

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八年六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股东。王征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3,4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34.00%，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蒋红亮和刘立璞分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550,000 股，持股比例均为 25.50%，二人并列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征凡亮合伙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1,5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15.00%，为公司第四大股东；征凡亮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其中王征豫持有征凡亮合伙 53.34% 出资额，为征凡亮合伙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征豫通过征凡亮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15.00% 股份，王征豫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 49.00% 股份。公司无任一股东持股比例超过 50.00%，无任一股东能够单独对公司实施控制。

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三人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 100.00% 的股份，2010 年 12 月，公司股东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书》，约定三人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等事项时共同行使股东权利，在行使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时充分协商、沟通，并保证顺利作出一致行动，如三人在召开一致行动人会议后 3 个月内仍不能就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蒋红亮、刘立璞二人需与王征豫的意见保持一致。自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公司股权变动及公司整体改制等事项时，三人均能保持共同行使股东权利，并保持一致意见，未出现违反《一致行动协议书》中约定的情形。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三人为公司共同控制人。若公司的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运作不够规范、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可能会导致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公司治理风险。

尽管自公司设立以来，尚未发生过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公司或其它股东利益的行为，但不能排除未来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股东权利或采取其它方式影响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对公司经营活动和长远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440.67 万元和 809.42

万元，分别占总资产 33.06% 和 42.16%，2016 年、2017 年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大。公司客户一般都能按照合同约定按期付款，且报告期末应收账款结构良好，主要为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公司主要客户具有良好的信用和较强的实力。如未来个别客户存在逾期、拖延付款等情形，公司可能面临客户回款的风险。

（三）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2016 年度、2017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累计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3.22% 和 85.60%，客户集中度较高，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公司第一大客户为霍尼韦尔，2016 年度公司对其销售额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56.97%，占比较高。2017 年度，公司通过积极开拓新客户，优化客户结构，对霍尼韦尔销售额占比降至 33.40%，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但由于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未来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有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四）租赁厂房无产权证的风险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所用厂房系向无锡隆达租赁，该厂房所在土地性质为集体所有的工业用地，所有权人为无锡市惠山区玉祁街道睿湖村村民委员会，使用权人为无锡隆达纺织品有限公司，公司生产经营所用厂房系无锡隆达自行建造，由于历史原因，目前尚未办理房屋产权证书。虽政府相关部门已出具证明文件明确公司租赁厂房所在地块没有列入拆迁计划，但未来随着城镇建设规划的调整，公司租赁厂房仍面临会被拆的风险，有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五）产品单一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金属密封环，主要用于涡轮增压器的密封。2016 年度、2017 年度公司金属密封环的销售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均为 100.00%。虽公司产品型号达 500 多种，但产品用途比较单一，金属密封环为公司唯一产品，公司存在产品单一的风险。如果未来因涡轮增压器技术进步或新型替代材料的应用，公司产品需求可能出现较大幅度的下滑，有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六）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技术研发方面的投入，公司业务规模迅速扩张，公司产品占有市场份额逐渐增加，对营运资金的需要增加。公司客户康跃科技、威孚天力、凤城太平洋等知名企业，基于其市场优势地位，一般向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资金回笼时间较

长。鉴于公司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将部分汇票背书转让给公司关联方无锡金美菱以获得流动资金，存在通过转让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进行融资的情形。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虽规范并逐步减少直至禁止此类无真实交易背景或真实债权债务关系的票据行为，但公司仍可能会因上述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致使公司遭受处罚或承担赔偿责任的风险。

（七）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公司自 2016 年 11 月 30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632003177，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有效期三年。目前公司已享受企业所得税按 15.00%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如果未来期间，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满复审不合格或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可能恢复按 25.00%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届时企业税收压力增加，增加公司经营风险。

（八）境外销售的风险

1、国际贸易环境相关风险

公司产品出口至欧洲、韩国、日本、美国、巴西等国家和地区，公司的业务受国外经济政治政策、国内外竞争格局等因素影响。如果未来公司与产品销售国家（地区）贸易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者上述国家（地区）的贸易法规、关税政策、行业竞争环境、政治局势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开展境外销售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2、汇率变动及出口退税的风险

2016 年、2017 年外销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6.50% 和 20.56%，虽然外销业务比重呈下降趋势，但作为霍尼韦尔在中国合作稳定的供应商，公司对霍尼韦尔境外工厂的销售仍然为主营业务的重要来源。公司外销业务主要以美元为结算货币，若未来汇率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将导致汇兑损益出现较大幅度的变动，从而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外销业务享受“免、抵、退”税收政策，若未来出口退税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导致公司营业成本的波动，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九）发出商品的风险

2016 年末、2017 年末发出商品金额分别为 82,065.32 元、199,949.79 元，占期末产成品的比重为 6.03% 和 10.81%。发出商品是寄售业务模式下将产品按照订单发往客户仓库、客户尚未领取的产成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尚未转移，公司未取得收款权利，客户承担存储在客户仓库期间的保管责任。

未来如果客户下游生产项目和订单产生变化，公司产品不再满足客户需求，存在可

能因客户退货而导致产品无法销售的风险；产品存放在客户仓库由其代为保管，公司无法实施直接管理和控制，存在可能因保管不当导致产品损坏、盘亏等情况，对公司存货存在一定的影响。

（十）潜在同业竞争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对外投资的企业众多，且部分企业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相同或相似情形，虽在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公司主要产品、客户群体等方面与公司不同，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已针对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情况作出相应承诺，但公司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目录

声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II
(一)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II
(二)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II
(三) 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III
(四) 租赁厂房无产权证的风险	III
(五) 产品单一风险	III
(六) 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的风险	III
(七) 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IV
(八) 境外销售的风险	IV
(九) 发出商品的风险	IV
(十) 潜在同业竞争的风险	V
目录	I
释义	I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
一、公司简介	1
二、股票挂牌情况	2
(一) 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2
(二) 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情况	2
(三)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3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4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4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
(三)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	6
(四) 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7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7
(一) 威易发有限设立以来的股权变动	7
(二)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11

(三) 股份公司设立后的股份变动情况	13
五、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及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13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4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4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4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16
八、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9
九、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1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1
 一、公司业务概述.....	21
(一) 公司的业务情况	21
(二) 公司主要产品	21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22
(一) 公司组织结构	23
(二) 公司业务流程.....	24
 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资质情况	29
(一) 公司主要服务及产品的技术含量	29
(二) 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30
(三) 公司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32
(四) 公司取得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35
(五)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35
(六) 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介绍	39
(七) 研发能力和技术储备情况	45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46
(一) 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情况	46
(二) 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50
(三) 公司的成本结构	54
(四) 公司的主要供应商情况	54
(五) 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57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58

(一) 采购模式	58
(二) 生产模式	59
(三) 销售模式	59
(四) 盈利模式	60
(五) 研发模式	60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60
(一) 行业分类	60
(二) 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相关政策	61
(三) 行业发展现状及发展趋势	65
(四) 行业上下游及关联性	69
(五) 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71
(六)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73
(七) 进入行业的壁垒	76
(八) 行业的基本风险	77
七、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78
(一) 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78
(二) 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	7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0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0
(一)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80
(二)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召开董事会情况	81
(三)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召开监事会情况	82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82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3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83
(一) 业务独立	83
(二) 资产独立	83
(三) 人员独立	83
(四) 机构独立	84
(五) 财务独立	84

五、同业竞争情况	84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84
(二)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85
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85
(一) 资金占用情况	85
(二) 对外担保情况	86
(三) 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86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86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86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近亲属关系	86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8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近亲属的兼职情况	89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近亲属的对外投资情况	91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103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103
(八)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04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5
一、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05
(一) 报告期内的审计意见	105
(二) 报告期内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05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14
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14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14
(二) 会计期间	114

(三) 营业周期	114
(四) 记账本位币	114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15
(六) 外币业务折算	115
(七) 金融工具	115
(八) 应收款项	121
(九) 存货	122
(十) 持有待售资产	123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123
(十二) 固定资产	124
(十三) 借款费用	125
(十四) 无形资产	126
(十五) 长期资产减值	127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128
(十七) 职工薪酬	128
(十八) 预计负债	129
(十九) 股份支付	130
(二十) 收入	131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32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33
(二十三) 租赁	134
(二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35
(二十五)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说明	136
三、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36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37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37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38
(四) 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138
(五) 可比上市（挂牌）公司毛利率的比较分析	139
四、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40

(一) 营业收入	140
(二) 营业成本	142
(三) 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	143
(四) 报告期内毛利率情况	143
五、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44
(一) 销售费用	145
(二) 管理费用	145
(三) 财务费用	146
(四) 研发费用明细	147
六、重大投资情况	147
七、政府补助情况	147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48
九、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48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148
(二) 税收优惠	148
十、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149
(一) 货币资金	149
(二) 应收票据	149
(三) 应收款项	150
(四) 预付款项	152
(五) 其他应收款	153
(六) 存货	155
(七) 固定资产	157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
十一、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59
(一) 应付账款	159
(二) 应付职工薪酬	161
(三) 应交税费	162
(四) 其他应付款	162
(五) 长期应付款	163

十二、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63
(一)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3
(二) 资本公积	164
(三) 盈余公积	165
(四) 未分配利润	165
十三、报告期内现金流量分析	165
十四、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68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68
(二) 关联交易	171
(三) 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176
十五、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8
(一) 期后事项	178
(二) 或有事项	178
(三) 其他重要事项	178
十六、资产评估情况	178
十七、股利分配政策和两年分配情况	179
(一) 股利分配政策	179
(二) 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179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79
十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79
十九、特有风险提示	179
(一)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179
(二)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180
(三) 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180
(四) 租赁厂房无产权证的风险	181
(五) 产品单一风险	181
(六) 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的风险	181
(七) 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181
(八) 境外销售的风险	182

(九) 发出商品的风险	182
(十) 潜在同业竞争的风险	182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84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184
二、主办券商声明.....	185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86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7
五、评估机构声明.....	188
第六节 附件	189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89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89
三、法律意见书.....	189
四、公司章程	189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89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89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或威易发	指	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威易发有限、有限公司	指	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本次挂牌	指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网信证券、主办券商	指	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和信、会计师	指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盈科、律师	指	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
银信、评估师	指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报告期、最近两年	指	2016 年度、2017 年度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股权激励计划	指	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
无锡隆达	指	无锡隆达纺织品有限公司
征凡亮合伙	指	无锡征凡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锡发那特	指	无锡发那特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邦孚	指	深圳市邦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武汉邦孚	指	武汉市邦孚汽车零配件有限公司
长沙铖工	指	长沙市铖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广州金菱	指	广州金菱机械有限公司
无锡金美菱	指	无锡金美菱机械有限公司
中山金菱	指	中山金菱机械有限公司
安徽金美达	指	安徽金美达机械有限公司
河南天威	指	河南天威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广州锦翰	指	广州市锦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中原内配	指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索立诺德	指	无锡索立诺德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信特	指	中山市信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无锡润东	指	无锡市润东机电销售有限公司
无锡润勤	指	无锡润勤机电材料有限公司
信誉电器	指	新郑市信誉电器有限公司
肇庆一诺	指	肇庆一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安徽匹思通	指	安徽匹思通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肇庆匹思通	指	肇庆匹思通机械有限公司
广东聚鑫	指	广东聚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匹思通控股	指	PISTON HOLDING LIMITED
霍尼韦尔	指	Honeywell International, 霍尼韦尔是一家国际性从事自控产品开发及生产的公司，公司成立于 1885 年，超过百年历史的国际公司。1996 年被美国“财富”在杂志评为最受推崇的 20 家高科技企业之一。
博格华纳	指	BorgWarner Inc (BWA), 总部位于美国密歇根州的奥本山，为全球主要汽车生产商提供先进的动力系统解决方案，博格华纳致力于设计和制造高技术的产品来提高汽车引擎系统、传动系统和四轮驱动系统的性能。在全球 17 个国家建立了 62 个制造和技术基地，为世界各地的客户提供服务。
石川岛播磨、石川岛	指	IHI, 石川岛播磨重工业株式会社
长春石川岛	指	长春富奥石川岛增压器有限公司，石川岛控股子公司
康明斯	指	Cummins, 康明斯公司，总部设在美国印第安纳州的全球领先的动力设备制造商。
三菱重工	指	Mitsubishi Heavy Industries (MHI)，是日本综合机械机器厂商，也是日本最大的国防工业承包商，为三菱集团的旗下企业之一。
湖南天雁	指	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698
康跃科技	指	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391
威孚高科	指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581
威孚天力	指	宁波威孚天力增压技术有限公司，威孚高科的控股子公司
凤城太平洋	指	凤城太平洋神龙增压器有限公司
长城汽车	指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威孚英特迈	指	无锡威孚英特迈增压技术有限公司，威孚高科的控股子公司
毅合捷有限、上海毅合捷	指	上海毅合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毅合捷	指	江苏毅合捷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劲朗科技	指	无锡劲朗科技有限公司

井上精密	指	井上金属精密制品（上海）有限公司
大连北方	指	大连北方华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无锡科任达	指	无锡科任达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裕融租赁	指	裕融租赁有限公司
宁波丰沃	指	宁波丰沃涡轮增压系统有限公司
潍坊富源	指	潍坊富源增压器有限公司
无锡石播	指	无锡石播增压器有限公司

二、专业释义

涡轮增压器	指	是一种空气压缩机，利用发动机排出的废气惯性冲力来推动涡轮室内的涡轮，涡轮又带动同轴的叶轮，叶轮压送由空气滤清器管道送来的空气，使之增压进入气缸。空气的压力和密度增大可以使燃料燃烧更加充分，提高输出功率，达到降低燃料消耗、节能减排的效果。
金属密封环	指	在高速旋转的轴与固定壳体之间建立的一道密封栅，以阻止增压器中间体内的润滑油向外泄漏或外部空气进入增压器中间体
高速工具钢	指	工具钢的一类，以钨、钼、铬、钒，有时还有钴为主要合金元素的高碳高合金莱氏体钢，通常用作高速切削工具，简称高速钢，俗称锋钢
M2 高速工具钢	指	M2 是钼系高速钢,具有碳化物不均匀性小和韧性较高的优点，易于过热，故应严格控制淬火加热温度,对热处理保护要求较严。由于其硬度和耐磨性好,多用于制造切削较难切削材料的刀具。M2 高速钢具有碳化物倾向性较大,故对热处理保护要求较严，适合承受震动和冲击荷载的模具。
M35 高速工具钢	指	M35 钢是国际上通用的含钴的高耐磨耗、耐高压、耐烧结的超硬高速钢。
不锈钢	指	不锈钢是不锈耐酸钢的简称，耐空气、蒸汽、水等弱腐蚀介质或具有不锈性的钢种称为不锈钢；而将耐化学腐蚀介质（酸、碱、盐等化学浸蚀）腐蚀的钢种称为耐酸钢
3Cr13 不锈钢	指	属马氏体类型不锈钢，该钢机械加工性能好，经热处理（淬火回火）后，具有优良的耐腐蚀性能抛光性能较高的强度和耐磨性，适宜制造承受高负荷，高耐磨及在腐蚀介质作用下的塑料模具。
淬火	指	是把钢加热到临界温度以上，保温一定时间，然后以大于临界冷却速度进行冷却，从而获得以马氏体为主的不平衡组织（也有根据需要获得贝氏体或保持单相奥氏体）的一种热处理工艺方法。淬火是钢热处理工艺中应用最为广泛的工种工艺方法。
回火	指	是为了降低钢件的脆性，将淬火后的钢件在高于室温而低于 710℃的某一适当温度进行长时间的保温，再

		进行冷却的一种热处理工艺方法。
PVD	指	指利用物理过程实现物质转移，将原子或分子由源转移到基材表面上的过程
商用车	指	在设计和技术特征上是用于运送人员和货物的汽车。商用车包含了所有的载货汽车和 9 座以上的客车，分为客车、货车、半挂牵引车、客车非完整车辆和货车非完整车辆，共五类
乘用车	指	在其设计和技术特性上主要用于载运乘客及其随身行李或临时物品的汽车，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最多不超过 9 个座位
内燃机	指	通过使燃料在机器内部燃烧，并将其放出的热能直接转换为动力的热力发动机，常见的内燃机有柴油机和汽油机
柴油机	指	是燃烧柴油来获取能量释放的内燃机
汽油机	指	以汽油作为燃料，将内能转化成动能的内燃机
ISO/TS16949:2009	指	对汽车生产和相关配件组织应用 ISO9001:2008 的特殊要求，其适用于汽车生产供应链的组织形式
ISO/TS16949:2016	指	对汽车生产和相关配件组织应用 ISO9001:2016 的特殊要求，其适用于汽车生产供应链的组织形式
ISO9001:2008	指	由国际标准化组织 2008 年 12 月 30 日发布，2009 年 3 月 1 日实施的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NQA	指	英国国家质量保证有限公司
IATF	指	国际汽车工作组
国五、国六	指	我国规定的汽车废气排放标准，参照欧盟汽车废气排放标准制定，该标准分不同的阶段执行
可变截面涡轮增压器	指	涡轮增压器的一种，通过一定装置调节涡轮进气口（喉口）截面面积大小。在内燃机低速或怠速运行时，通过减小涡壳喉口截面面积，增加进气压力，提高内燃机的响应性；当内燃机高速运转时，加大涡壳喉口进气截面面积，降低进气压力，使涡轮增压器不超速运转，最大程度的满足增压器符合发动机全工况的匹配要求，保证内燃机的动力输出的增加及稳定性。与传统涡轮增压器相比，极大改善了低转速时的响应时间和加速能力，解决“涡轮迟滞”问题。
可变几何(截面)喷嘴环组件(VNT)	指	在涡轮进气截面添加可变喷嘴叶片，通过喷嘴叶片的闭合改变涡轮截面的大小，调节进气量。
SAP 系统	指	SAP 起源于 systems applications and products in data processing。SAP 既是公司名称，又是其产品-企业管理解决方案的软件名称。SAP 是全世界排名第一的 ERP 软件
EDI 系统	指	全称 Electronic Data Interchange，译名为电子数据交换，是由国际标准化组织(ISO)推出使用的国际标准，它是指一种为商业或行政事务处理，按照一个公认的标准，形成结构化的事务处理或消息报文格式，从计算机到计算机的电子传输方法，也是计算机可识别的

	商业语言。例如，国际贸易中的采购订单、装箱单、提货单等数据的交换。
--	-----------------------------------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征豫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0年12月17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7年12月25日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住所：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玉祁配套区（北工三路）

邮编：214100

董事会秘书：王春银

电话：0510-83886797

传真：0510-83886797

电子邮箱：carlos@wellfar.com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4-通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481-金属密封件制造”；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通用设备制造业(C34)-金属密封件制造(C3481)”；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1 原材料-1110 原材料-111014 新材料-11101411 先进结构材料”；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告 2017 年第 1 号），公司主营业务属于“3.1 新型功能材料产业”。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金属密封件的研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注的项目，经相关

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656687185XR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 1、股票代码：
- 2、股票简称：威易发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5、股票总量：1,000 万股
- 6、挂牌日期：
- 7、转让方式：集合竞价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

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其转让股份公司股份另有限制的，应按照相关规定转让。”

公司股份转让，还须遵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其他相关规则。

2、挂牌之日，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不足一年，无可转让股份，公司限售股份数额为 10,000,000 股，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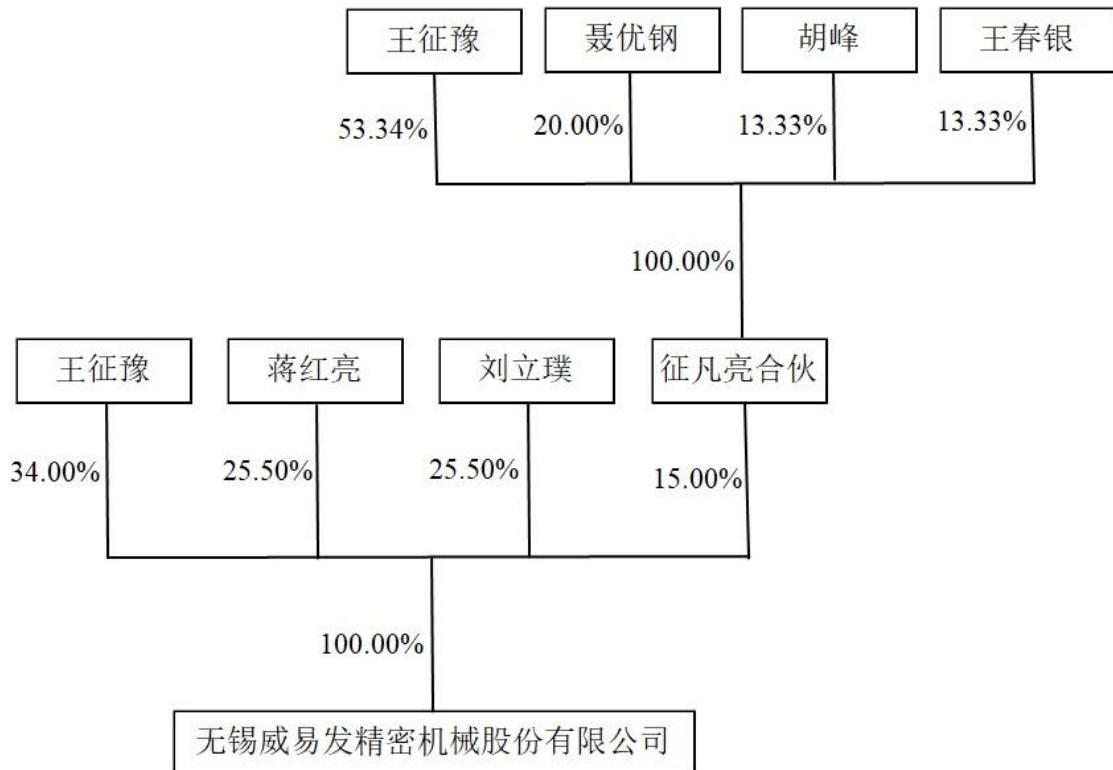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股份是否冻结、质押
1	王征豫	3,400,000	34.00	3,400,000	0	否
2	蒋红亮	2,550,000	25.50	2,550,000	0	否
3	刘立璞	2,550,000	25.50	2,550,000	0	否
4	征凡亮合伙	1,500,000	15.00	1,500,000	0	否
合计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0	-

(三)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已披露情形外，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规定及《公司章程》的其他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王征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3,4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34.00%，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蒋红亮和刘立璞分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550,000 股，持股比例均为 25.50%，二人并列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征凡亮合伙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1,5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15.00%，为公司第四大股东；征凡亮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其中王征豫持有征凡亮合伙 53.34% 出资额，为征凡亮合伙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征豫通过征凡亮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15.00% 股份，王征豫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 49.00% 股份。公司无任一股东持股比例超过 50.00%，无任一股东能够单独对公司实施控制。故公司无控股股东。

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三人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 100.00% 的股份，2010 年 12 月，公司股东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书》，约定三

人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等事项时共同行使股东权利，在行使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时充分协商、沟通，并保证顺利作出一致行动，如三人在召开一致行动人会议后3个月内仍不能就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蒋红亮、刘立璞二人需与王征豫的意见保持一致。自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公司股权变动及公司整体改制等事项时，三人均能保持共同行使股东权利，并保持一致意见，未出现违反《一致行动协议书》中约定的情形。故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三人为公司共同控制人。

王征豫，男，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6月至2001年6月在沃尔玛商业咨询有限公司任助理采购经理；2001年7月至2003年4月在飞利浦电子（上海）有限公司任销售主管；2003年5月至2006年11月在广州市澳玛贸易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6年12月至2014年5月在广州市锦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7年12月在威易发有限任执行董事。2017年12月经股份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2017年12月经股份公司董事会选举为董事长。

蒋红亮，男，197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年8月至1998年7月在无锡市锡山区物资局任业务经理；1998年8月至2001年10月在无锡尚德太阳能有限公司任销售部副部长；2001年11月至2010年11月在无锡金铃集团任销售总监；2010年12月至2014年6月在威易发有限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0年8月至2018年3月在无锡金美菱机械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7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总经理，2017年12月经股份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

刘立璞，男，197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0年3月至1993年12月在某空军部队服役；1994年1月至1999年7月在新郑市外语高中普通工作人员；1999年8月至2005年7月在新郑市第三中学普通工作人员；2005年8月至2016年4月在新郑市体育中心任普通工作人员；2015年12月至今在河南天威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任监事。2017年12月经股份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共同控制人为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三人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100.00%的股份，自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争议
1	王征豫	自然人	3,400,000	34.00	否
2	蒋红亮	自然人	2,550,000	25.50	否
3	刘立璞	自然人	2,550,000	25.50	否
4	征凡亮合伙	合伙企业	1,500,000	15.00	否
合计		-	10,000,000	100.00	-

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1、王征豫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王征豫持有公司 34.00%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蒋红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蒋红亮持有公司 25.50%股份，并列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刘立璞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刘立璞持有公司 25.50%股份，并列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征凡亮合伙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征凡亮合伙持有公司 15.00%股份，为公司第四大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无锡征凡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企业住所	无锡市新吴区天山路 8-1403 号
成立时间	2017 年 8 月 17 日

合伙期限	2017年8月17日至2037年8月17日
注册资本	120万元
实缴资本	120万元
出资人情况	王征豫出资64万元，出资比例为53.34%；聂优钢出资24万元，出资比例为20.00%；胡峰出资16万元，出资比例为13.33%；王春银出资16万元，出资比例为13.33%。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征豫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4MA1Q3P5U4W
经营范围	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征凡亮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其出资额全部来源于出资人的自有资金，并非以非公开方式向不特定人筹集的资金，不存在委托基金管理人管理合伙企业财产的情形。因此，征凡亮合伙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员或私募投资基金，不需要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员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四）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中，王征豫系征凡亮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一）威易发有限设立以来的股权变动

1、2010年12月，威易发有限设立

2010年12月8日，有限公司发起人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周廷碧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设立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有限公司；选举蒋红亮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胡峰任监事；通过公司章程。

威易发有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分别由自然人王征豫以货币出资人民币68万元、自然人蒋红亮以货币出资人民币51万元、自然人刘立璞以货币出资人民币51万元、自然人周廷碧以货币出资人民币30万元。

2010年12月10日，无锡方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锡方正[2010]验字799号），截止2010年12月8日，公司共收到股东王征豫、蒋

红亮、刘立璞、周廷碧投资款 200 万元人民币。

2010 年 12 月 17 日，经无锡市惠山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有限公司成立。

威易发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征豫	68.00	68.00	34.00	34.00	货币
2	蒋红亮	51.00	51.00	33.00	25.50	货币
3	刘立璞	51.00	51.00	33.00	25.50	货币
4	周廷碧	30.00	30.00	15.00	15.00	货币
合计		200.00	200.00	100.00	100.00	-

注：周廷碧系王征豫配偶罗妍艺的母亲。

2、2017 年 8 月，威易发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8 月 29 日，威易发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周廷碧将其持有的 15.00% 股权作价 89.70 万元转让给征凡亮合伙，即股权转让价格为 2.99 元/每元出资额，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书面《股权转让协议》；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17 年 8 月 30 日，无锡市惠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并对公司章程变更进行备案。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征豫	68.00	68.00	34.00	34.00	货币
2	蒋红亮	51.00	51.00	33.00	25.50	货币
3	刘立璞	51.00	51.00	33.00	25.50	货币
4	征凡亮合伙	30.00	30.00	15.00	15.00	货币
合计		200.00	200.00	100.00	100.00	-

2010 年 12 月，王征豫与周廷碧签署《股权代持协议》，约定由周廷碧代王征豫持有 30.00 万出资，占威易发有限 15.00% 的股权，该股权实际出资人为王征豫。股权代持原因系公司设立时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三位股东协商一致，为将来对公司高管及员工进行激励而预留的股权。

2017年8月1日，威易发有限通过执行董事决议，审议通过《关于激励对象人员名单》、《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等议案。

2017年8月16日，威易发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激励对象人员名单》、《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等议案。股权激励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1) 激励股权的种类

激励股权种类为立即行权的股权。

(2) 激励股权的来源

激励股权来源为公司股东周廷碧向激励对象转让所持有的股权，该股权实际出资人为共同控制人之一的王征豫。

(3) 激励股权的数量

激励对象通过持有持股平台的合伙份额，间接享有公司7.00%股权权益，折合威易发有限注册资本人民币14.00万元。

(4) 授予价格

授予价格为：2.99元/每元出资额。

(5) 激励对象、职务、获授股权所对应的注册资本额、获授股权对应的出资比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占持股平台份额的比例 (%)	间接持有有限公司股权比例 (%)
1	聂优钢	核心技术人员	20.00	3.00
2	王春银	销售经理	13.33	2.00
3	胡峰	监事	13.33	2.00

(6) 锁定期

激励对象获得持股平台的份额不设定锁定期。

新三板挂牌或IPO后，激励对象持有的持股平台份额按照相关禁售规则解除限制。《公司法》和监管机构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限售要求严于本计划规定的，从其规定。持股平台合伙协议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017年8月17日，员工持股平台征凡亮合伙设立；2017年8月29日，威

易发有限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由股东周廷碧以 2.99 元/每元出资额的价格向员工持股平台征凡亮合伙转让 15.00% 股权，该股权转让价格低于转让时的每股公允价值 6.10 元。

本次股权转让以 6.10 元/每元出资额作为公允价值，转让价格 2.99 元/每元出资额低于转让时公允价值的差额，按照股权激励对象获得的 14.00 万股权数计算，差异总额 43.54 万元确认为股份支付总成本，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获得的持股平台份额不设锁定期，激励对象在 2017 年 8 月 29 日全部行权，股份支付成本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账务处理如下：

借：管理费用 435,400.00

贷：资本公积 435,400.00

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2017 年因股份支付确认管理费用 43.54 万元，同时增加资本公积，减少当期利润总额 43.54 万元。由于激励对象在 2017 年全部行权，股权激励事项不对未来业绩产生影响。

2017 年 9 月 1 日，公司股东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出具《关于股权代持情况的说明》，具体内容如下：“本人作为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在有限公司阶段存在股份代持的情形，特做如下说：该股份代持系因公司设立之初考虑到长期发展的需要，公司打算在未来实行股权激励计划，经实际出资股东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协商，由王征豫留 15% 的股权为未来股权激励，该部分股权由周廷碧代持，该部分股权系由王征豫本人实际出资。2017 年 8 月，公司进行了股权激励，周廷碧代持的股权已经转给无锡征凡亮有限合伙企业，股权代持已经解除。威易发有限的设立、股权转让、股权代持的清理，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合法、合规、真实、有效；有限公司阶段的代持不存在故意规避的相关法律情形，历史上的代持系公司所有实际出资人与受托人协商一致的结果，该等行为并未违反当时公司法及相关工商登记管理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主观上不存在规避相关法律法规的故意，客观上亦未导致公司、公司债权人利益受损的后果。”

公司股东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对周廷碧代王征豫持有 15.00% 股权的事实予以确认，该代持股权已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由股东周廷碧转让给员工持股平

台征凡亮合伙，至此威易发有限存在的股权代持情形已解除。

（二）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7年11月29日，无锡市行政审批局出具企业名称变更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使用“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企业名称。

2017年12月8日，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和信审字（2017）第000606号《审计报告》，确认以2017年8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经审计的威易发有限账面净资产值为12,062,846.14元。

2017年12月9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7沪第1526号），确认威易发有限以2017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净资产评估值为1,291.12万元。

2017年12月9日，威易发有限全体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以截至2017年8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9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方案>的议案》，并通过如下折股方案：将公司以2017年8月31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确认的账面净资产12,062,846.14元，按照1:0.82899176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总股本1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净资产大于股本的余额2,062,846.14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7年12月25日，股份公司在无锡市行政审批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20656687185XR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2018年1月5日，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和信验字（2018）第00002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7年12月21日，已经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威易发的净资产折合的实收资本（股本）1,000.00万元。全体股东以2017年8月31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人民币12,062,846.14元出资，按照1:0.82899176的比例折10,000,000股普通股股份，每股面值1.00元。折合股份后剩余净资产2,062,846.14元转作资本公积。

本次整体变更完成后，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1	王征豫	3,400,000	34.00
2	蒋红亮	2,550,000	25.50
3	刘立璞	2,550,000	25.50
4	征凡亮合伙	1,500,000	15.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注册资本由 2,000,000 元增加至 10,000,000 元，存在以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合计转增 800,000,000 元股本的情形，其中未分配利润转增金额为 6,993,715.39 元，盈余公积转增金额为 1,006,284.61 元。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自然人股东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三人尚未缴纳转增股本的个人所得税。

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自然人股东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三人应对其以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的股本，以股息、红利所得根据各自持股比例按 20%的税率承担个人所得税。公司及个人未在公司整体变更的次月 15 日内向主管税务机关无锡市惠山区地方税务局进行申报纳税，个人所得税申报纳税存在一定瑕疵，但公司已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在无锡市惠山区地方税务局完成个人所得税缓交备案。

自然人股东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三人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按五年分期缴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持股比例(%)	计税金 额	应缴个人 所得 税	分期缴税情况				
				2018/1 1/20	2019/1 1/20	2020/1 1/20	2021/1 1/20	2022/1 1/20
				缴纳金 额	缴纳金 额	缴纳金 额	缴纳金 额	缴纳金 额
王征豫	34.00	272.00	54.40	10.00	10.00	10.00	10.00	14.40
蒋红亮	25.50	204.00	40.80	8.00	8.00	8.00	8.00	8.80
刘立璞	25.50	204.00	40.80	8.00	8.00	8.00	8.00	8.80
合计	85.00	680.00	136.00	26.00	26.00	26.00	26.00	32.00

公司全体股东针对公司整体改制中涉及缴纳个人所得税问题出具《对公司整体改制中涉及缴纳个人所得税问题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本人系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由于整体改制中可能将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或未

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涉及到个人所得税问题，就该等事项本人承诺如下：1、如税务部门认定需缴纳个人所得税，本人承诺由本人另行以自有资金自行申报缴纳所持股份对应的税款份额，缴纳事项与公司无关。2、如税务部门认定股份有限公司需履行代扣代缴义务，并因此遭受处罚等任何损失，本人承诺按所持股份比例承担相应的损失份额。”

综上所述，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自然人股东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三人尚未缴纳转增股本时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其在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按五年分期缴纳的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违法违规的风险。

（三）股份公司设立后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的股份未发生变动。

公司股东出资均由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验资，出资真实、充足。公司出资程序、出资形式及相应比例符合当时有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出资程序完备、合法合规，股东出资行为不存在瑕疵。公司整体变更过程中，不存在以评估值入资设立股份公司的情形。公司设立过程中的资产审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合法、合规。公司整体变更均依法履行了必要程序，合法、合规，无纠纷及潜在纠纷。

在报告期内存在代持情形，2017年8月30日原股权代持情形已解除，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股东的股份均真实持有，公司股东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公司自成立以来的股权转让均为当事人真实意思表示，均履行了相应内部程序，股权变更均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股权结构清晰，不存在被质押或者被设置其他第三方权利的情形，公司股权明晰、股份转让合法合规。

公司股权转让均依法履行必要程序、合法合规、无纠纷及潜在纠纷。公司不存在发行股票的情况。

五、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及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威易发无子公司、分公司及参股公司。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

(1) 王征豫，公司董事长，其简历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 蒋红亮，公司董事，其简历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 刘立璞，公司董事，其简历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 聂优钢，公司董事，男，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年8月至2005年6月在安庆市帝伯格茨活塞环有限公司任工段长；2005年7月至2009年9月在福州泰维克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任质量部经理；2009年10月至2012年4月在安徽西锐重工科技有限公司任生产部长；2012年5月至2015年9月在安庆市德奥特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任生产部长；2015年10月至2017年12月在威易发有限任技术总监；2017年12月至今在威易发任技术总监、副总经理。2017年12月经股份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

(5) 胡峰，公司董事，男，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6月至2004年12月在无锡豪雅摩托车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5年1月至2006年12月在无锡金铃集团任资材管理员；2007年1月至2010年8月在无锡金铃压缩机配件有限公司任综合管理部部长；2010年9月至今在无锡金美菱机械有限公司任监事；2010年12月至2017年12月在威易发有限任监事；2013年6月至今在安徽金美达机械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7年12月经股份公司

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

2、监事

(1) 殷锋，监事会主席，男，198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10月至2017年12月在威易发有限任计量员、质量工程师、生产部主管；2017年12月至今在威易发任生产部主管；2017年12月经股份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2017年12月经股份公司监事会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2) 吴丽花，监事，女，198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2年7月至2007年12月在无锡市红光电子有限公司任装片工；2008年1月至2010年12月在无锡市闽仙汽车电器有限公司任检验员；2011年1月至2017年12月在威易发有限任生产班长；2017年12月至今在威易发任生产班长。2018年4月经股份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

(3) 徐梅芳，职工监事，女，198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3年1月至2015年11月在无锡市万丰保护膜有限公司任外贸业务员；2015年12月至2017年12月在威易发有限任销售助理；2017年12月至今在威易发任销售助理。2017年12月经股份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1) 蒋红亮，公司总经理，其简历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 聂优钢，公司副总经理，其简历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部分。

(3) 王春银，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男，198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7月至2012年8月在扬州柴油机有限责任公司任工程师；2012年9月至2015年8月在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任应用工程师；2015年8月至2016年5月在苏州华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任市场部经理；2016年6月至2017年12月在威易发有限任销售经理；2017年12月至今在

威易发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7年12月经股份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 赵瑾，公司财务总监，女，196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8年6月至1998年12月在无锡新苑集团公司任仓库管理员；1999年1月至2006年12月在无锡市顺鑫模锻厂任出纳；2007年1月至2009年12月在无锡无锡方诚机械有限公司任主办会计；2010年1月至2015年3月在无锡波龙精密钢带有限公司任主办会计；2015年4月至2017年12月在威易发有限历任主办会计、财务经理；2017年12月至今在威易发任财务总监。2017年12月经股份公司董事会聘任为财务总监。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任职资格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五）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公司违反前款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监事或者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第一款所列情形的，公司应当解除其职务。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王征豫曾担任深圳邦孚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0年10月25日，深圳邦孚因未按时参加年检被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吊销营业执照。王征豫对深圳邦孚被吊销营业执照不负有个人责任，且深圳邦孚被吊销营业执照的行为已满三年。王征豫曾担任深圳邦孚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的情形，不影响王征豫在威易发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的任职资格。

根据新郑市体育中心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公司董事刘立璞为新郑市体育

中心普通工作人员，不担任任何领导职务。

刘立璞对外投资的河南天威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位于河南省漯河西临颖县，从事精密机械制造，不属于文化、体育、教育类企业，与新郑市体育中心在业务和管辖区域均不发生利益冲突。根据河南天威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出具的证明文件，刘立璞在河南天威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担任监事职务，且不领取薪水报酬。

刘立璞对外投资的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从事金属密封环的研发、制造，不属于文化、体育、教育类企业，与新郑市体育中心在业务和管辖区域均不发生利益冲突。根据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证明文件，刘立璞在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且不领取薪水报酬。

刘立璞出具《关于在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在河南天威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担任监事的情况说明》，主要内容如下：本人在新郑市体育中心工作，为该单位普通工作员工，不担任领导职务。本人对外投资在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和河南天威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并在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在河南天威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担任监事，本人不实际参与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也不领取薪水报酬。如因本人在新郑市体育中心工作期间对外投资、担任职务而受相关处罚，本人将辞去相关职务，并由任职单位另行聘请新的人员担任，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本人承担。

公司及河南天威分别出具《关于刘立璞在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在河南天威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担任监事的情况说明》，主要内容如下：公司董事在新郑市体育中心工作，为该单位普通工作员工，不担任领导职务。刘立璞对外投资有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和河南天威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并在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在河南天威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担任监事，并不实际参与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也不领取薪水报酬。如因刘立璞在新郑市体育中心工作期间对外投资、担任职务而受相关处罚，公司将另行聘请新的人员担任。

综上，刘立璞不属于《公务员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支持和鼓励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关于“不准在领导干部管辖的业务范围内个人从事可能与公共利益发生冲突的经商办企业活动”的解释》、《关于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公职人员，新郑市体育中心对普通工作人员对外投资企业，并担任公司关联方监事、公司董事职务无具体相关限制性规定，刘立璞对外投资，担任公司关联方监事、公司董事，并不实际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也不领取薪水报酬。故，刘立璞对外投资，担任公司关联方监事、公司董事的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聂优钢、胡峰、殷锋、吴丽花、徐梅芳、王春银、赵瑾均不属于上述规定的情形。

2、王春银满足挂牌公司董秘任职资格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及资格管理办法(试行)》第七条：董事会秘书应当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专业知识及相关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挂牌公司董事会秘书：（一）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情形的；（二）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三）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四）挂牌公司现任监事；（五）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会秘书的其他情形。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王春银具备履行新三板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专业知识及相关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且：（1）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情形；（2）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3）不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4）不是挂牌公司现任监事。

八、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资产总计（万元）	1,919.69	1,332.8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61.21	906.77
每股净资产（元）	1.56	4.53
资产负债率	18.67%	31.97%
流动比率（倍）	4.51	2.54
速动比率（倍）	2.96	1.59
项目		
营业收入（万元）	1,936.18	1,635.12
净利润（万元）	610.90	523.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05.17	522.33
销售毛利率	57.38%	55.37%
销售净利率	31.55%	3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40%	81.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92%	80.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2.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2.62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94	6.29
存货周转率（次）	2.10	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6.29	119.4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7	0.60

注：1、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两项指标以各期期末股本（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两项指标计算公式引用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与披露》。

2、主要财务指标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九、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主办券商	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媖
住所	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 49 号
项目小组负责人	魏东
项目小组成员	魏东、于雅涵、何文婕
电话	021-68812528
传真	021-68582609

律师事务所	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李举东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裕通路 100 号宝矿洲际商务中心 15、16 楼
签字执业律师	徐军、陈新果
电话	021-60561288
传真	021-60561299

会计师事务所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王晖
住所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 7 层
签字注册会计师	符美钧、贾豫太
电话	0531-81666288
传真	0531-81666227

资产评估事务所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	梅惠民
住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4 幢 1477 号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徐红兵、刘欢
电话	021-63788398
传真	021-63767768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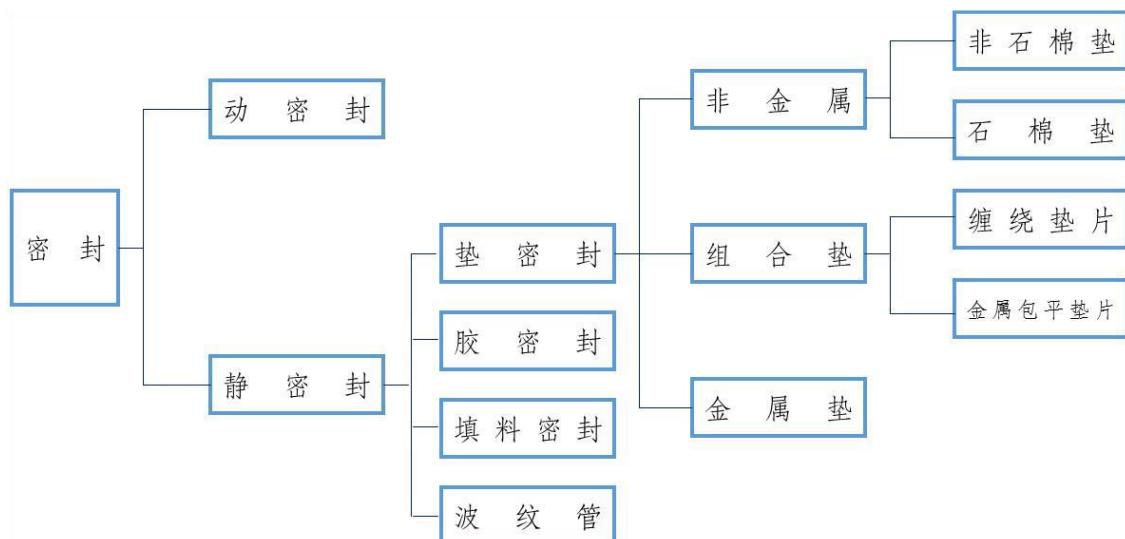
(一) 公司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涡轮增压器的转子总成、曲柄总成、阀门杆等部位。

公司自 2010 年创立以来，专注于涡轮增压器密封环的研发生产，产品的技术和质量不断提升，与国内外知名厂商建立了长期友好的合作关系，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与企业品牌。

(二) 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为金属密封环。密封是指用于防止液体或气体等流体从机械设备缝隙相邻结合面间泄露、防止外界杂质如灰尘与水分等侵入机器设备内部的零部件。根据密封工作时零件间是否运动可将密封分为动密封和静密封两大类。公司主要从事静密封中金属垫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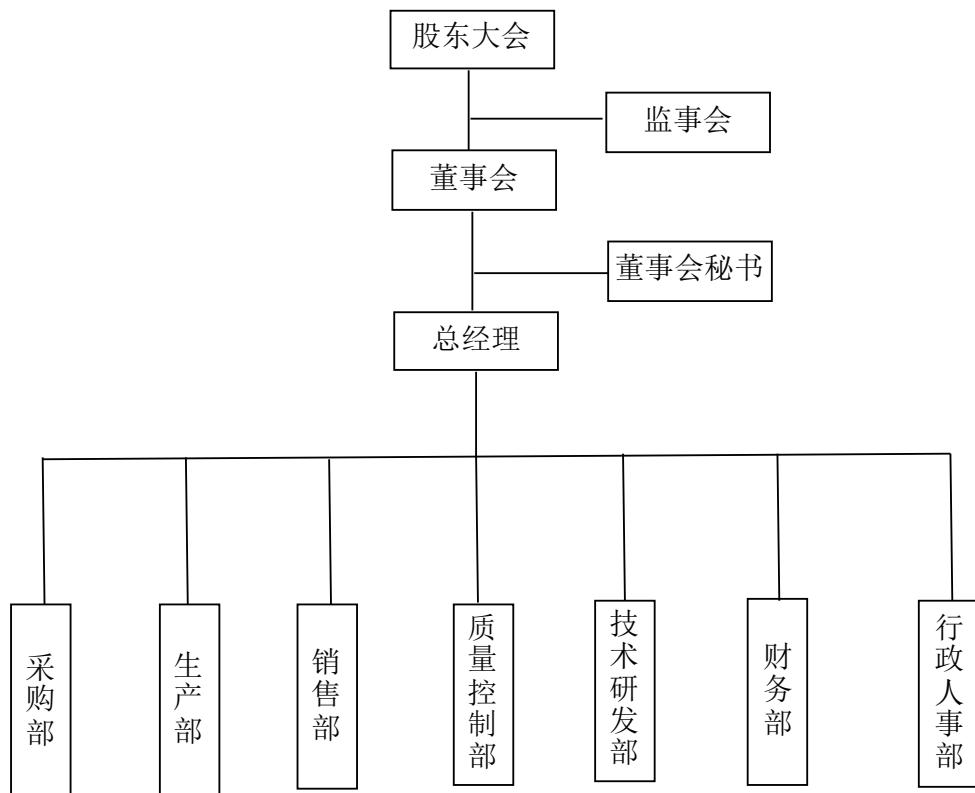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产品根据材料和用途不同分为三大类，包括合金密封环、镍基合金密封环和 C 型密封环。公司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生产不同型号的产品，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生产的产品型号超过 500 种。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介绍
1	合金密封环		应用在涡轮增压器的轴系密封，密封环工作中起到封油和封气的作用，合金密封环工况条件严格，要求密封环材料具备优异的抗折强度（不低于 420Kgf/mm ² ）和热稳定性以及优异的耐磨性和韧性。
2	镍基合金密封环		主要应用于可变截面涡轮增压器，起到封气的作用（防止高压气体未经过喷嘴环直接排至涡轮口）。镍基合金密封环在高温下能够保持优异的力学性能，用于对抗氧化、金属强度和抗腐蚀更高的要求使用环境。
3	C型密封环		主要应用于可变截面涡轮增压器涡轮端和中间体之间密封。C型密封环可在各种横截面和材料类型、在几乎任何直径下保持密封。密封面抛光研磨的过程，确保连续密封接触，提供优良的密封性能。C型密封的工作压力范围从几乎真空 (1E-10torr)到 60000psi 压力，温度一般在 1400°F (760°C) 以下。常见于民用航空、汽车工业等领域。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公司采用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设置了采购部、生产部、销售部、质量控制部、技术研发部、财务部和行政人事部等主要部门分别开展业务。各部门职责如下：

1、采购部

采购部主要负责采购公司所需物资，保证生产经营活动持续进行；根据生产计划，制定物资供应计划并组织实施；汇总各部門的采购申请单，编制采购作业计划等物资采购工作；物料流转入库等。

2、生产部

生产部负责根据公司销售计划，调配人、机、料，合理组织安排生产，保证产品生产的及时性和产品的合格率。制定生产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并组织实施；组织员工学习技术，不断提高员工生产技术操作水平；落实安全环保工作措施，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3、销售部

销售部负责市场调查、分析和预测；客户资源开拓及客户关系管理；同时建立完善对内外沟通协调机制，负责营销总体方案的设计和销售计划的制定和推进，建立团结高效的营销团队。

4、质量控制部

质量控制部门负责建立完善质量控制制度；在生产过程中进行质量检查及记录，根据检验质量状态和水平，及时调整生产方式以解决质量问题及提高生产效率。同时，对公司产成品进行检查、测试，保障产品质量；组织质量事故和客户投诉的分析、推动整改措施落实。

5、技术研发部

技术研发部负责调研国内外同行业新产品、新技术、新装备发展动态、制定公司技术发展规划及新产品开发计划；负责公司年度研发、技改计划的立项、实施、管理、评审工作；为生产提供合理的工艺流程，设备选型调整；参与公司技术队伍建设、高级技术人才引进等工作。

6、财务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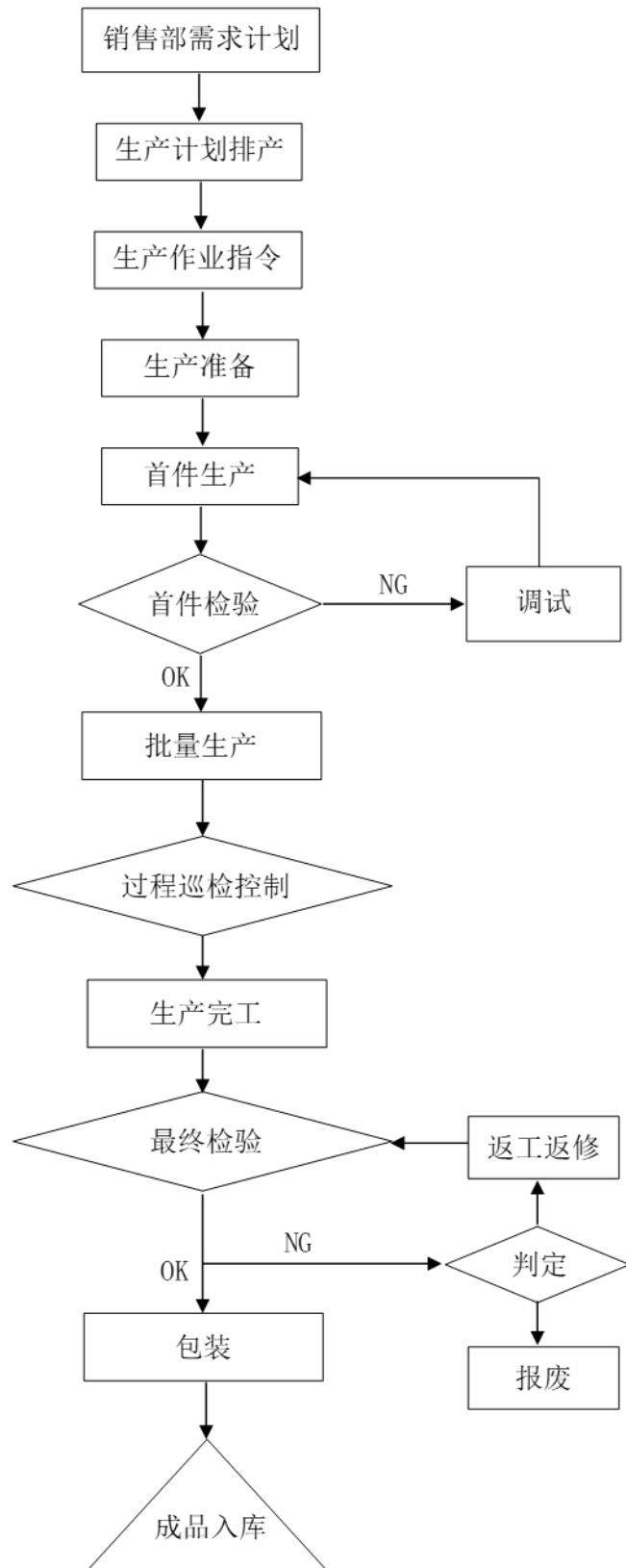
财务部全面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及综合统计工作；负责财务、会计制度和预算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和实施；负责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及统计体系的建立和完善；负责公司财务、统计内控制度建设和执行；负责公司日常财务核算，编报公司财务预算和决算，分析公司的财务经营情况，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

7、行政人事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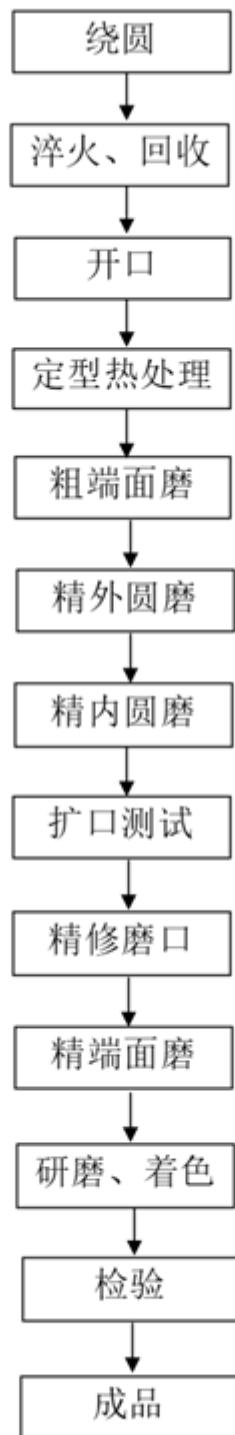
行政人事部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的制定、修订与实施；负责薪资福利、招聘、劳动关系、绩效考核、培训等工作的规划和实施；负责公司的行政管理和日常事务，协助领导做好各部门之间的综合协调，落实各项规章制度，沟通内外联系；负责对会议文件决定的事项进行催办，查办和落实；负责后勤总务工作，对水电、办公用品、卫生、环境、车辆等进行管理。

（二）公司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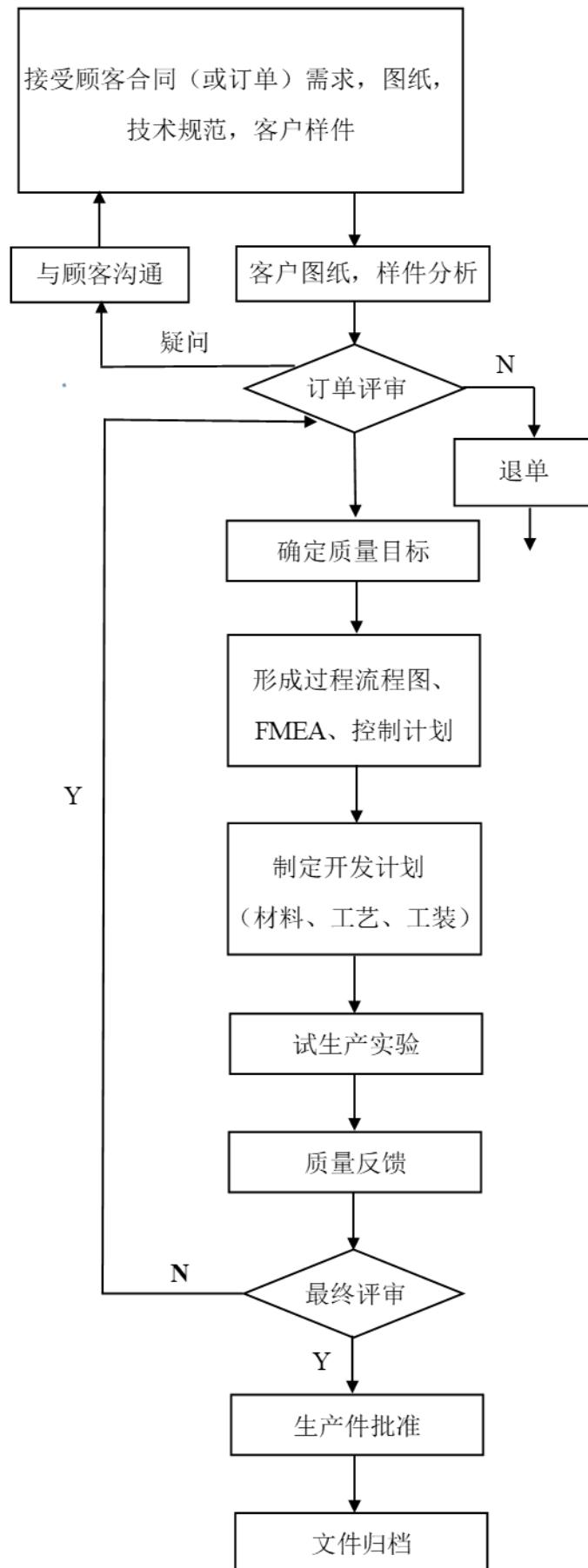
1、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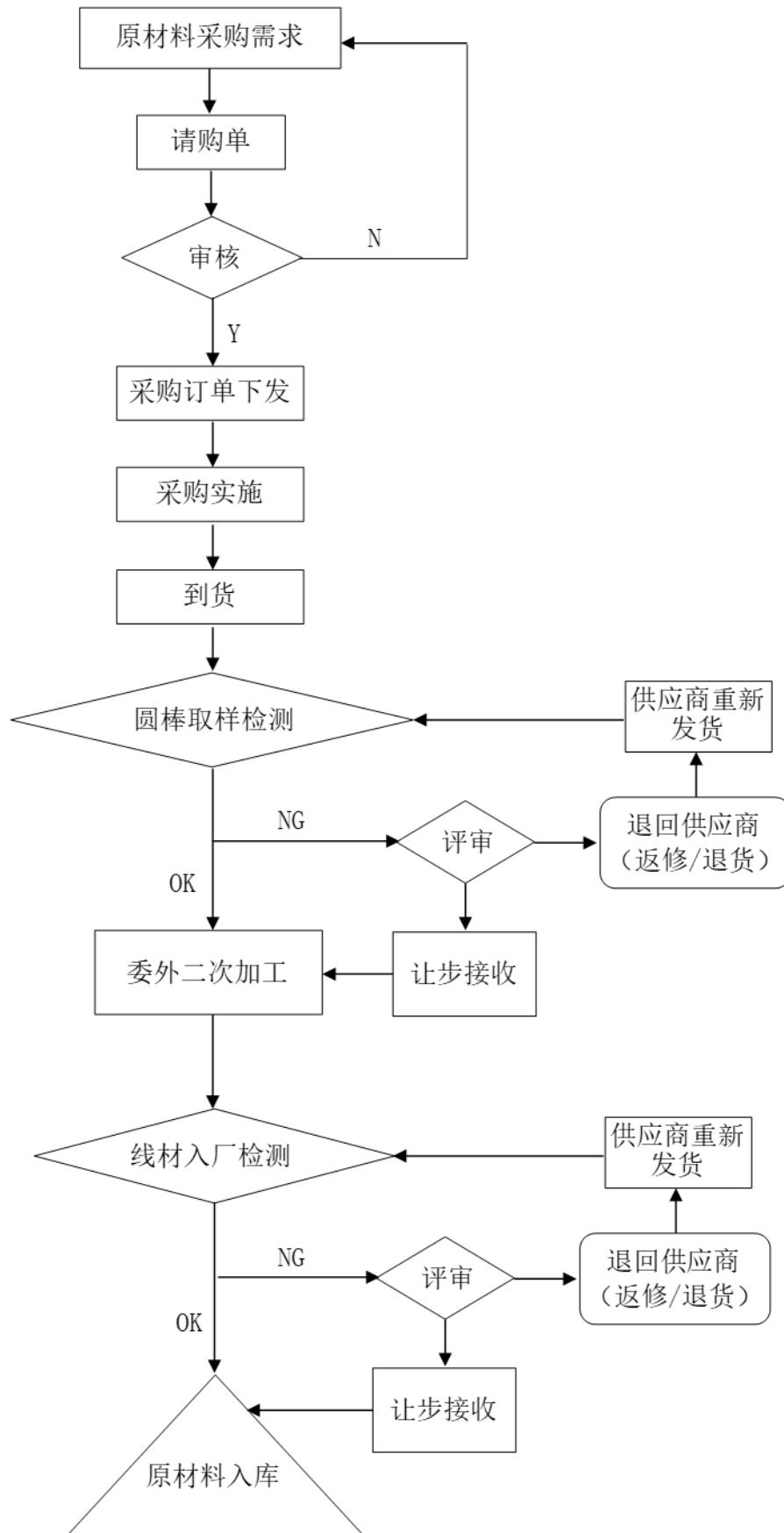
2、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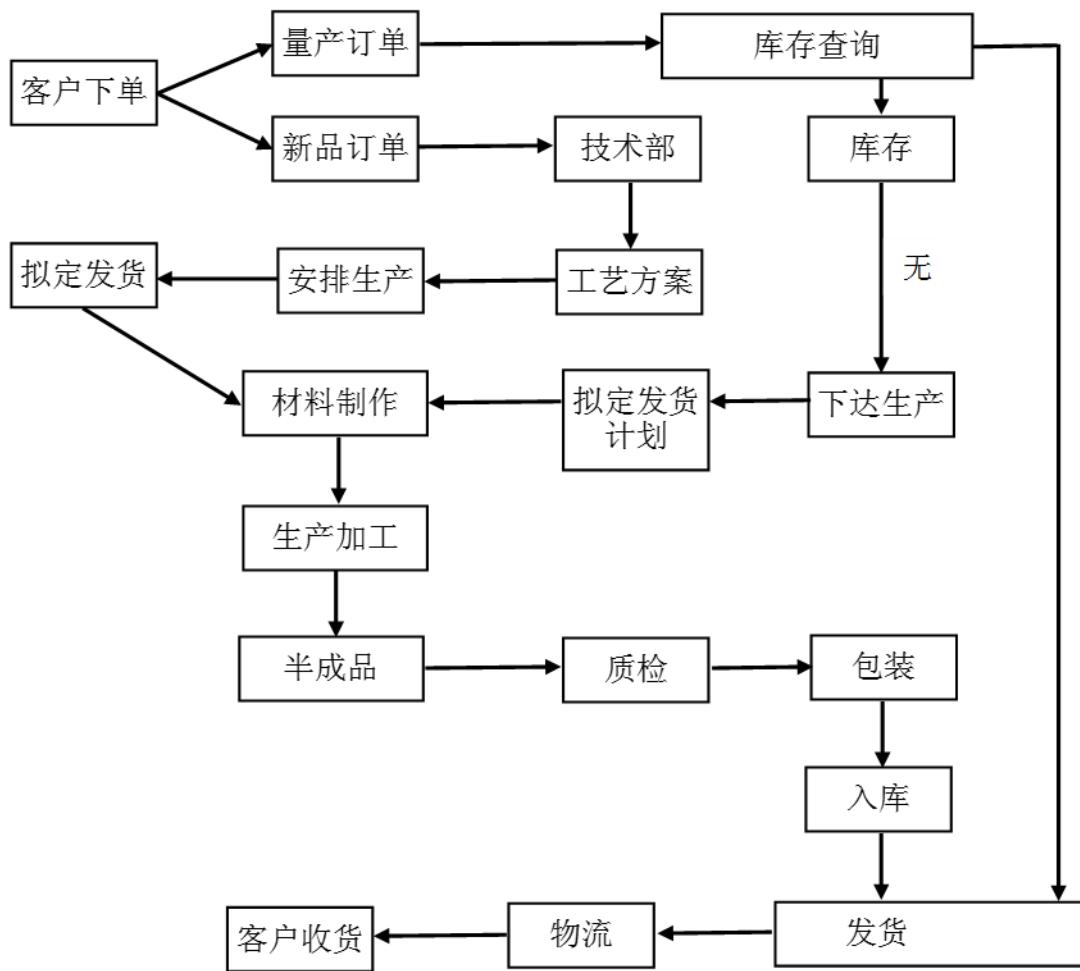
3、研发流程



4、采购流程



5、销售流程



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资质情况

(一) 公司主要服务及产品的技术含量

1、公司主要产品开发和核心技术的来源

公司一直重视科技研发与自主创新，注重培养自己的研发队伍。公司以自主研发的专利技术和多年积累的专有技术为核心，将核心技术应用到生产中，提高了产品的性能质量和工艺稳定性，在行业内获得良好的口碑，具有深远的影响力。同时，公司注重相关技术和工艺的总结整理，在条件成熟时积极申请国家专利。目前这些核心技术基本成熟，被应用到大批量的生产中。

2、公司主要产品开发和工艺核心技术情况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说明
1	面压解析技术	公司是采用日本先进的型线设计的企业，该设计理论和基础矢径常量数据可直接对密封环各角度矢径的弹力量化分析和设计，大大提高了产品的密封效果。
2	高端镍基合金应用和开发	公司对现在涡轮增压器小型化、高温化方向，积极开发镍基材料产品，以适应未来行业的发展。
3	静态密封产品精密成型旋压技术	该技术采用独立自主研发设备实现了自动化、程序化控制，消除了人工控制的不稳定性。在旋压成型过程中，设备保持恒定的变速的旋压力，使得产品组织均匀，产品的气密性、耐压性、耐久性及各项理化性能指标，均达到稳定可靠程度。此外，该技术使用的设备刚性优良，变形量小，线材成型过程通过精确的厚度控制，每个产品的基体厚度偏差可以控制在±0.01mm以内。
4	静态金属密封产品激光焊接自动化技术	自主研发激光自动化焊接机，对小电流薄壁镍基材料进行自动化焊接，其焊接强度达到国际同等水平。
5	高速工具钢（M2；M35）绕制工艺技术	加工密封环过程中，公司采用了成型线材绕制工艺。该技术极大地节约材料，工艺水平在国内领先，达到国际同行业先进水平。
6	PVD表面处理技术应用	该技术可将CrN利用气相物理沉积涂覆在基材表面，进行表面硬度强化，维氏可达到1400~2000硬度。该技术可以有效降低密封环在涡轮增压器工作时发生的侧磨损缺陷。
7	工作间隙自动修磨口工艺方法	公司自主研发自动修磨口机4台，对密封环口部进行精确磨加工，公差可以控制在0.04mm以内。可以实现一人多机极大提高该工序的成品率和加工效率。
8	密封环漏光间隙自动检测技术	该技术利用CCB成像检测原理，公司自主研发漏光间隙自动检测机，有效降低检验过程中人为因素，并提高检验效率。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密封环的研发和生产，丰富的技术储备构成了公司核心竞争力。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取得了的各项无形资产清单如下：

1、专利技术

(1) 已取得的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总共拥有 14 项专利，全部为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有效期限	专利权人	获取方式
1	一种用于密封环检测的锥轴	ZL201420640285.0	实用新型	2015.4.29-2025.4.28	威易发有限	原始取得
2	一种淬火炉用料框	ZL201420636261.8	实用新型	2015.4.29-2025.4.28	威易发有限	原始取得
3	一种密封环装环套	ZL201420640463.X	实用新型	2015.4.29-2025.4.28	威易发有限	原始取得
4	一种密封环定型轴	ZL201420636322.0	实用新型	2015.4.29-2025.4.28	威易发有限	原始取得
5	一种绕圆机用压线轮	ZL201420636082.4	实用新型	2015.4.29-2025.4.28	威易发有限	原始取得
6	一种用于密封环切口的夹具	ZL201420636323.5	实用新型	2015.6.24-2025.6.23	威易发有限	原始取得
7	一种密封环的半圆装夹套装置	ZL201520922409.9	实用新型	2016.5.25-2026.5.24	威易发有限	原始取得
8	一种密封环修口底座	ZL201520922452.5	实用新型	2016.5.25-2026.5.24	威易发有限	原始取得
9	一种密封环的内圆装夹套装置	ZL201520922320.2	实用新型	2016.8.03-2026.8.2	威易发有限	原始取得
10	一种检测密封环径向弹力的装置	ZL201621322651.3	实用新型	2017.6.13-2027.6.12	威易发有限	原始取得
11	一种检测密封环切向弹力的装置	ZL201621321057.3	实用新型	2017.6.13-2027.6.12	威易发有限	原始取得
12	一种用于密封环修口机的砂轮片	ZL201621321058.7	实用新型	2017.6.30-2027.6.29	威易发有限	原始取得
13	一种外圆磨装环套夹具	ZL201621321123.6	实用新型	2017.6.30-2027.6.29	威易发有限	原始取得
14	一种用于密封环修口机的修口套	ZL201621321122.1	实用新型	2017.7.4-2027.7.3	威易发有限	原始取得

以上专利技术均为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中所用到的技术，均未在公司账面体现价值。

（2）正在申请的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5 项正在申请的专利，其中 2 项为发明专利，3 项为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申请人
1	一种检测密封环径向弹力的装置	201611101939.2	发明	2016.12.5	威易发有限
2	一种检测密封环切向弹力的装置	201611101938.8	发明	2016.12.5	威易发有限
3	一种检测密封环厚度的装置	201721484365.1	实用新型	2017.11.08	威易发有限
4	一种装环套用夹具	201721484260.6	实用新型	2017.11.08	威易发有限
5	一种快速筛选密封环的装置	201820240781.5	实用新型	2018.2.11	威易发

2、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注册商标。目前，公司正计划注册自有商标，树立品牌形象，建立品牌优势。

（三）公司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取得业务资质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编号	颁发部门	资质等级/范围	颁发日期	有效期限/认证日期
1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苏锡惠城管字第 1123	无锡市市政和园林局	许可范围内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	2017.9.20	2022.9.19
2	排污许可证	32020620 18050007	无锡市惠山区环境保护局	-	2018.1.17	2019.1.17

		B				
3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苏 AQBJSX III 20150056 8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安全生产	2015.6.1	2018.5.31 (正在申请续期)
4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32086055 59	无锡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	2011.12.13	登记类不涉及有效期
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632 003177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	2016.11.30	三年
6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2029686 61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锡海关	进出口货物收发报关	2011.3.14	登记类不涉及有效期
7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811370	无锡市商务局	-	-	登记类不涉及有效期
8	社会保险登记证	32020617 35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	-	登记类不涉及有效期
9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B-201701 06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协会	-	2017.6	五年
10	ISO/TS16949:2009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QA:T 9769 IATF: 0226669	英国国家质量保证有限公司(NQA)、国际汽车工作组(IATF)	涡轮增压器密封环的生产	2015.12.16	2018.9.14
11	ISO/TS16949:2016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QA:T 9769 IATF:	英国国家质量保证有限公司(NQA)、国际汽	涡轮增压器密封环的生产	2018.4.17	2021.4.16

		0300355	车工作组(IATF)			
--	--	---------	------------	--	--	--

2、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及质量标准情况

(1) 环境保护情况

根据环保部于 2008 年 6 月 24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 号）文件规定：“重污染行业有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4-通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481-金属密封件制造”；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通用设备制造业(C34)-金属密封件制造(C3481)”；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1 原材料-1110 原材料-111014 新材料-11101411 先进结构材料”；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告 2017 年第 1 号)，公司主营业务属于“3.1 新型功能材料产业”，公司属于科技类创新企业。公司主要从事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不属于重污染企业。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向无锡市惠山区环境保护局提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公司就建设项目取得了无锡市惠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关于普通机械设备及配件、金属制品制造加工（补办）项目产业政策准入的意见》（惠发改准[2016]年 0212 号）。2017 年 2 月，公司出具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自查评估报告》。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取得了无锡市惠山区环境保护局准予备案的批复。

2017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取得无锡市市政和园林局颁发的《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17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19 日，准予公司在许可范围内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取得无锡市惠山区环保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18 年 1 月 17 日起至 2019 年 1 月 17 日止。

经查询江苏省环保厅及无锡市环境保护局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公示专栏，公司不存在环保违法和受到处罚的情形。

（2）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目标、组织结构职责、安全生产投入、安全教育培训、安全设备设施、事前隐患排查、重大危险源监控、事故报告调查处理、应急救援等方面，并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制度。

2015年6月1日，公司取得了由无锡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认可公司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证书编号为苏AQBJXIII201500568，有效期至2018年6月。

2018年3月28日，无锡市惠山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期间未发生安全生产亡人事故和未受过相关行政处罚。

（3）质量标准情况

2015年12月16日，威易发获得英国国家质量保证有限公司（NQA）与国际汽车工作组（IATF）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符合ISO/TS16949:2009的要求。证书覆盖业务范围为涡轮增压器密封环的生产。证书有效期至2018年9月14日。**2018年4月17日，上述机构向威易发颁发了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符合ISO/TS16949:2016的要求。证书覆盖业务范围为涡轮增压器密封环的生产。证书有效期至2021年4月16日。**

2018年3月30日，无锡市惠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至今，不存在违反工商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的行为和记录，也没有因违反工商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而受到处罚。

（四）公司取得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特许经营权。

（五）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自有土地使用权及房产。

2、主要经营设备

公司用于经营活动的设备主要有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营设备的情况如下：

类别	使用状态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电子及办公设备	正常使用	205,435.02	148,354.07	57,080.95	27.79
机器设备	正常使用	4,625,853.00	1,620,394.76	3,005,458.24	64.97
运输设备	正常使用	221,034.53	13,123.92	207,910.61	94.06

3、公司租赁的房屋建筑物情况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地址	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平方米)	租金(万元/年)	租赁期限
1	无锡隆达	威易发有限	无锡市惠山经济开发区玉祁配套区(北工三路)	工业	3559.80	40.00	2017.10.1-2019.9.30

公司租赁的土地位于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玉祁配套区（北工三路），公司所租赁房屋涉及的土地性质属于非农集体土地，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公司所租赁房屋涉及的土地流转已取得政府相关部门的审批同意，并取得集体土地使用权证；由于该土地性质无法由集体土地流转为国有土地，公司租赁房屋尚未办理房屋产权证书，公司所租赁的房屋存在一定的法律瑕疵。

公司租赁的房屋系无锡隆达纺织品有限公司在拥有土地使用权的集体土地上自行建造，虽然该租赁房屋无法办理房屋产权证，但该租赁房屋所有权属于无锡隆达纺织品有限公司，租赁房屋权属不存在争议。

2018 年 3 月 28 日，无锡市国土资源局惠山分局出具证明，确认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今，公司厂房系租赁所得，该土地性质为集体土地，已合法取得其土地使用权；截至该证明出具之日公司能够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土地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在经营活动中不存在涉及土地方面的违

法违规行为，未受过国土部门的行政处罚。

2018年3月27日，无锡市惠山区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办公室出具证明，确认公司租赁地块目前没有拆迁计划。

2018年4月13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出具了《关于公司租赁厂房无房产证情况的承诺》：“本公司厂房系租赁无锡隆达纺织品有限公司，该土地使用权人系无锡隆达纺织品有限公司，所有权人为无锡市惠山区玉祁街道睿湖村村民委员会，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目前该土地为集体土地无房产证。”

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如公司租赁上述土地及房屋的合同无效或出现任何纠纷，导致公司需要另租其他经营场所并进行搬迁，或被有权限的政府部门处罚，或被有关当事人要求赔偿；其本人将全额承担公司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罚款、搬迁费用、新经营场所的租赁费用、因经营停滞所造成的损失以及其他费用，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害。”

4、公司运输设备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机动车行驶证》的车辆情况如下：

序号	机动车登记 编号	车辆类型	所有人	注册日期	年检有效期	是否设定抵押
1	苏B3XF70	小型普通 客车	威易发	2017-09-04	2019.09	否

5、公司融资租赁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融资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签订日 期	起租日	期限	出租方	租赁物	合同金额 (元)	分期情况(元/期/ 月)	履行 情况
1	2015.1. 15	2015.2. 3	2年	裕融租 赁	高精度 双端面 研磨机	435,000.00	第1期	135,000.00
							第2-12期	20,300.00
							第13-2期	10,200.00

							4期		
2	2015.7. 10	2015.8. 19	2年	裕融租 赁	高精度 双端面 研磨机	425,000.00	第1期	128,100.00	履行 完毕
							第2-12期	20,100.00	
							第13-24期	10,000.00	
3	2016.9. 27	2016.12. .16	2年	裕融租 赁	清洁度 分析仪	283,000.00	第1期	85,800.00	履行 完毕
							第2-6期	12,800.00	履行 完毕
							第7-12期	11,200.00	履行 完毕
							第13-18期	9,800.00	正在 履行
							第19-24期	6,040.00	正在 履行

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的出租方均为裕融租赁，公司自主选定租赁物及生产商和卖方，裕融租赁根据公司的选择与要求购买设备；公司、裕融租赁与卖方三方共同签订设备买卖合同；租期结束后公司可以按照约定金额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所需资金主要来自于股东出资和生产经营产生的积累，无银行融资项目，公司负债主要为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短期应付项目和以融资租赁方式购入固定资产产生的长期应付项目。2016年末、2017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1.97%、18.67%，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在较低水平，偿债能力较强。报告期内公司均能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融资租赁费用。

2016年度、2017年度公司通过融资租赁的方式购入固定资产产生的利息费用分别为30,969.2元和20,515.80元。截至2018年5月31日，公司与裕融租赁在2015年度签订的融资租赁协议均已履行完毕，租期结束后公司行使了购买

选择权。

裕融租赁为全国融资租赁企业管理信息系统登记备案的融资租赁企业，企业编码为 3200000108，具备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资质。

(六) 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介绍

1、公司人员结构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104 人。员工构成按照专业结构、学历结构、年龄结构的分布情况如下：

(1) 按员工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	人数	占比 (%)
管理人员	7	6.73
财务及行政人员	4	3.85
研发及技术人员	12	11.54
生产人员	76	73.08
销售人员	5	4.80
合计	104	100.00

(2) 按员工学历结构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本科及大专	15	14.42
高中及中专	15	14.42
初中及以下	74	71.16
合计	104	100.00

(3) 按员工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
41 岁及以上	28	26.92
31-40 岁	30	28.85
30 岁及以下	46	44.23
合计	104	100.00

公司 104 名员工均已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2、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威易发共有 104 名员工，其中 1 人已达到退休年龄，无需缴纳社会保险；14 人自愿缴纳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其余 89 名员工全部由公司缴纳社保。为了规范经营，公司自 2018 年 4 月起为以上 89 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2018 年 4 月 13 日，无锡市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确认威易发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至今，遵守劳动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未发现有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也未因违法而受到本行政机关给予行政处罚或行政处理的不良记录。

2018 年 4 月 13 日，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惠山分中心出具证明，确认威易发自 2015 年 1 月至今没有因违反住房公积金相关政策而受到处罚。

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社保、公积金缴纳情况作出《关于社会保险金与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本人作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会督促公司为全体员工缴纳保险及公积金，如因公司将来因任何原因出现需公司补缴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及其滞纳金或被相关部门处罚之情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无条件支付所有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及其滞纳金、罚款款项，由此可能产生的劳动仲裁和诉讼事项而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全部由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承担。

3、劳务派遣情况

（1）劳务派遣用工的原因

1) 由于公司产品精度要求高、加工工艺难度大，公司在加工、检测环节需要大量人工，为避免公司因人员流动而频繁进行招工的情况，公司在生产加工、检测等技术含量低的工作岗位采取劳务派遣的用工方式；

2) 因公司部分员工为农村户籍，已在户籍所在地缴纳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公司为避免劳务用工风险，对不愿在公司所在地缴纳社会保险部分农村户籍员工采取劳务派遣用工方式。

（2）劳务派遣单位资质

公司劳务派遣单位为无锡市公信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公信”），无锡公信成立于 2005 年 4 月 27 日，法定代表人为朱寿荣，注册资本 2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劳务派遣经营；人才供求信息的收集、整理、储存、发布和咨询服务；人才信息网络服务；人才推荐；人才招聘；人才培训、

人才测评；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有关业务；境内劳务承包；经济信息咨询服务；后勤服务；培训服务（不含发证、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证书类培训）；以承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技术开发、电子信息服务和电子元器件、机械零部件的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无锡公信已取得证书编号为 320200201407250124 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且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仍在有效期限范围内，劳务派遣单位资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3）派遣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无锡公信签署《无锡市劳务派遣型企业与用工单位劳务合作协议》，派遣协议的主要内容摘要如下：“

1、协议主体

甲方（输出单位）：无锡市公信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输入单位）：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协议期限

协议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协议到期后，如双方没有异议，协议自动顺延。

1、工作条件和劳动保护

乙方为劳务人员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和条件，并向劳务人员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4、工作时间

乙方必须执行国家规定的工时制度，乙方因工作需要增加或延长劳务人员工作时间，应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并支付劳务人员加班工资或安排调休。

5、劳务报酬

乙方根据同工同酬原则和劳务人员实际岗位合理确定劳务人员的劳务报酬，劳务报酬由乙方代甲方发放给劳务人员，并向甲方提供劳务人员工资报酬发放证明。

6、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乙方应执行国家规定的法定节假日和有关假期待遇；

（2）乙方协助甲方按规定为劳务人员办理社会保险并依法缴纳社保保险

费；

(3) 劳务人员发生工伤事故、患职业病或非因工负伤及患病应享受的待遇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劳务人员如发生工伤事故或患职业病，甲方应做好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的申报工作，乙方承担按国家规定应由用人单位承担的工伤保险待遇。

(4) 解除或不得解除与劳务人员劳务关系

(5)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以在劳务协议期限内与劳务人员解除劳务关系并退回甲方处理：

1) 严重违反乙方依法制定并公示的劳动纪律及规章制度；

2) 严重失职，徇私舞弊，对乙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3)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4) 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来工作，而乙方又无法安排劳务人员工作的；

5) 劳务人员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6) 协议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变化，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

乙方按本条第4)、5)、6)项解除与劳务人员劳务关系的，须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6) 符合下来情况之一的，乙方不得与劳务人员解除劳务关系：

1) 劳务合作协议期限未满；

2) 劳务人员在劳务输出期间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为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

3) 劳务人员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国家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 女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7)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劳务人员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同时由甲方通知乙方解除劳务关系：

1) 乙方以暴力、威胁或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2) 乙方采取搜身、体罚、侮辱等方式，严重侵犯劳动者人格尊严的；

3) 乙方未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或者书面约定支付劳务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7、管理费及费用承担

(1) 甲方每月向乙方按 60 元/人的标准收取管理费，由乙方支付劳务人员报酬时一并支付给甲方；

(2) 按照国家规定应由用人单位承担的社会保险、福利待遇、经济补偿、政府税费等有个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支付给甲方劳务人员的各项费用，由甲方按照规定出具经无锡市地方税务局监制的《江苏省无锡市劳务费用专用发票》。

8、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且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都需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9、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因履行协议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1）项选择：

(1) 向无锡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人民法院起诉。”

(4) 劳务派遣费用情况

1) 甲方每月向乙方按 60 元/人的标准收取管理费，由乙方支付劳务人员报酬时一并支付给甲方；

2) 按照国家规定应由用人单位承担的社会保险、福利待遇、经济补偿、政府税费等有个费用由乙方承担。

(5) 劳务派遣单位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劳务派遣单位与公司、公司股东、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6) 劳务派遣员工数量、岗位、工作内容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生产、检测、机修等技术要求不高的劳动岗位采取劳务派遣的用工方式，劳务派遣员工的薪酬待遇符合同工同酬的要求。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分别为 36 人、45 人，占当期公司全部员工比例分别为 40.00%、44.55%。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派遣员工的数量、占比、工作岗位、工作性质、工作内容、薪酬待遇等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工作岗位	岗位性质	工作内容	人数	占比 (%)	薪酬待遇
1	生产	热处理	对初产品进行热处理工序，对产品进行成型和定型	11	12.22	同工同酬
		机加工	对产品进行内外圈磨削，提高产品的精密度	16	17.78	同工同酬
2	检测	产品检验	对产成品进行全尺寸检测	8	8.89	同工同酬
3	机修	设备维护	对生产设备等进行维修保养	1	1.11	同工同酬
4			合计	36	40.00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派遣员工的数量、占比、工作岗位、工作性质、工作内容、薪酬待遇等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工作岗位	岗位性质	工作内容	人数	占比 (%)	薪酬待遇
1	生产	热处理	对初产品进行热处理工序，对产品进行成型和定型	11	10.89	同工同酬
		机加工	对产品进行内外圈磨削，提高产品的精密度	18	17.82	同工同酬
2	检测	产品检验	对产成品进行全尺寸检测	15	14.85	同工同酬
3	机修	设备维护	对生产设备等进行维修保养	1	0.99	同工同酬
4			合计	45	44.55	-

4、核心技术人员

2018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认定：聂优钢、赵长年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并向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公示期内公司员工未对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提出书面异议。

聂优钢，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其简历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部分。

赵长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 年 7 月至 1997 年 6 月任中国扬子集团模具中心助理工程师；1998 年 7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管工程师；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富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主管工程师；2011 年 9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鹰普航空零部件（无锡）有限公司经理；2017 年 9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威易发有限技术研发部部长；2017 年 12 月至今，任威易发技术研发部部长。

为配合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分别于 2015 年、2017 年引进技术人才聂优钢、赵长年。由于二人具有十年以上业内工作经验，研发能力出众，对公司业务发展贡献较大，故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其中，聂优钢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征凡亮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3% 的股份，在未来期间公司整体研发团队将保持稳定。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以下声明：“本人作为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未与原任职单位签订保密协议、竞业禁止、限制协议，且未在原单位领取任何形式的保密费用、竞业禁止、限制费用，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限制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有关竞业禁止、限制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七）研发能力和技术储备情况

技术研发部门是公司核心部门，下设产品研发团队、解决方案研发团队及测试团队。目前公司技术研发部门共有 12 人，聂优钢担任技术总监，赵长年担任技术研发部部长，两人均是富有经验的行业领域专家。技术总监负责领导团队按照开发计划推进各项开发工作，并完成测试和交付。技术研发部长负责汇总来自各部门及市场的产品和解决方案需求，结合公司战略及技术、市场的趋势制定研发方向，安排需求的优先级，并与技术总监讨论制定研发计划，并协调监控研发的进度和交付质量。

产品研发面向企业的密封环系列产品及密封环测试平台。这两项产品及服务成功研发和推出，为公司提高市场竞争力及长期快速健康发展打下重要基础。公司将以自己的核心技术优势为基础，继续重点投入并发展这两项产品及服务，并推动产品进一步丰富化、系列化发展。

公司采用研发、销售、服务一体化运营模式，是公司快速响应市场、获得强大竞争优势的重要基础。除了聂优钢、赵长年，两个团队负责人及核心骨干都具有 10-20 年行业经验，整个研发团队具备良好的模具开发领域的经验和年龄结构。公司未来将持续加大研发方面的投入，计划到 2018 年底，技术研发部人员扩大

到 15 人，使研发水平能够进一步推动公司的下一轮发展。

时间	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7 年度	1,021,344.31	5.28
2016 年度	879,391.82	5.38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一) 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情况

1、营业收入结构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9,361,776.16	100.00%	16,351,218.72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19,361,776.16	100.00%	16,351,218.72	100.00%

2016 年度、2017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6,351,218.72 元和 19,361,776.16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 100%，主营业务明确。2017 年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增加 280.54 万元，营业收入稳步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列示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7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金属密封环	19,361,776.16	8,252,211.25	57.38	100.00
合计	19,361,776.16	8,252,211.25	57.38	100.00
2016 年度				
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金属密封环	16,351,218.72	7,296,863.84	55.37	100.00
合计	16,351,218.72	7,296,863.84	55.37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报告期内，金属密封环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100%。

3、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列示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国内				
华东	11,811,188.75	61.01	7,172,130.92	43.86
东北	1,523,759.84	7.87	816,744.95	5.00
华中	1,294,205.35	6.68	585,524.79	3.58
华北	415,475.66	2.15	10,423.67	0.06
华南	335,421.78	1.73	-	-
国内合计	15,380,051.38	79.44	8,584,824.33	52.50
国外				
亚洲	3,041,865.46	15.71	5,090,840.62	31.14
欧洲	690,245.87	3.56	2,268,175.05	13.87
美洲	249,613.45	1.29	407,378.72	2.49
国外合计	3,981,724.78	20.56	7,766,394.39	47.50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9,361,776.16	100.00	16,351,218.72	100.00

报告期内，收入内外销结构发生了较大变动。与已有客户合作关系日益稳固的情况下，国内市场正在不断扩大，内销收入占比增加；虽然外销收入有所减少，但在逐渐打开国内市场的情况下，营业收入仍有较稳步的增长。

4、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方式列示如下：

类别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寄售业务	7,976,559.95	41.20	5,493,919.83	33.60
普通销售业务	11,385,216.21	58.80	10,857,298.89	66.40
合计	19,361,776.16	100.00	16,351,218.72	100.00

其中，公司在报告期内寄售业务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类别	与本公司关系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霍尼 韦尔 欧洲	非关 联方	金属密封环	712,450.81	3.68%	金属密封环	2,506,141.76	15.33%
霍尼 韦尔 (上 海)	非关 联方	金属密封环	1,190,393.91	6.15%	金属密封环	962,768.24	5.89%
霍尼 韦尔 (武 汉)	非关 联方	金属密封环	1,294,205.35	6.68%	金属密封环	585,524.79	3.58%
威孚 天力	非关 联方	金属密封环	2,528,558.00	13.06%	金属密封环	716,210.98	4.38%
康跃 科技	非关 联方	金属密封环	2,250,951.88	11.63%	金属密封环	723,274.06	4.42%
合计			7,976,559.95	41.20%		5,493,919.83	33.60%

注：霍尼韦尔欧洲包括霍尼韦尔在意大利、斯洛伐克、罗马尼亚、美国、英国、法国的工厂，上述工厂的货款统一由霍尼韦尔欧洲的财务部与公司结算。

公司销售模式均为直销模式，不存在经销模式的销售行为，直销模式下公司对客户的销售分为寄售业务和普通销售业务。公司的寄售业务为将产品发往客户指定的仓库，客户从其仓库领用后通知公司其领用数量，公司核对客户领用数量后确认收入；报告期内寄售业务的客户为康跃科技、威孚天力、霍尼韦尔欧洲工厂、霍尼韦尔美国工厂及霍尼韦尔中国工厂。公司的普通销售业务为将产品直接发往客户工厂，客户签收后公司确认收入。

以霍尼韦尔销售合同为例，合同相关条款摘要如下：

“7、权利和损失风险

A、尽管基础合同有关于运输或权利的其他约定，合同双方认同，供应商保有商品的所有权直至（a）产品基于 SAP 系统 261 交易指令从霍尼韦尔中国、韩国及日本或其他地区的寄售设施中被提取并投入生产（b）产品由供应商（或其指定人员）从寄售设施中发往霍尼韦尔用于生产。

B、霍尼韦尔或寄售设施承担商品存储在寄售设施期间除火灾、洪水、龙卷风或其他自然灾害以外引起的保管损失风险。

8、价格和付款方式

A、商品的价格由基础合同约定。
B、霍尼韦尔将会在一定时间内（通常为一周/次）确认商品从寄售库存中的取用清单，供应商根据清单开票，霍尼韦尔根据开票信息及基础合同约定进行付款结算。”

公司产品为金属密封环，虽所用主材和用途都一样，但按照下游产品涡轮增器的不同，在尺寸、大小、厚薄、弹性、内圈线条等方面存在不同的差异，公司按照上述指标作为定价依据。直销经营下的不同业务模式不影响公司产品的定价和生产成品，寄售、普通销售业务客户的产品销售因品型号、订单规模、客户自身议价能力、外销退税率等因素不同而有着不同毛利率。

5、国外业务开展情况

自公司2010年成立时就成为霍尼韦尔在中国的重要供应商，报告期内的国外业务均来自霍尼韦尔，公司为其在亚洲、欧洲、美洲的工厂供货，境外销售地区分布及经营模式等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出口地区	业务模式	结算方式	信用期	销售产品
霍尼韦尔	韩国	普通销售业务	银行存款	90天	金属密封环
	日本	普通销售业务	银行存款	90天	
	巴西	普通销售业务	银行存款	90天	
	印度	普通销售业务	银行存款	90天	
	意大利	寄售业务	银行存款	90天	
	斯洛伐克	寄售业务	银行存款	90天	
	罗马尼亚	寄售业务	银行存款	90天	
	美国	寄售业务	银行存款	90天	
	英国	寄售业务	银行存款	90天	
	法国	寄售业务	银行存款	90天	

公司外销收入确认的原则是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具体方法为：（1）寄售业务下的外销，客户从仓库领用公司产品后，公司取得收款权利，与货物所有权有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即转移给客户，公司根据与客户对账的实际领用数量确认收入；（2）普通业务下的外销，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装运离港，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

6、公司报告期内客户退货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2017 年收入金额（元）	2016 年收入金额（元）
寄售业务		
威孚天力	16,320.51	-
康跃科技	21,641.03	26,320.51
小计	37,961.54	26,320.51
普通销售业务		
劲朗科技	2,777.78	1,093.50
博格华纳	7,390.50	-
无锡石播	759.00	-
小计	10,927.28	1,093.50
合计	48,888.82	27,414.01
营业收入	19,361,776.16	16,351,218.72
退货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	0.25%	0.17%

发生退货时，客户将退货信息以邮件、传真等方式告知销售人员或客户，退货的产品以邮寄、快递或由相关人员携带等方式到达公司。销售人员填写退换货处理单，写明退货原因和处理意见，转交给质量部做调查分析，由质量部确认处理流程。客户要求及时换货的，销售人员按照原订单予以重新发货；客户将退户部分列入新订单的，销售人员连同下次订单一同发货。

（二）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1、公司 2017 年度前五大客户统计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2017 年度销售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	霍尼韦尔		非关联方	6,466,324.04	33.40		
2	上海毅合捷		非关联方	3,870,885.08	19.99		
3	同一控制企业	威孚天力	非关联方	2,528,558.00	13.06	13.24	
		威孚英特迈	非关联方	34,494.40	0.18		
4	康跃科技		非关联方	2,250,951.88	11.63		
5	博格华纳		非关联方	1,422,616.02	7.53		
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合计				16,573,829.41	85.60		

2、公司 2016 年度前五大客户统计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2016 年度销售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1	霍尼韦尔		非关联方	9,314,687.41	56.97		
2	同一控制企业	上海毅合捷	非关联方	3,333,690.00	20.39	21.07	
		劲朗科技	非关联方	110,752.14	0.68		
3	博格华纳		非关联方	1,034,912.26	6.33		
4	同一控制企业	威孚天力	非关联方	716,210.98	4.38	4.44	
		威孚英特迈	非关联方	9,465.00	0.06		
5	康跃科技		非关联方	723,274.06	4.42		
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合计				15,242,991.85	93.22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应用于涡轮增压器的金属密封环，客户群体主要为国内外知名涡轮增压器及汽车零配件生产厂商。公司获取客户资源的方式有以下几种：第一、主动开发，公司销售人员积极与潜在客户沟通联系，参与潜在客户的比选、产品检测程序，进行市场开发；第二、行业内企业及个人推荐，随着公司产品得到行业内认可，现有客户、供应商及其他行业内企业或个人会推荐相关的客户资源，公司与潜在客户取得联系并进行进一步沟通；第三、自然流入，随着公司知名度的增加与品牌形象的建立，部分客户会主动与公司联系以建立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包括霍尼韦尔、上海毅合捷、威孚天力、康跃科技及博格华纳。其中霍尼韦尔、威孚天力、康跃科技、博格华纳均为公司主动开发的客户资源。霍尼韦尔为公司第一大客户，公司创立初期，霍尼韦尔在国内寻求金属密封环领域供应商，由于公司股东具备丰富的行业内生产经验，经多家对比最终被选定为其全球密封环供应商之一。霍尼韦尔是全球涡轮增压器行业的行业巨头，对产品有着严格的要求与较高的标准。公司与霍尼韦尔的合作加快了公司品牌形象的建立，为公司主动开发客户资源提供了优势。除上述主要客户外，上海毅合捷为公司通过行业内企业推荐获得的客户资源

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模式为客户提前将新项目和产品的需求告知公司，

公司进行研发生产，经客户检验合格后进行量产。公司在考量生产材料的市场价格、订单批量的大小、工艺难度、综合成本等因素后，与客户具体议价，确定产品价格。

公司与前五大客户合作的具体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盈利模式	合同签订情况	定价依据	结算方式
霍尼韦尔	向客户提供性能稳定、品质可靠的涡轮增压器密封环来实现盈利	签订框架合同，且合同持续有效	考量生产材料市场价格、订单批量的大小、工艺难度、综合成本等因素后，与客户具体议价，确定产品价格	银行存款
上海毅合捷、劲朗科技	向客户提供性能稳定、品质可靠的涡轮增压器密封环来实现盈利	签订框架合同，且合同持续有效	考量生产原料市场价格、订单批量的大小、工艺难度、综合成本等因素后，与客户具体议价，确定产品价格	银行存款
威孚天力、威孚英特迈	向客户提供性能稳定、品质可靠的涡轮增压器密封环来实现盈利	签订两年期框架合同，最新合同于2018年12月31日到期，到期后自动续期	考量生产原料市场价格、订单批量的大小、工艺难度、综合成本等因素后，与客户具体议价，确定产品价格	威孚天力为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威孚英特迈为银行存款结算
康跃科技	向客户提供性能稳定、品质可靠的涡轮增压器密封环来实现盈利	签订框架合同，一年一签，到期后自动续期	考量生产原料市场价格、订单批量的大小、工艺难度、综合成本等因素后，与客户具体议价，确定产品价格	银行承兑汇票
博格华纳	向客户提供性能稳定、品质可靠的涡轮增压器密封环来实现盈利	被纳入博格华纳供应商管理系统，以订单为准	考量生产原料市场价格、订单批量的大小、工艺难度、综合成本等因素后，与客户具体议价，确定产品价格	银行存款

注：威孚天力、威孚英特迈同为威孚高科下属子公司；上海毅合捷、劲朗科技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对劲朗科技的销售主要发生于2016年，2017年不再发生，劲朗科技已于2017年12月份注销。

2016年度及2017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

例分别为 93.22% 和 85.60%，客户集中度较高，存在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公司客户集中度高的主要原因如下：

(1)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应用于涡轮增压器的金属密封环，属于非常细分的零部件领域。从全球市场来看，公司的下游行业涡轮增压器市场形成寡头竞争局面，五大巨头霍尼韦尔、康明斯、博格华纳、三菱重工、石川岛播磨占据了全球市场份额的 90%，其中霍尼韦尔市场份额约为 30%。这些跨国厂商基本垄断了乘用车和高端商用车市场。我国规模较大的本土涡轮增压器企业包括湖南天雁、康跃科技、威孚高科、宁波丰沃、潍坊富源等，主要为自主品牌乘用车和商用车进行配套。其中霍尼韦尔、博格华纳、威孚高科、康跃科技均属于公司的前五大客户，威孚天力、威孚英特迈为威孚高科下属子公司。涡轮增压器的市场构成，决定了其上游供应商均呈现不同程度的客户相对集中的行业特点。

(2)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金属密封细分市场国际前沿的研究与产品开发，秉承“做世界细分市场领导者”战略思路，逐步形成了较为稳定的客户群体。但由于公司目前规模较小，资金量不足，对于产品细分领域的拓展有限，导致公司产品应用领域单一，公司客户集中度高。

公司针对客户集中度较高，存在重大客户依赖风险采取的措施主要有：

(1) 提高现有产品的质量与性能，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在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的基础上，积极加强与现有客户的沟通与合作，不断满足客户需求，增强客户粘性，保证原有客户的满意度及稳定性。

(2) 积极发展新客户，拓宽市场领域。2016 年起公司加大了对国内市场的开拓，2016 年度、2017 年度公司国内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52.50% 和 79.44%，国内市场不断扩大，内销收入占比增加明显；同时，公司加大研发力度，努力开发新产品，如：高温合金金属密封环，积极拓展航空领域与轨道交通领域的金属密封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数量从 2016 年度的 12 家增长至 2017 年度的 25 家（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企业已合并），增长率为 108.33%。新增客户中，长春石川岛、无锡石播为全球五大涡轮增压器生产厂商石川岛播磨下属子公司，长城汽车为国内知名汽车制造商，公司已于 2018 年实现对长春石川岛及长城汽

车的量产，2018年底公司将对无锡石播实现量产。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没有发生变化，构成稳定。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外知名涡轮增压器生产企业，属于整车配套市场。由于整车配套市场对下级供应商的遴选和考核指标较为严格、周期较为漫长，且整车配套市场对供应商的高标准严要求决定了合格供应商相对较少，因此双方一旦确立业务合作关系，即建立起长期稳定、共同发展的业务合作关系。

公司是行业内领先的涡轮增压器金属密封环供应商之一，凭借在研发、质量控制、产品性能等多方面的优势，与大客户的合作稳定且具备可持续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三）公司的成本结构

公司产品成本构成主要为原材料、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其中直接人工占比较大。公司产品对精度要求较高，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公司设有多道质检程序，产生较多的人工成本。

（四）公司的主要供应商情况

1、公司2017年度前五大供应商统计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2017年度采购金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比例(%)

1	井上精密	非关联方	944,482.91	27.83
2	大连北方	非关联方	293,427.18	4.77
3	裕融租赁	非关联方	272,682.05	4.43
4	无锡科任达	非关联方	237,766.24	3.86
5	无锡上通	非关联方	222,375.57	6.55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1,970,733.94	58.06

2、公司 2016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统计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2016 年度采购金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比例(%)
1	井上精密	非关联方	950,847.86	23.56
2	广州锦翰	关联方	602,248.71	14.92
3	裕融租赁	非关联方	347,111.11	8.60
4	广州金菱	关联方	303,243.59	7.51
5	无锡科任达	非关联方	294,941.03	7.31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2,498,392.30	61.90

报告期内，公司的最主要的采购项目是不锈钢、高速工具钢、毛坯件、耗材等材料采购及机械设备采购。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1.90% 和 58.06%，公司主要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较为稳定，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原因主要为：公司成本中直接材料的占比较低，主要材料品种较少，对市场上同类原材料的价格敏感度不高。同时，公司作为下游整车市场的供应商，为了保障公司产品在性能、参数、质量上的一致性，提高公司的采购效率，节约供应商管理成本，公司倾向于选取少数几家优质供应商作为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

公司第一大供应商为井上精密，2016 年度、2017 年度公司对其采购额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为 23.56% 和 27.83%，采购项目系公司的主要原材料 M2、M35 高速工具钢及 3Cr13 不锈钢；大连北方为公司的委托加工方，无锡科任达

为公司生产过程中耗材的供应商。除上述供应商之外，裕融租赁为公司融资租赁服务供应商，公司通过裕融租赁购置机械设备；广州锦翰及广州金菱为公司关联企业，公司与之发生的采购为偶发性关联交易；无锡上通为汽车经销商，公司于 2017 年通过无锡上通购入一辆小型普通客车，由于交易金额较大，列入公司 2017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名单。

公司与上述前五大供应商结算方式、交易价格确定方式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交易价格确定方式	结算方式
1	井上精密	根据原材料市场价格，与供应商协商后确定价格	银行存款
2	大连北方	根据委托加工服务市场价格，与供应商协商后确定价格	银行存款及银行承兑汇票
3	无锡科任达	根据原材料市场价格，与供应商协商后确定价格	银行存款及银行承兑汇票
4	裕融租赁	由公司选定产品及生产商，通过融资租赁公司租入机械设备，经过协商确定融资租赁成本	银行存款
5	无锡上通	一次性采购，根据市场价格定价	银行存款
6	广州锦翰	偶发性关联交易，根据市场价格定价	银行存款
7	广州金菱	偶发性关联交易，根据市场价格定价	银行存款

经过多年的合作，公司已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由于目前市场上可提供上述材料的供应商数量较多，公司有较大的选择空间，因此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有所依赖的情形，供应商的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016 年度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中广州锦翰及广州金菱系公司关联方。由于公司 2016 年度的生产力不足，公司委托广州锦翰及广州金菱采购金属密封环毛坯件，再由公司进行加工销售以提高公司的生产效率。2017 年度，公司通过扩大产能，提高生产效率，相关采购占比大幅度降低至 2.41%且 2017 年 1 月份之后不再发生。

除广州锦翰及广州金菱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五）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重大销售合同

公司主营业务是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公司与大部分主要客户签订框架协议，约定相关产品种类、规格、价格、产品质量、权利及义务等重要条款，后期以订单方式进行下单、提货、结算。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起始日	有效期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2014.1.24	持续有效	霍尼韦尔	框架协议	密封制品	尚在履行
2	2016.1	持续有效	博格华纳	以订单为准	密封制品	尚在履行
3	2016.1.1	2016.12.31	威孚天力	框架协议	密封制品	履行完毕
4	2016.4.12	2017.4.11	康跃科技	框架协议	密封制品	履行完毕
5	2016.1.21	持续有效	劲朗科技	框架协议	密封制品	尚在履行
6	2016.11.1	2018.12.31	威孚天力	框架协议	密封制品	尚在履行
7	2017.1.1	2018.1.1	康跃科技	框架协议	密封制品	履行完毕
8	2017.6.14	持续有效	江苏毅合捷	框架协议	密封制品	尚在履行
9	2017.5.12	持续有效	长城汽车	框架协议	密封制品	尚在履行
10	2017.1.20	持续有效	长春石川岛	框架协议	密封制品	尚在履行

(1) 博格华纳为威易发 2016 年度、2017 年度的前五大客户之一，公司于 2016 年 1 月进入博格华纳 EDI 供应商管理系统，博格华纳通过系统向公司发送订单，并未与公司签订合作协议。

(2) 康跃科技为威易发 2016 年度、2017 年度的前五大客户之一，公司与康跃科技的框架合同为一年一签。合同约定如若协议到期，双方无异议，在新合同签订前原框架合同自动续期。公司与康跃科技于 2018 年 5 月签订了新的框架协

议。

(3) 报告期内，公司与江苏毅合捷签订了《毅合捷供方协议书》。通过查询工商资料和走访询问，江苏毅合捷与上海毅合捷系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关联企业，在实际购销业务中，产品交货地点在江苏毅合捷位于无锡的工厂，上海毅合捷提供发票和付款。为了规范公司销售流程，公司与上海毅合捷将于 2018 年签订新的框架协议。

2、报告期内重大采购合同及委托加工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起始日	有效期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2017.12.1	持续有效	大连北方	框架合同	委托加工	尚在履行
2	2018.1.1	持续有效	井上精密	框架合同	高速工具钢、不锈钢	尚在履行
3	2018.1.1	持续有效	无锡科任达	框架合同	耗材	尚在履行

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的采购主要以订单方式进行。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为规范经营，分别与各供应商签订了框架协议。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 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部根据安排的生产计划、仓库储存量情况、采购周期，编制《物料需求计划单》。工具、量具及辅助用料由相关部门填写《物料采购单》，并由部门负责人签字后向仓库提出申购计划。设备类等重要物资由相关部门填写《设备采购单》由部门提出申请报告，交于总经理批准后，由采购部门安排询价，经总经理批准后才可以签订采购合同。采购员根据采购要求编制《采购计划》，对于设备、模具、检具和新产品开发前期的主要原材料，均需经总经理审核批准；对于在安全库存范围内的物资，经部门负责人审核后提交采购计划，才可执行采购。供应商付款根据合同协议以及日常实际业务需要一般分为三种类型：第一、根据合同或协议按比例付款。第二、按每个月供应商开票入库后的财务入账金额付款。

第三、临时采购付款。一般是采购员填写付款凭证，由主管负责人审核签字后再交由总经理签字批准后，交财务部出纳付款。

（二）生产模式

生产部根据销售部下达的销售订单及库存情况编制生产计划，并对生产制造全过程进行跟踪。

在生产过程中建立《生产进度跟踪表》，按照《过程控制程序》的要求进行生产，生产管理重点监控原材料以及可能产生过程变异的关键工序，对其所产生变异的人、机、料、法、环等管理因素进行实时监控。针对生产过程中的一般异常情况，由公司质量控制部对其进行持续的统计分析，运用系统的方法加以改善；对于生产过程中特殊异常的情况出现，公司将组织技术研发人员、品质人员、生产人员等加以研究总结并形成异常情况记录本。产品检验合格后入库，之后再根据订单发货。

为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及可靠性，公司导入了 TS16949 质量管理体系、精益生产管理、目标管理等先进管理模式及方法，并将“全面品质管理”理念覆盖至从市场调查、产品设计、原辅材料采购、试产、制造、仓储、销售到售后服务的各个环节。

（三）销售模式

公司的主要产品是金属密封环，主要客户是涡轮增压器生产厂商。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是客户群体较集中、产品规格品种多样、但单笔订单的金额相比于其他车用零部件金额较小。因此，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直销模式下公司对客户的销售分为寄售业务和普通销售业务。公司的寄售业务为将产品发往客户指定的仓库，客户从其仓库领用后通知公司其领用数量，公司核对客户领用数量后确认收入；公司的普通销售业务为将产品直接发往客户工厂，客户签收后公司确认收入。公司设立专门的销售团队进行产品的销售，并且对重要客户进行重点服务，保证产品的顺利销售，满足客户对产品售后服务的需求。

（四）盈利模式

公司凭借多年来积累的技术优势和生产、经营经验，已逐步形成完整的盈利模式。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性能稳定、品质可靠的涡轮增压器密封环来实现盈利。

公司近年来不断扩大生产规模，丰富产品结构，保障产品质量，产品已覆盖低、中、高等不同档次车型、多种型号的柴油机、汽油机涡轮增压器配套用密封环；通过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不断根据客户需求生产新产品，来保障公司后续产品销售及公司营业收入的稳定增长。公司已显现出明显的规模效益，盈利能力不断提高。

（五）研发模式

研发部根据客户或市场需求进行研发项目的初步策划，包括对客户的实际需求、客户工况条件及技术规范、实现项目研发所需的资源配置、规定产品接收准则、确定产品和过程所需的各项活动等进行分析。初步策划完成后，由技术研发部门组织销售部、生产部和质量控制部的相关人员协同进行研发工作，研发人员经过调查，撰写全面的可行性报告，包括人员的配置，费用经费的预算，和项目实施的时间和技术的难度，报总经理审批后，由上述部门共同完成产品开发。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分类

公司主营业务为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4-通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481-金属密封件制造”；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 -通用设备制造业 (C34) -金属密封件制造 (C3481)”；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1 原材料-1110 原材料-111014 新材料-11101411 先进结构材料”；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告 2017 年第 1 号），公司主营业务属于“3.1

新型功能材料产业”，公司属于科技类创新企业。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相关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金属密封件以及作为其典型应用行业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通用机械、船舶、制冷设备、液压气动、航空航天行业等，均属于设备制造业的子行业。我国对此类行业采取政府宏观调控和行业自律管理相结合的管理体制。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是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的行政管理部门，主要负责研究行业发展规划、制定产业政策和发展战略、指导行业结构调整与技术改造、审批和管理投资项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负责行业技术、质量监管等工作。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在全行业内商讨行业、国家标准，工信部等部门审议通过行业、国家标准。国家工商管理总局负责监管行业市场、企业动作等。环保部门监管企业生产造成的环境污染。此外，各省、地市级政府也相应设立管理部门，在规定权限内负责建设项目的规划、审批和批准。

中国摩擦密封材料协会是由中国摩擦材料、密封材料生产、科研、流通领域企事业单位为主体并联合相关行业企事业单位及在本行业有重大影响的个人自愿结合组成的非营利性的全国性行业组织，是独立的社团法人，接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民政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受委托组织对新产品、新材料、新技术的鉴定和推广；协调行业内外横向联合、技术合作、产销衔接等方面的关系；组织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的培训。

中国液压气动密封件工业协会是经原机械工业部批准成立、国家民政部注册登记的全国性社会团体法人，是我国从事液压、液力、气动、密封件的生产制造企业、科研院所和公司自愿组成的行业组织。协助政府编制行业的中长期规划，提出政策建议；组织市场及技术发展趋势调研，为行业企业开拓市场服务；组织制、修订标准，组织质量监督检查和推荐优质产品、新产品；推进行业资产重组联合，结构调整；为国内外企业提供技术咨询、市场调研、资产评估、人员培训等服务。

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及其附属的增压器分会是内燃机零部件行业的自律组织，负责贯彻执行国家方针政策、维护行业整体利益，反映行业愿望与诉求，为

政府和行业提供双向服务，充分发挥行业协会为政府、行业和企业三个层面的服务职能作用，以促进中国内燃机行业健康快速发展。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是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行业自律组织，是中国境内从事汽车整车、零部件及汽车相关行业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事业单位和团体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依法成立组成的自律性、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主要负责产业调查研究、标准制定、信息服务、咨询服务与项目论证、贸易争端调查与协调、专业培训、国际交流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2009年5月，国务院《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明确提出“坚持发展整机与提高基础配套水平相结合”的发展战略，把“提高四大配套产品制造水平、夯实产业发展基础”列入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四大任务之一。第一次把加快发展液压件、气动件、密封件等重要基础件明确地写入了国务院文件中。明确重点发展“基础部件，如：液力变速箱，气动元件，轴承密封系统、橡胶密封件等”，为本行业发展奠定了政策基础。作为金属密封产品典型应用行业之一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是汽车制造业的基础，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也越来越重要，为国家重点支持的行业。近年来，国家相关部委出台了一系列的关于支持汽车零部件及整车制造行业结构调整、产业升级、促进汽车消费、规范行业管理、拉动汽车消费以及促进区域经济发展的政策法规。

目前，主要法律法规及规范如下：

序号	名称	发布日期	发布部门	概要
1	《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	2017年11月	发改委	提升重大技术装备关键零部件及工艺设备配套能力。加快基础零部件、基础工艺和关键配套产品的研制及产业化，发展专用生产和检测装备，攻克基础工艺、试验验证等基础共性技术，建立健全基础数据库，完善技术标准体系和工业试验验证条件，构建重大技术装备关键零部件及工艺设备配套供给体系。
2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2017年4月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	未来将突破车用传感器、车载芯片等先进汽车电子以及轻量化新材料、高端制造装备等产业链短板，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零部件供应商，形成从零部

				件到整车的完整产业体系。到 2020 年，形成若干家超过 1000 亿规模的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在部分关键核心技术领域具备较强的国际竞争优势；到 2025 年，形成若干家进入全球前十的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
3	《装备制造业标准化和质量提升规划》	2016 年 8 月	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工信部	紧贴《中国制造 2025》的需求，以提高制造业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实施工业基础、智能制造、绿色制造等标准化和质量提升工程为抓手，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坚持标准与产业发展相结合、标准与质量提升相结合、国家标准与行业标准相结合、国内标准与国际标准相结合，不断优化和完善装备制造业标准体系，加强质量宏观管理，完善质量治理体系，提高标准的技术水平和国际化水平，提升我国制造业质量竞争能力，加快培育以技术、标准、品牌、质量、服务为核心的经济发展新优势，支撑构建产业新体系，推动我国从制造大国向制造强国、质量强国转变。加快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和产业技术基础领域急需标准制定。
4	《中国制造 2025》	2015 年 5 月	国务院	强化前瞻性基础研究，着力解决影响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产品性能和稳定性关键共性技术
5	《2015-2017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	2015 年 1 月	农业部、财政部	明确要兼顾渔业等行业发展，采用新型节能技术的渔船用发动机，更换能耗高、污染严重的老旧发动机，推进渔船主机更新，以配合国家节能减排国策精神。
6	《关于促进汽车维修业转型升级提升服务质量的指导意见》	2014 年 9 月	交通运输部、发改委、公安部、商务部、国家质检总局、教育部、住建部、环境保护部、国家工商总局、	提出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国务院关于促进市场公平竞争维护市场正常秩序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20 号）精神，以最大限度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不断改善人民群众汽车生活品质为宗旨，以转变行业发展方式、提升行业服务能力和服务体系为主线，尊重市场规律，锐意改革创新，优化市场结构，激发市场活力，推进汽车维修业规范、健

			中国保监会	康、可持续发展。
7	《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指导意见》	2014年7月	国务院	提出要贯彻落实发展新能源汽车的国家战略，以纯电动驱动为新能源汽车发展的主要战略取向，重点发展纯电动车、插电式（含增程式）混合动力汽车和燃料电池汽车，以市场主导和政府扶持相结合，建立长期稳定的新能源汽车发展政策体系，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加快培育市场，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健康快速发展。对获得许可在中国境内销售(包括进口)的纯电动汽车、插电式（含增程式）混合动力汽车和燃料电池汽车三大类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
8	《加快推进工业强基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规〔2014〕67号）	2014年2月	工信部	提高特种金属功能材料、高端金属结构材料、先进高分子材料、新型无机非金属材料、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生物基础材料等基础材料的性能和质量稳定性，降低材料综合成本，提高核心竞争力。
9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内燃机工业节能减排的意见》	2013年2月	国务院	要求到2015年，节能型内燃机产品占全社会机产品保有量的60%，与2010年相比，内燃机油消耗率降低6%—10%，实现节约商品燃油2000万吨；力争实现高效节能环保型内燃机主机及其零部件生产制造装备的国产化、大型化；建立内燃机产品节能减排政策法规和标准体系。
10	《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	2013年1月	工信部	针对汽车行业提出推动整车企业横向兼并重组、推动零部件企业兼并重组、支持大型汽车企业通过兼并重组向服务领域延伸、支持参与全球资源整合与经营四大思路，明确支持零部件骨干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扩大规模，与整车生产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发展战略联盟，实现专业化分工和协作化生产；鼓励汽车企业“走出去”，把握时机开展跨国收购，在全球范围内优化资源配置，发展并完善全球生产和服务网络，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增强国际竞争力。
11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	2012年6月	国务院	加快培育和发展节能汽车与新能源汽车，既是有效缓解能源和环境压力，

	展规划 (2012—2020 年)》			推动汽车产业可持续发展的紧迫任务，也是加快汽车产业转型升级、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和国际竞争优势的战略举措。
12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2011年6月	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	确定了高性能密封材料为高技术产业化重点发展领域：“大型成套设备高压、液压、气动系统用密封件，电力设备高温、高压机械用密封件，石油化学工业用高速透平压缩机的非接触气膜密封件，金属磁流体密封件，高性能无石棉密封材料”等。
13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2011年3月	发改委	“核电站主泵机械密封、石油钻井及测井设备密封”列为机械行业鼓励类第28项；“高性能无石棉密封材料、高性能碳石墨密封材料”列为第29项。
14	《机械基础零部件产业振兴实施方案》	2010年10月	工信部	提升装备制造业整体水平，推动机械基础零部件产业机构优化升级。
15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年5月	国务院	加快结构调整，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高自主化水平，推动产业升级

（三）行业发展现状及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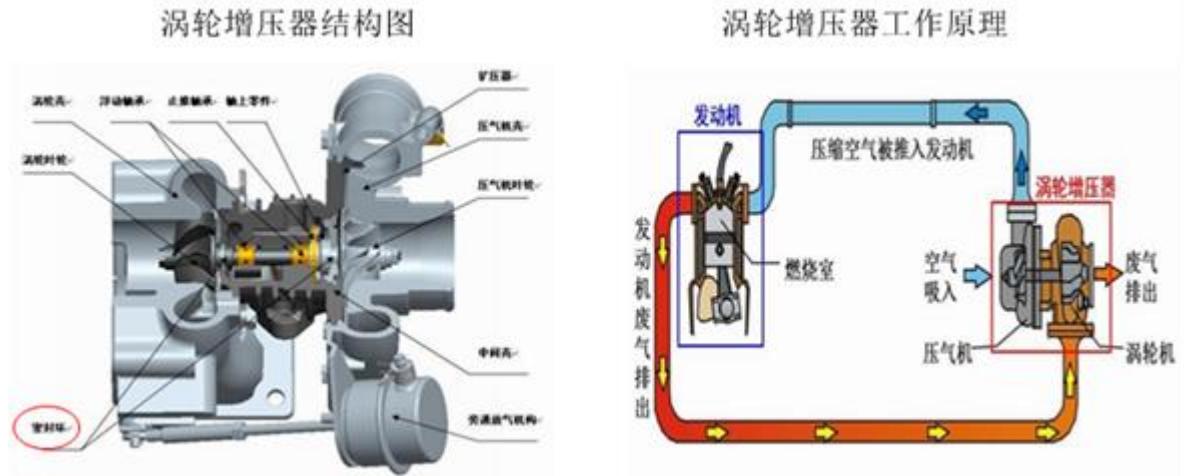
1、行业概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金属密封环，是涡轮增压器关键零部件之一，使用的材质包括高速工具钢、不锈钢、高温合金等。目前公司已成为霍尼韦尔、博格华纳、石川岛播磨等全球主要涡轮增压器厂商的供应商。

增压器可以按照工作原理分为涡轮增压器、机械增压器、电子增压器等类型，其中涡轮增压器利用发动机排出的废气惯性冲力来推动涡轮机内的涡轮，带动叶轮压送空气使之增压进入气缸。空气经过压缩后，可以向同尺寸的自然进气发动机注入更多燃油，提升燃烧过程的总效率，从而提高发动机的功率和扭矩。据盖世汽车数据显示，装配涡轮增压器可使汽车的耗油率降低5%至10%并提高20%至50%的功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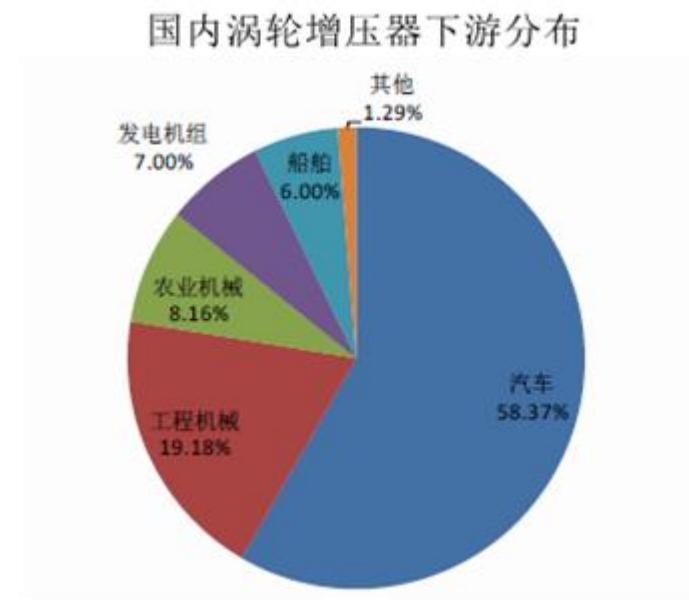
涡轮增压器中有三个壳体，包括涡轮壳、中间壳和压气机壳，其中涡轮壳与内燃机排气岐管相连，对材料耐高温性能、高温抗氧化性能要求较高；中间壳作

为转子轴的支承结构，连接涡轮壳和压气机壳，对轴承孔加工精度、壳体表面粗糙度要求较严格。



数据来源：康跃科技 上海证券研究所

从全球市场来看，涡轮增压器市场形成寡头竞争局面，五大巨头霍尼韦尔、康明斯、博格华纳、三菱重工、石川岛播磨占据了全球市场份额的 90%，其中霍尼韦尔市场份额约为 30%。这些跨国厂商基本垄断了乘用车和高端商用车市场。我国规模较大的本土涡轮增压器企业包括湖南天雁、康跃科技、威孚高科、宁波丰沃、潍坊富源等，主要为自主品牌乘用车和商用车进行配套。目前涡轮增压器广泛用于汽车、工程机械、农业机械、发电机组、船舶等领域，其中汽车市场是涡轮增压器规模最大的下游市场，据内燃机工业协会统计，汽车用涡轮增压器销量占涡轮增压器总销量的比例接近 60%。



数据来源：内燃机工业协会 上海证券研究所

2、市场规模及发展趋势

近年来国内节能减排政策不断推进，国家第五阶段机动车污染物排放标准即国五标准，已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全面实施，而国六标准也将在 2020 年全面实施。相比国五标准，国六标准中汽油车的一氧化碳、总碳氢化合物和非甲烷总烃排放限值降低 50.00%，氮氧化物排放量限值降低 42.00%，并增加对加油过程污染物的控制要求和混合动力电动汽车的试验要求，是目前全球最严格的排放标准之一。

当前汽车节能减排技术包括整车轻量化、高效内燃机、涡轮增压技术和自动变速器、混合动力、电子控制技术等，其中涡轮增压技术经济有效，将会得到更为广泛的应用。

涡轮增压器在中国起步较晚，虽然我国早在 20 世纪 50 年代完成第一台径流涡轮增压器，但随后增压技术，特别是车用增压技术的应用停滞不前。直到 1999 年，我国发布了汽车和发动机的排放法规并且限期达标，增压技术因为其提升功率、改善燃烧和降低排放污染物等优点，逐渐普及，广泛应用于乘用车、卡车、农用机械、工程机械等动力领域。目前，我国涡轮增压器的配置率持续提高，行业已进入稳步发展阶段。根据霍尼韦尔测算，2009 年至 2016 年，全球汽车涡轮

增压器销量从 1700 万台增长至 3800 万台，对应复合增长率为 12.18%；国内销量从 170 万台增长至 750 万台，对应复合增长率为 23.62%。霍尼韦尔同时预测，2016 年至 2021 年全球汽车涡轮增压器销量将增长至 5200 万台，复合增长率为 6.47%；国内销量将达到 1350 万台，对应复合增长率为 12.47%，行业增速仍将保持在较高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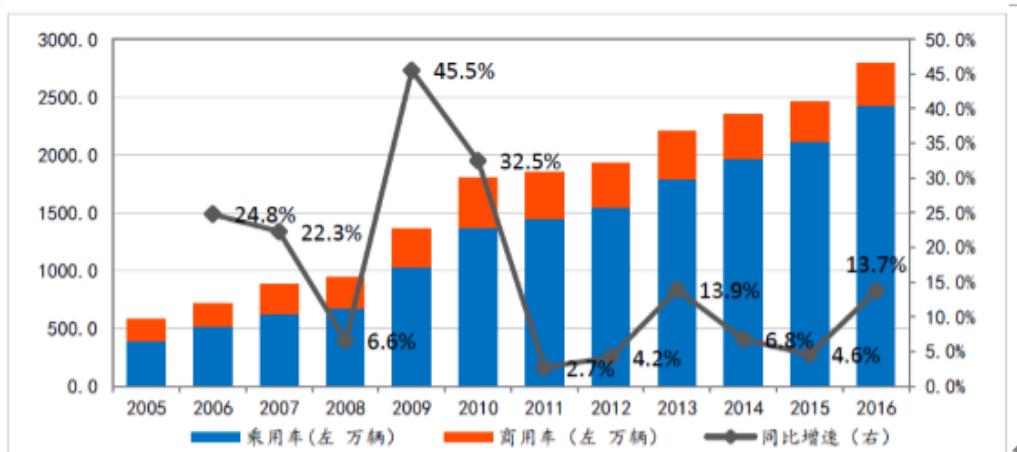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霍尼韦尔 上海证券研究所

同时，作为涡轮增压器典型应用行业之一的汽车工业的发展状况代表了一个国家工业发展的综合实力，因此，我国一直将汽车工业作为国家重点支持发展的基础产业之一。通过鼓励汽车工业的发展带动机械、电子、冶金、石油化工、纺织、轻工等多种相关工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推动经济增长的集约化和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零部件产业作为汽车工业发展的基础，对汽车工业的发展具有很大的推动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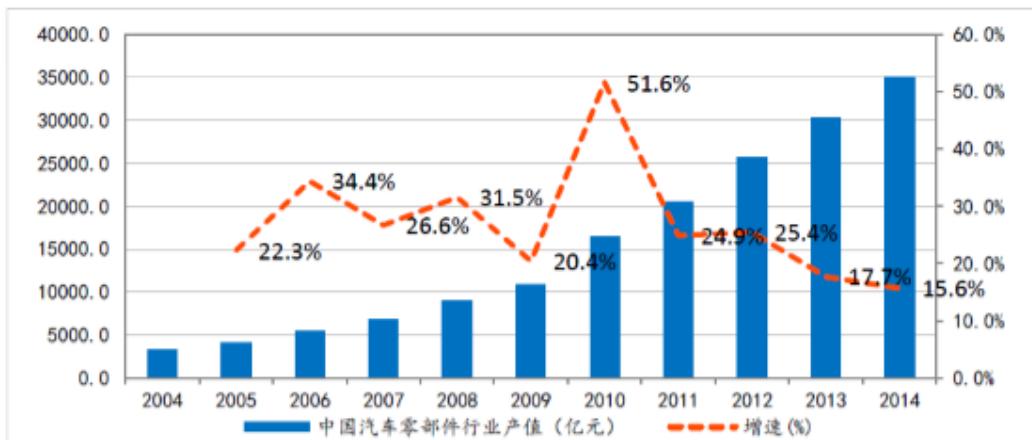
近年来，随着汽车产销量的迅速提升，我国的汽车零部件产业规模保持着持续扩大的态势。根据智研咨询发布的《2017-2023 年中国汽车零部件及配件产业全景调研及投资战略咨询报告》，2016 年，中国汽车产销超过 2800 万辆，连续八年蝉联全球之首。作为汽车工业发展重要支撑的零部件伴随着汽车市场的增长快速扩张，产值规模超过 3 万亿。尽管如此，中国汽车零部件产值比上整车产值 1:1 的比例仍然远低于汽车产业链成熟国家 1.7:1 的比例，未来仍有提升空间。

2005-2016中国汽车销量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Wind 资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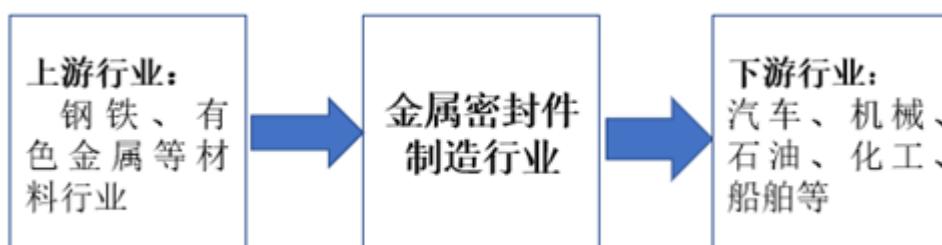
汽车零部件行业产值规模（亿元）和增速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Wind 资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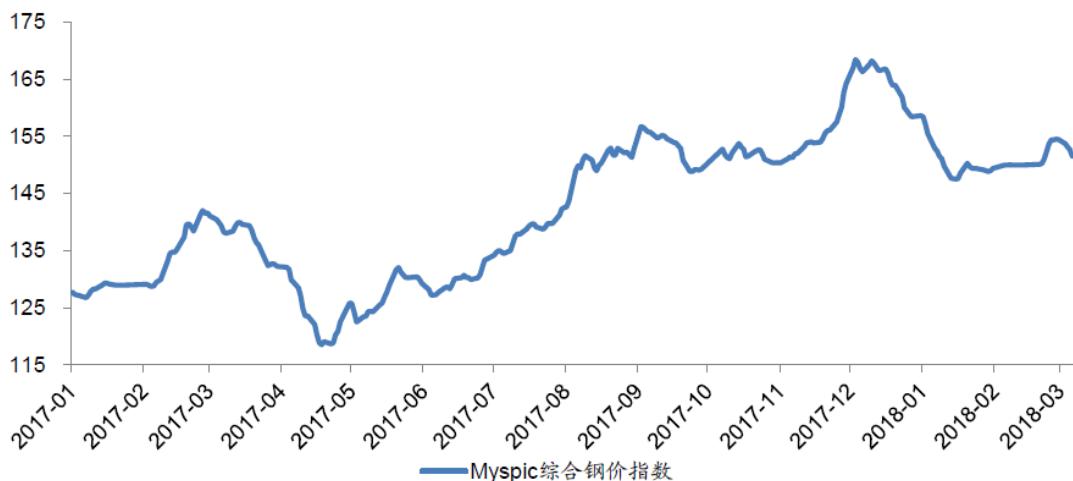
(四) 行业上下游及关联性

金属密封件制造行业处在整个产业链偏上游的位置，上游行业主要是钢材、有色金属等材料行业；下游行业主要是汽车、机械、石油、化工、船舶等行业。行业与上下游的关系图示如下：



1、金属密封件制造行业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

钢铁、有色金属行业是金属密封件制造行业的上游行业。公司的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为高速工具钢和不锈钢，所以钢铁的价格对公司产品的材料成本有较大影响。2017年1月至2018年3月综合钢价指数变化如下图：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广发证券研究所

主要材料和能源的价格波动，对金属密封件制造业的成本会造成一定的影响。若主要材料价格处于相对低位，降低了金属密封件制造业企业的成本，给企业发展带来了积极意义；但企业与上游钢铁、有色金属企业的议价能力弱，若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将会给企业带来较大的成本压力。

2、金属密封件制造行业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应用于涡轮增压器的金属密封环，下游涡轮增压器行业及汽车行业变化对公司有重大的影响。随着全球环境问题的日益严峻，严格的全球排放及油耗标准在驱动着涡轮增压器发动机产品装机率的快速提升，涡轮增压器的需求量也同时提升。根据霍尼韦尔预测，国内涡轮增压器在中国新销售车辆的渗透率将从2015年的28%上升至2020年的47%。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汽车产量和保有量迅速增加。2016年国内汽车销量超过2,800万辆，2017年国内汽车销量约为2,887.9万辆，汽车销量不断攀升。

上述行业的进一步发展对作为高端密封产品的金属密封件产业将是一个可持续发展的机遇。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1、有利因素

（1）节能减排政策驱动，带动涡轮增压行业增量

近年来国内节能减排政策不断推进，国家第五阶段机动车污染物排放标准即国五标准，已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全面实施，而国六标准也将在 2020 年全面实施。相比国五标准，国六标准中汽油车的一氧化碳、总碳氢化合物和非甲烷总烃排放限值降低 50%，氮氧化物排放量限值降低 42%，并增加对加油过程污染物的控制要求和混合动力电动汽车的试验要求，是目前全球最严格的排放标准之一。当前汽车节能减排技术包括整车轻量化、高效内燃机、涡轮增压技术和自动变速器、混合动力、电子控制技术等，其中涡轮增压技术经济有效，将会得到更为广泛的应用。

（2）国内需求持续增长

近年来，我国汽车工业一直保持较快发展。受益于汽车工业的持续较快发展以及来自于国内整车生产的需求规模的扩大，汽车零部件行业将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我国仍将处于工业化和城镇化同步加速的发展阶段，国民经济还将保持持续较快发展，国家对收入分配体制的改革，国内生产总值和居民收入将持续增长，加之国家陆续出台有利于扩大内需的各项政策，对汽车的消费预计也将进一步升级。目前国内二、三线城市的汽车保有量相对偏低，但人口众多，随着经济的较快发展和城市化进程的迅速推进，汽车需求将不断增多，农村对汽车消费的潜力也将逐渐释放。因此，国内汽车消费市场将有巨大的发展潜力。我国汽车行业的持续发展和汽车节能减排的发展趋势将有力促进汽车零配件的技术进步和更好发展。

（3）国家政策支持

由于汽车工业能够为社会创造的巨大价值，提供大量就业岗位以及对国民经济的支持作用，我国政府历来对汽车工业发展极为重视，先后出台一系列促进汽车工业发展的政策。

密封行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行业，对于我国提升高端装备制造业配套能力、跻身制造业强国具有重大意义。为了支持这一基础性行业的发

展，国家陆续出台了《机械基础零部件产业振兴实施方案》、《机械基础件、基础制造工艺和基础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产业扶持政策，指明了未来该行业重点发展方向，为密封产业发展提供了政策保障和扶持，营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4）技术的发展拓宽了行业的发展空间

随着消费者对整车性能的要求越来越高，汽车电子技术、安全技术、节能技术、环保技术以及镁合金、铝合金等轻型新材料等已经在汽车上得到广泛应用，这些新技术、新材料不仅应用到汽车产品上，使汽车的性能得到不断提升，还延伸到内燃机零部件上，使汽车的性能更加完善。新技术、新材料等在内燃机涡轮增压器上面的推广应用，推动传涡轮增压器产品不断升级换代，使得拥有核心技术和自主研发能力的涡轮增压器企业将能获得更大发展空间。

（5）产业转移及全球化采购带来发展契机

二十世纪 90 年代以后，伴随着经济全球化和知识经济的到来，全球劳动密集型产业由发达国家或地区向发展中国家或地区转移的速度明显加快。由于汽车零部件产业本身具有技术密集和劳动密集的特点，在全球经济一体化的背景下，国外整车厂商为降低产品成本纷纷采用整车的全球分工协作战略和零部件的全球采购战略，使得近年来国内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受到海外市场的需求扩大影响，其经营规模和利润水平均实现迅速提升。随着国内汽车零部件产业制造工艺的提高，来自于国外整车厂商的订单数量呈现出持续上升趋势。

2、不利因素

（1）上下游行业双重挤压

金属密封件制造行业是两头受挤的行业，对上下游缺乏议价能力。上游原材料主要是钢材、有色金属等。以钢铁为例，由于钢铁行业具有规模经济的特点，我国钢铁企业数量有限且都规模巨大，而本行业企业的钢铁类原料采购规模远小于钢铁企业生产规模。因此，本行业在采购原材料方面的议价能力较差，属于价格接受者。同时，下游整车制造商多为大企业大集团，在与零部件厂商的利益博弈中处于强势地位，谈判能力强，能将成本压力转嫁给零部件行业，因此，零部件实际上处于两头受挤的“三明治”夹心地位。

（2）高端人才紧缺

在密封行业，产品技术含量高，研发设计能力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而密封产品的设计研发涉及物理、化学、机械等多个学科，对技术人员的综合素质要求较高，符合要求的核心技术人员是行业内企业抢夺的对象。

（3）汽车限购措施会在短期内抑制需求

随着人口的涌入和汽车保有量的迅猛增长，城市道路资源日趋紧张，公共出行面临巨大压力。城市交通拥堵成为汽车限购最重要和最直接的驱动因素。此外，汽车的高速增长还带来环境污染、能源短缺等问题，特别是国家颁布《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以后，环保问题也将成为限购的重要原因。目前已有北京、上海、贵阳、广州、石家庄、深圳等城市颁布了机动车限制措施，短期内对汽车消费产生一定影响。

（4）纯电动汽车的发展长远将会对整个行业格局产生根本性冲击

由于纯电动汽车抛弃了传统的内燃机，对于汽车的动力装置进行了大量的改变。从中长期来看，这对于公司现有的以汽车涡轮增压器零部件为核心的业务将产生较大影响。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竞争格局

涡轮增压器整机制造行业为公司所处的行业的下游产业，汽车油耗限值标准提高和一系列节能减排政策的推出将增加涡轮增压器的需求量，推动涡轮增压器行业增长。在国务院印发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中明确指出，要求到2020年，当年生产的乘用车平均燃料消耗量降至5.0升/百公里，节能型乘用车燃料消耗量降至4.5升/百公里以下。根据工信部的统计数据，2016年度国产乘用车企业平均燃料消耗量约6.58升/百公里，与2020年的目标值5.0升/百公里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目前汽车企业所采用的传统节能技术主要包括轻量化、涡轮增压、缸内直喷、启停系统等，盖世汽车网与霍尼韦尔的联合调研表明，涡轮增压技术是最为有效的技术。根据霍尼韦尔在中国汽车产业发展（泰达）国际论坛上公布的数据，中国涡轮增压器市场规模将从2016年的700万台翻番至2018年的1000万台，装机率将从2016年的22%增长到2018年的

30%。

从全球市场来看，涡轮增压器市场形成寡头竞争局面，五大巨头霍尼韦尔、康明斯、博格华纳、三菱重工、石川岛播磨占据了全球市场份额的 90%，其中霍尼韦尔市场份额约为 30%。这些跨国厂商基本垄断了乘用车和高端商用车市场。我国规模较大的本土涡轮增压器企业包括湖南天雁、康跃科技、威孚高科、宁波丰沃、潍坊富源等，主要为自主品牌乘用车和商用车进行配套。

威易发生产的金属密封产品是国内同时和霍尼韦尔、博格华纳、石川岛播磨在密封环领域合作的公司。由于公司的客户资源稳定，因此涡轮增压器产量的增加将直接带动公司未来业绩增长。

2、行业竞争对手

(1) 萍乡德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4377）

萍乡德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3 月注册，目前总股本金为 4,400.00 万元；主要生产“可变几何(截面)喷嘴环组件(VNT)、密封环、浮动轴承、止推轴承、电控执行器”等涡轮增压器核心零部件产品。

(2) 江西省萍乡市三善机电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02 年，落户在国家级萍乡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工业园北区。公司主导产品有铬钼铸钢、钨钼合金、3Cr13 不锈钢材质的系列密封环，不同硬度要求的系列浮动轴承，各种规格型号的可变截面喷嘴环。

(3) 萍乡市耀萍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萍乡市耀萍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4 月成立，落户在萍乡市赤山国家新材料产业示范基地。公司主要生产“可变几何(截面)喷嘴环组件(VNT)、密封环”等发动机涡轮增压器核心零部件产品。

3、公司竞争优势

(1) 领先的技术水平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在企业发展中的重要性，近年来公司共拥有 14 项专利权，并不断研发、申请新的专利。从 2010 年开始，公司开发和引进密封环的生产技术和检测设备，公司是国内极少数采用钢丝绕制工艺大批量生产的厂家。同时，公司已经获得 ISO/TS 16949:2009 质量认证证书和高新技术企业资质。

（2）产品优势

密封环的产品要求精度高，轴向厚度精度可达±0.005mm、粗糙度可达Ra0.4，要求零件表面不允许出现直径大于200微米的颗粒物、清洁度要求高；密封环要求工作温度达850-1000°C、涡轮轴转速高达25万转，高温工况下要求产品热稳定性高、红硬性好。公司目前具有超过500种不同型号的产品，材质包括不锈钢，高速工具钢、高温合金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商用车用、乘用车用、工程机械用、汽油机、柴油机、可变截面涡轮增压器。

（3）客户资源优势

目前全球和涡轮增压器制造商配套的密封环厂家仅有少数几家，威易发是国内同时与霍尼韦尔、博格华纳、石川岛播磨在密封环领域合作的公司之一，公司的客户资源稳定，大多为前述的五大涡轮增压器市场巨头。同时，公司和国内领先的涡轮增压器制造商也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被威孚天力和康跃科技分别评定为“2017年度优秀供应商”。

汽车零部件行业对于产品质量的严格要求使得企业一旦通过下游客户的采购认证，即可与其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下游整机、整车制造商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如果更换，不仅存在质量风险，而且更换成本高、实验周期长。优质的核心客户不但为公司提供了稳定可观的经济效益，还树立了公司在业内的良好口碑与高端的品牌形象。

（4）管理团队优势

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团队在金属密封领域拥有丰富的研发、设计、制造和经营管理经验，对行业有着深刻的理解。公司坚持以客户为导向、以创新为龙头、以质量为基础的管理方针，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行业发展水平和市场需求制定适合公司的中长期战略规划，并对公司的生产、销售等经营战略管理进行合理决策及有效布局，其深厚的技术研发实力、丰富的管理技能和营运经验将持续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整的密封产品生产体系，拥有完善、先进的加工、检测和试验设备以及经验丰富的操作人员、工艺人员、检验和试验人员、完整的品质体系和工艺体系，从而保证了产品质量。

公司以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建设、提高和确保质量为核心，推行全面质量管理，

动员和组织公司各部门及全体员工，运用各种专业技术、管理技术和行政管理手段，建立了一套科学、严谨、高效、可持续改进的质量保证系统。

4、公司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单一

由于公司的性质是民营企业，受人们观念、择业等客观环境和因素的影响。企业的融资渠道一直只有通过银行抵押资产的方式来获得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并且由于公司规模尤其是固定资产规模较小，抵押物有限，大部分资金只能通过企业自身内部积累和股东的投入。融资渠道的单一，在一定程度上也限制和制约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2）企业规模较小，优势限于细分领域

公司自成立以来，由于是在产品的细分领域，产品单价一般比较偏小，受此影响，企业的发展虽然一直是在稳步增长，但与国内外的大企业相比，企业的规模相对较小，很多方面还处于劣势。

（3）公司业绩受整车制造行业总体需求影响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涡轮增压器零部件，配套涡轮增压器整机制造厂商。公司产品需求直接受其下游的整车制造行业影响。如果未来国家政策发生变化或国际经济形势出现周期波动使国内外整车制造业低迷或下滑，将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七）进入行业的壁垒

1、技术壁垒

高性能密封材料技术含量高，密封材料的原料配比、生产工序的差异都会造成压缩回弹率、蠕变松弛率、抗拉强度和密封性等评价指标的不同，这需要公司根据对产品和下游行业的认识针对不同应用环境开发不同评价指标的产品，因此，密封材料生产企业技术的积累与发展需要长期的时间、资金以及生产经验的投入，在一定程度上构成了对新进厂家的技术壁垒。

2、质量认证壁垒

由于公司的下游客户多为整车制造、石化、船舶及通用机械等行业的中大型企业，其对零部件供应商有严格的质量评价体系，除需取得客户认可的第三方质

量评价体系外，还需要在正式大批量供货前通过下游客户对企业产品的检测与试样。因此，厂家开拓客户的程序复杂，时间周期长，在一定程度上构成了对新进厂家的质量认证壁垒。

3、资金壁垒

随着环保政策的趋严，下游客户对高性能密封产品的需求将日益旺盛，新进企业除了需要在前期投入大量的厂房、土地、设备等沉淀成本外，还需要在研发领域，包括研发团队的建设、研发设备及研发材料的购入等方面进行长期大量的投入，才有可能在密封材料行业中取得竞争优势。因此，在一定程度上构成了对新进厂家的资金壁垒。

（八）行业基本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密封材料行业主要应用于汽车、液压气动、压缩机、通用机械、石油、化工、船舶、航空航天、冶金等行业，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2008 年金融危机后，受到石油、化工、船舶、通用机械等主要下游行业增速下滑、需求不足的影响，密封材料行业发展速度明显放缓。2009 年国家实施 4 万亿扩大内需财政政策后，宏观经济形势好转，密封材料行业实现了快速增长。2013 年以来国家宏观经济总体保持稳定，若国际经济出现类似于 2008 年的金融危机，我国宏观经济亦将出现重大波动，经济增速下滑，采购需求下降，密封材料行业的销售将受到负面影响。

2、政策风险

作为密封行业典型应用的船舶、汽车零部件及配件行业，目前受益于《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机械基础零部件产业振兴实施方案》等产业扶持政策。目前汽车和船舶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行业内领先企业在多年积累之后步入加速发展期，部分技术已经具备国际先进水平，在高端市场已能与跨国巨头进行竞争。但是，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及产业发展方向关系紧密，若未来产业政策或扶持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所在行业产生政策风险。

3、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密封材料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人员对于公司的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用。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以及随着企业经营规模的迅速的扩大，行业内部分企业经历了初期积累后逐步计划开始拓展产品范围，对于核心技术人员的需求快速增加，从而导致行业内核心人员的流动性提高。若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会对企业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4、主要应用行业产品制造商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我国已成为世界最大的汽车消费市场，并成为世界第一大船舶制造国。世界著名汽车制造厂商通过各种方式在中国设厂，我国的汽车市场已逐步发展成买方市场，市场竞争将日益激烈。长期来看，整车价格不断下降是不可逆转的趋势。在船舶制造业，在全球经济形势不景气的大环境下，船舶运输业在运营成本方面的竞争尤为突出，韩国和日本针对我国的打压日趋激烈，必然对国内船舶制造业造成降成压力。因此，此类下游制造商转嫁成本压力，要求零部件供应商压缩成本、降低价格，这将在一定程度上压缩上游汽车零部件及配件、船舶的经营利润，从而影响密封产品制造企业的盈利水平。

七、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一) 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公司秉承“做世界细分市场领导者”战略思路，一方面专注于金属密封的细分市场的国际前沿的研究与产品开发，除目前汽车领域的金属密封的应用，进一步开发航空领域与轨道交通路的金属密封领域的产品开发替代进口，帮助国家改善在迈向制造强国路上面临的关键零部件依赖进口的被动局面的；另一方面，企业在未来的几年发展计划中，将利用公司海外广泛业务的优势，通过兼并收购欧美细分市场的模式，快速获取产品技术与制造能力，拓展新的细分领域；同时，国外与国内实现资源和市场协同，发挥最大竞争优势，实现快速飞跃。

(二) 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

未来三年公司将继续优化公司产品结构，以服务创新为关键，以现有主要用户的产品需求为基础，加强对高端金属密封环材料的研究，提升高端金属密封材料及相关产品在公司营业收入中的占比。公司专注于技术水平及管理水平的提

升，在稳固现有国内外客户市场份额的基础上，积极开发新客户，同时探索研发多种高性能密封材料，提升公司在行业中领先地位。

1、市场营销规划

进一步挖掘潜在客户和市场

公司在维持现有优质客户的基础上，将致力于纵深方向开拓航空、船舶、军工机械、石化工业等行业市场，做深做实配套或售后服务市场。

2、海外市场拓展

通过近几年的发展，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上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在全球同类产品中具有较强的技术稳定性和成本优势，获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同，具有较强的竞争力，未来几年公司将会和国际客户展开深度合作，继续开拓国际市场，随着产能规模及产品种类的拓展，未来海外市场销售将是公司业务的重要增长点。

3、提升研发技术

为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技术中心的建设，加强和国外大型同类企业的合作，提高企业技术研发创新能力，不断推进公司新的高科技智能产品，同时积极申报专利，申报国家、省、市级科技成果奖。更加广泛地开展与各类院校产学研的结合，从专业人才、研发方法和手段上保证公司产品高技术含量，进一步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坚持“追求质量卓越、信守合同承诺、保持质量控制、支付满意产品”的质量方针，以专业的技术制造出满意的产品。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为有限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行使《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由于威易发有限股东人数较少，公司规模较小，有限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对股东会负责，执行股东会的决议。有限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有限公司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等。有限公司设总经理一名，主持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公司现金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

公司股东大会由3名自然人股东、1名合伙企业股东组成；董事会由5名成员组成，分别为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聂优钢、胡峰，其中王征豫为董事长；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分别为殷锋、吴丽花、徐梅芳，其中殷锋为监事会主席，徐梅芳为职工代表监事。

(一)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共召开三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决议主要内容
1	2017.12.19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的议案》、《关于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筹建报告>的议案》、《关于无锡威易

			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议案》、《关于拟定<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
2	2018.4.3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办理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全部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适用的<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审议《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取集合竞价转让方式交易的议案》、《关于免去陈西的监事职务，选举吴丽花为公司新的监事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议案
3	2018.5.28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

(二)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召开董事会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共召开三次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决议内容
1	2017.12.19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等议案
2	2018.3.18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办理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全部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适用的<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审议《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取集合竞价转让方式交易的议案》、《关于免去陈西的监事职务，选举吴丽花为公司新的监事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议案

3	2018.5.11	第一届董事会 第三次会 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
---	-----------	---------------------	----------------------------------------------------------------

(三)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召开监事会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共召开两次监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决议内容
1	2017.12.19	第一届监事会第 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	2017.4.3	第一届监事会第 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关联交易及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共召开三次股东大会、三次董事会、两次监事会，各项会议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各项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合法、合规。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进行了评估。股份公司成立前，有限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股权激励、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进行决议，但是也存在相关决议、会议记录不完善等问题。

股份公司成立后，随着公司管理层对规范运作意识的增强，公司积极针对以往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则完善了公司治理机制，制定了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相关管理制度，能够为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

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情况的内

部控制体系，并已得到有效执行。未来随着经营环境的变化、管理的不断深化，公司 will 持续完善和优化内部控制制度，监督控制政策和控制程序的有效性，使之始终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共同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因违法违规经营而受到工商、税务、社保、劳动保障、环保、质监、海关等主管部门重大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 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经营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技术研发体系、完整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和市场营销体系，具备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公司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在业务经营上不存在依赖关系，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公司业务独立。

(二) 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具备与经营相关的生产、办公设备等，合法租赁生产经营场所。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等为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

(三) 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蒋红亮在广州金菱和中山金菱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且其已提出辞职申请，并向其任职两家公司所在地的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备案申请，除公司总经理蒋红亮外，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

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人员独立。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公司下设采购部、生产部、销售部、质量控制部、技术研发部、财务部及行政人事部等七大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的顺利运转。公司机构独立。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建账，并按公司制定的内部会计制度对其发生的各类经济业务进行独立核算，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不存在将资金存入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财务部门或结算中心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财务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对外投资的企业众多，且部分企业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相同或相似情形，但在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公司主要产品、客户群体等方面与公司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控股股东，共同控制人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三人均没有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或以其他方式从事与股份

公司相竞争的经营性活动。

（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公司共同控制人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出具《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内容如下：

“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本人的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目前均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2、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和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期间内，本人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并将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比照前述规定履行不竞争的义务；3、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来从事的业务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可能构成或不可避免时，则本人将在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公司进一步要求，公司并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书依法申请强制本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公司所有。”

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发生资金拆借的情形，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四、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已归还。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为公司共同控制人之一蒋红亮个人信用卡提供担保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四、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为蒋红亮个人信用卡提供担保情形已解除。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公司现金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事项进行了制度性规定。上述管理制度，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征豫	董事长	3,400,000	34.00
2	蒋红亮	董事/总经理	2,550,000	25.50
3	刘立璞	董事	2,550,000	25.50
合计			8,500,000	85.0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近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

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工监事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员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内容为：“本人承诺：（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本人的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目前均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2）在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期间内，本人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并将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比照前述规定履行不竞争的义务；

（3）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来从事的业务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可能构成或不可避免时，则本人将在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公司进一步要求，公司并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书依法申请强制本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公司所有。”。

（2）《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内容为：“本人/本合伙企业作为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下文简称“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作出如下确认及承诺：“1、本人将不会利用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并将保持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独立性。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本合伙企业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易。3、如在将来有关联交易发生，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本合伙企业将促使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本人/本合伙企业将促使本人/本合伙企业所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特此承诺。”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内容为：

“本人作为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现承诺如下：1、最近二年内本人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2、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3、最近二年内本人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4、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5、本人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4)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性的声明》。内容为：“本人作为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题述事宜，声明如下：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任职于公司董事/监事外，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任职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情形，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最近24个月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管义务的情形。”

(5)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承诺函》。内容为：“本人作为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具备《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下述情形：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6、因触犯刑法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尚未结案。7、有关主管机构裁定违反有关证券法规的规定，且涉及有欺诈或者不诚实的行为，自该裁定之日起未逾五年。8、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人员。9、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10、存在下列行为之一：（1）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2）侵占公司的财产；（3）挪用公司资金；（4）将公司资金以其个人名义或者以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5）违反公司章程的规定，未经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同意，将公司资金借贷给他人或者以公司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6）违反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与本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7）未经股东大会同意，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所任职公司同类的业务；（8）接受他人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已有；（9）擅自披露公司秘密；（10）违反对公司忠实义务的其他行为。11、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12、存在尚未了结的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事项以及涉及行政处罚、刑事诉讼的情况。13 存在可预见的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事项以及涉及行政处罚、刑事诉讼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近亲属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近亲属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1	王征豫	董事长	无锡征凡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
			武汉市邦孚汽车零配件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深圳市邦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长沙市铖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2	蒋红亮	董事/总经理	广州金菱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关联方
			无锡金菱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中山金菱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关联方
			安徽金美达机械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3	刘立璞	董事	河南天威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4	胡峰	董事	无锡金菱机械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安徽金美达机械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关联方
			无锡征凡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公司股东
5	聂优钢	董事/副总经理	无锡征凡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公司股东
6	王春银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无锡征凡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公司股东
7	罗妍艺	-	广州市锦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关联方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8	张冬梅	-	无锡金菱机械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关联方
			中山金菱机械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安徽金美达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无锡索立诺德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关联方
			中山市信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9	蒋洪如	-	无锡市润东机电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关联方
			无锡润勤机电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关联方
10	白金红	-	新郑市信誉电器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11	贾平凡	-	肇庆一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安徽匹思通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关联方
			肇庆匹思通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PISTON HOLDING LIMITED	董事长	关联方

注：（1）罗妍艺系威易发董事长王征豫的配偶；（2）张冬梅系威易发董事、总经理蒋红亮的配偶；（3）蒋洪如系威易发董事、总经理蒋红亮的兄弟；（4）白金红系威易发董事刘立璞的配偶；（5）刘丽萍系威易发董事刘立璞的姐姐；（6）贾平凡系威易发董事刘立璞姐姐刘丽萍的配偶。

公司总经理蒋红亮已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向广州金菱提出辞职，辞去总经理职务，并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向广州市白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备案申请，**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已办理完成变更手续**；已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向中山金菱提出辞职，辞去总经理职务，并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向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备案申请，**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已办理完成变更手续**；虽然蒋红亮曾在广州金菱、中山金菱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等职务，但其均不在相关公司领取薪水报酬，并已提出辞职申请并**办理完成工商备案手续**，不影响其在威易发担任总经理的独立性。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刘立璞虽为事业单位普通工作人员，但其不担任领导职务，不属于《公务员法》、《关于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公职人员，其对外投资、担任董事、监事符合相关规定。

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近亲属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近亲属兼职情况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近亲属的对外投资情况

1、报告期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近亲属的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1	王征豫	董事长	无锡征凡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34

			深圳市邦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00.00
			武汉市邦孚汽车零配件有限公司	51.00
			长沙市铖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1.00
			无锡发那特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	蒋红亮	董事/总经理	广州金菱机械有限公司	95.00
			无锡金美菱机械有限公司	90.00
			中山金菱机械有限公司	85.00
			安徽金美达机械有限公司	85.00
3	刘立璞	董事	无锡发那特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60.00
			河南天威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0.00
4	聂优钢	董事/副总经理	无锡征凡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5	胡峰	董事	无锡征凡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
6	王春银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无锡征凡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
7	罗妍艺	-	广州市锦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00.00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50
8	张冬梅	-	无锡索立诺德科技有限公司	55.00
			中山市信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7.50
			安徽金美达机械有限公司	15.00
			中山金菱机械有限公司	15.00
			无锡金美菱机械有限公司	10.00
9	蒋洪如	-	无锡市润东机电销售有限公司	60.00
			无锡润勤机电材料有限公司	34.00
10	白金红	-	新郑市信誉电器有限公司	20.00

11	贾平凡	-	安徽匹思通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肇庆匹思通机械有限公司	100.00
			肇庆一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90.00
			广东聚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8.00
			PISTON HOLDING LIMITED (匹思通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2、对外投资企业基本情况

(1) 无锡征凡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征凡亮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4MA1Q3P5U4W，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征豫。普通合伙人：王征豫，有限合伙人：聂优钢、胡峰、王春银。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 万元。住所：无锡市新吴区天山路 8-1403，经营范围：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王征豫持有征凡亮合伙 53.34% 出资份额，聂优钢持有征凡亮合伙 20.00% 出资份额，胡峰持有征凡亮合伙 13.33% 出资份额，王春银持有征凡亮合伙 13.33% 出资份额。

征凡亮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征豫控制的企业，该合伙企业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经营范围为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主要业务为对外投资活动；征凡亮合伙在经营范围和主要从事业务方面，与公司不存在相同或相似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 深圳市邦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吊销未注销）

深圳邦孚，2007 年 6 月 28 日成立，工商注册号：440307103239679，法定代表人：王征豫。执行董事：王征豫，总经理：刘灿华，监事：王湘蓉。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约社区联和工业区 C 区。经营范围：汽车内燃机配件及设备的生产加工、销售(不含国家禁止、限制项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王征豫持有深圳邦孚 100.00% 股权。

2010 年 10 月 25 日，深圳邦孚因未按时参加年检被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吊销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王征豫曾担任深圳邦孚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王征豫对深圳邦孚被吊销营业执照不负有个人责任，且深圳邦孚被吊销营业执照的行为已满三年。王征豫曾担任深圳邦孚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的情形，不影响王征豫在威易发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的任职资格。

深圳邦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征豫控制的企业，经营范围为汽车内燃机配件及设备的生产加工、销售，主要业务为汽车内燃机配件的生产。深圳邦孚与公司在经营范围“汽车内燃机配件及设备的生产加工、销售”上存在相似之处，但深圳邦孚不从事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且深圳邦孚已于2010年10月5日被吊销营业执照，不再对外进行经营活动，深圳邦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3) 武汉市邦孚汽车零配件有限公司（吊销未注销）

武汉邦孚，2010年10月28日成立，工商注册号：420116000033576，法定代表人：蔡泉。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蔡泉，监事：王征豫。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住所：武汉市黄陂区滠口街冯岭村。经营范围：汽车零配件加工销售，机械设备加工；金属材料、五金交电、电子器材、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品）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王征豫持有武汉邦孚51.00%股权，蔡泉持有武汉邦孚49.00%股权。

武汉邦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征豫控制的企业，经营范围为汽车零配件加工销售，机械设备加工，主要业务为汽车零配件加工销售，武汉邦孚与公司在“汽车零配件加工销售”经营范围存在相似之处，但武汉邦孚因未能按时进行工商年检而被吊销营业执照，不再对外进行经营活动，武汉邦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4) 长沙市铖工汽车零配件有限公司

长沙铖工，2012年3月15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2459103157X6，法定代表人：蔡泉。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蔡泉，监事：王征豫。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住所：宁乡县夏铎铺镇兴旺村六组（夏铎铺机械工业园南片）。经营

范围：汽车零部件（汽车活塞环）的生产、销售；金属材料、五金交电、电子器材、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的销售。（涉及行政许可项目凭许可证经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王征豫持有长沙铖工 51.00% 股权，蔡泉持有长沙铖工 49.00% 股权。

长沙铖工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征豫控制的企业，经营范围为汽车零部件（汽车活塞环）的生产、销售，主要业务为汽车活塞环的生产、销售，长沙铖工与公司在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汽车活塞环）的生产、销售”上存在相似之处，但长沙铖工主要产品为汽车活塞环，并不从事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长沙铖工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5）无锡发那特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发那特，2014 年 3 月 31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4093492154E，法定代表人：许远宾。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许远宾，监事：袁江英。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 万元。住所：无锡市梅育路 108 号。经营范围：机械制造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通用机械及配件的加工、生产及销售；电气机械及器材、五金、计算机及辅助设备、金属材料、通讯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备及发射装置）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刘立璞持有无锡发那特 60.00% 股权，王征豫持有无锡发那特 25.00% 股权，许远宾持有无锡发那特 7.50% 股权，袁江英持有无锡发那特 7.50% 股权。

无锡发那特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立璞控制的企业，经营范围为通用机械及配件的加工、生产及销售，主要业务为涡轮增压器喷嘴阀的生产、销售，无锡发那特与公司在经营范围“通用机械及配件的加工、生产及销售”上存在相似之处，但无锡发那特主要产品为轮增压器喷嘴阀，并不从事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无锡发那特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6）广州金菱机械有限公司

广州金菱，2009 年 11 月 26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69694106XU，法定代表人：蒋红亮。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蒋红亮，监

事：蒋瑞珍。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住所：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南岗村三元南路 7 号。经营范围：金属切割机床制造；机械零部件加工；机械配件批发；金属制品批发；通用机械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蒋红亮持有广州金菱 95.00% 股权，蒋瑞珍持有广州金菱 5.00% 股权。

广州金菱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蒋红亮控制的企业，经营范围为金属切割机床制造、机械零部件加工、机械配件批发、金属制品批发、通用机械设备销售，主要业务为空调压缩机零部件加工，广州金菱与公司在经营范围“机械零部件加工”上存在相似之处，但广州金菱主要产品为空调压缩机用滚动活塞，并不从事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广州金菱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7）无锡金美菱有限公司

无锡金美菱，2010 年 8 月 31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6561777848H，法定代表人：蒋红亮。执行董事：蒋红亮，总经理：张冬梅，监事：胡峰。注册资本人民币 50 万元。住所：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玉祁配套区（北工三路）。经营范围：普通机械设备、机械零配件、金属制品的制造、加工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蒋红亮持有无锡金美菱 90.00% 股权，张冬梅持有无锡金美菱 10.00% 股权。

无锡金美菱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蒋红亮控制的企业，经营范围为普通机械设备、机械零配件、金属制品的制造、加工及销售，主要业务为空调压缩机零部件生产与销售，无锡金美菱与公司在经营范围“机械零配件、金属制品的制造、加工及销售”上存在相似之处，但无锡金美菱主要产品为空调压缩机用滚动活塞，并不从事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无锡金美菱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8）中山金菱机械有限公司

中山金菱，2016 年 4 月 18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MA4UNP5J2Y，法定代表人：蒋红亮，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蒋红亮，监事：张冬梅。注册资本人民币 480 万元。住所：中山市东凤镇和穗工业大道

18 号首层之三。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通用机械及其零部件、空调压缩机配件、家用电器配件、五金配件；五金压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蒋红亮持有中山金菱 85.00% 股权，张冬梅持有中山金菱 15.00% 股权。

中山金菱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蒋红亮控制的企业，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通用机械及其零部件、空调压缩机配件，主要业务为生产、销售：空调压缩机配件，中山金菱与公司在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通用机械及其零部件”上存在相似之处，但中山金菱主要产品空调压缩机用滚动活塞，并不从事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中山金菱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9）安徽金美达机械有限公司

安徽金美达，2013 年 6 月 5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070939849Q，法定代表人：张冬梅，执行董事：张冬梅，总经理：胡峰，监事：蒋红亮。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住所：合肥巢湖经济开发区振兴路北侧、秀湖路东侧。经营范围：普通机械设备、机械零配件、金属制品的制造、加工及销售（涉及许可及资质的凭许可证及资质证书经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蒋红亮持有安徽金美达 85.00% 股权，张冬梅持有安徽金美达 15.00% 股权。

安徽金美达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蒋红亮控制的企业，经营范围为普通机械设备、机械零配件、金属制品的制造、加工及销售，主要业务为空调压缩机零部件生产与销售，安徽金美达与公司在经营范围“机械零配件、金属制品的制造、加工及销售”上存在相似之处，但安徽金美达主要产品为空调压缩机用滚动活塞，并不从事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安徽金美达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0）河南天威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河南天威，2015 年 12 月 3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122MA3X5HJ23K，法定代表人：潘政，执行董事及总经理：潘政，监事：刘立璞。注册资本人民币 850 万元。住所：临颖县产业集聚区经五路与一环路交叉口。经营范围：机电设备、金属制品、机械零配件生产及销售；货物进出口、

技术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潘政持有河南天威 70.00% 股权，刘立璞持有河南天威 30.00% 股权。

河南天威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立璞投资的企业，经营范围为机电设备、金属制品、机械零配件生产及销售，目前公司尚未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河南天威与公司在经营范围“金属制品、机械零配件生产及销售”上存在相似之处，但尚未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河南天威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1) 广州市锦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广州锦翰，2006 年 12 月 30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5797371748K，法定代表人：罗妍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罗妍艺，监事：王玉凤。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住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068 号 906 房。经营范围：汽车零配件批发；五金产品批发；电子产品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汽车零配件零售；电子产品零售；五金零售；摩托车零配件零售；金属装饰材料零售；机械配件零售；摩托车零配件批发；金属制品批发；化工产品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农业机械批发；机械配件批发；化工产品零售（危险化学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罗妍艺持有广州锦翰 100.00% 股权。

广州锦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征豫配偶罗妍艺控制的企业，主要业务为汽车活塞、活塞环及缸套的批发、进出口，广州锦翰与公司在经营范围“汽车零配件、机械零配件销售”上存在相似之处，但广州锦翰是一家贸易型公司，不进行具体的生产，广州锦翰销售的主要产品是汽车活塞、活塞环及缸套，不从事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且广州锦翰与公司不存在相同客户，广州锦翰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2)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原内配，2016 年 12 月 9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7MA1J1U3P7N，法定代表人：薛德龙，董事长：薛德龙，总经理：赵飞，董事：薛德龙、张梅桂、毛六香、王后明、党曾军，监事：黄全富、罗妍艺、王建升。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住所：上海市松江区中创路 68 号 7 棚 1 层。

经营范围：汽车电子零配件、汽车电控系统、汽车仪器仪表、车联网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原内配 62.80% 股权，上海华元恒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中原内配 15.70% 股权，张梅桂持有中原内配 7.50% 股权，毛六香持有中原内配 7.50% 股权，罗妍艺持有中原内配 6.50% 股权。

中原内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征豫配偶罗妍艺投资的企业，经营范围内为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的销售，主要业务为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的销售，中原内配与公司在经营范围不存在相同或相似之处，不从事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中原内配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3）无锡索立诺德科技有限公司

索立诺德，2017 年 4 月 19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6MA1NTDT75L，法定代表人：张冬梅，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张冬梅，监事：陈明中。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住所：无锡市惠山区玉祁街道玉蓉村。经营范围：电磁阀、电磁铁、传感器、执行器、汽车零部件的研发、制造、加工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张冬梅持有索立诺德 55.00% 股权，潘红云持有索立诺德 25.00% 股权，卜学芹持有索立诺德 15.00% 股权，陈明中持有索立诺德 5.00% 股权。

索立诺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蒋红亮配偶张冬梅控制的企业，经营范围内为电磁阀、电磁铁、传感器、执行器、汽车零部件的研发、制造、加工及销售，主要业务为电磁阀、电磁铁加工及销售，索立诺德与公司在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的研发、制造、加工及销售”上存在相似之处，索立诺德的主要产品是电磁阀、电磁铁，不从事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索立诺德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4）中山市信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中山信特,2012年5月23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595896781T,法定代表人:王崎,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王崎,监事:张冬梅。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住所:中山市坦洲镇龙塘一路28号之一。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机械设备、五金制品(不含电镀)、电子产品、塑料制品;货物、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王崎持有中山信特47.50%股权,陈康郁持有中山信特22.50%股权,张冬梅持有中山信特17.50%股权,吴振华持有中山信特12.50%股权。

中山信特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蒋红亮配偶张冬梅投资的企业,经营范围内为生产、加工、销售:机械设备、五金制品,主要业务为空调压缩机用吸排气管,中山信特与公司在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机械设备、五金制品”上存在相似之处,但中山信特主要产品为空调压缩机用吸排气管,且不从事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中山信特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5) 无锡市润东机电销售有限公司

无锡润东,2001年8月21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4730719519D,法定代表人:蒋洪如,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蒋洪如,监事:蒋丽娟。注册资本人民币50万元。住所:无锡市新区旺庄路90号。经营范围:普通机械及配件、电器机械及器材、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润滑油、金属材料、阀门、木材、建筑材料、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不含限制项目)、针纺织品、自动化办公设备的销售;危险化学品经营(凭有效许可证所列范围和方式经营);普通货运(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蒋洪如持有无锡润东60.00%股权,蒋丽娟持有无锡润东40.00%股权。

无锡润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蒋红亮兄弟蒋洪如控制的企业,经营范围内为润滑油、金属材料、阀门的销售,主要业务为润滑油、金属材料、阀门的销售,无锡润东与公司在经营范围上不存在相同或相似之处,且不从事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无锡润东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6) 无锡润勤机电材料有限公司(已注销)

无锡润勤，2001年8月21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4730719519D，目前公司已办理注销手续。

（17）新郑市信誉电器有限公司

信誉电器，2000年5月15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84721806688A，法定代表人：白现华，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白现华，监事：白金红。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住所：新郑市新建北路东侧。经营范围：家用电器、通信器材（国家专控商品除外）批发、零售及其售后服务、旧货流通（旧家电回收）。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白现华持有信誉电器80.00%股权，白金红持有信誉电器20.00%股权。

信誉电器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立璞配偶白金红投资的企业，经营范围内为家用电器、通信器材（国家专控商品除外）批发、零售及其售后服务、旧货流通（旧家电回收），主要业务为家用电器的批发、零售及售后服务，信誉电器与公司在经营范围上不存在相同或相似之处，且不从事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信誉电器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8）安徽匹思通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匹思通，2011年5月17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22574443548N，法定代表人：贾平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贾平凡，监事：王磊。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住所：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经济开发区。经营范围：机电设备、金属制品、机械零部件、汽车零配件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贾平凡持有安徽匹思通100.00%股权。

安徽匹思通为公司关联方贾平凡控制的企业，经营范围内为机电设备、金属制品、机械零部件、汽车零配件生产、销售，主要业务为机械零部件、汽车零配件生产、销售，安徽匹思通与公司在经营范围“机械零部件、汽车零配件生产、销售”上存在相似之处，安徽匹思通的主要产品为压缩机滚动活塞环，不从事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安徽匹思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9）肇庆匹思通机械有限公司

肇庆匹思通，2007年4月12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200661459126Q，法定代表人：贾平凡，董事长：贾平凡，副董事长：王磊，董事：袁贤君，监事：王光禹。注册资本人民币5,323.68万元。住所：肇庆市高新区正隆一街4号。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机械手等机电设备、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等金属制品、空调压缩机零部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匹思通控股持有安徽匹思通100.00%股权。

肇庆匹思通为公司关联方贾平凡控制的企业，经营范围内为生产、销售；机械手等机电设备、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等金属制品、空调压缩机零部件，主要业务为生产、销售：机械手等机电设备、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等金属制品、空调压缩机零部件，安徽匹思通与公司在经营范围上不存在相似之处，且不从事金属密封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肇庆匹思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0）肇庆一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已注销）

肇庆一诺，2010年6月30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2005573289788，法定代表人：潘政，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潘政，监事：贾平凡。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住所：肇庆市大旺尚林苑C栋204写字楼。经营范围：依法为企业及自然人提供担保并开展相关担保业务；项目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咨询服务）；自有资金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贾平凡持有肇庆一诺90.00%股权，潘政持有肇庆一诺10.00%股权。2016年12月12日已办理注销手续。

肇庆一诺为公司关联方贾平凡控制的企业，经营范围为依法为企业及自然人提供担保并开展相关担保业务；项目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咨询服务）；自有资金投资，主要业务为对外提供担保。肇庆一诺与公司在经营范围上不存在相同或相似之处，且肇庆一诺已于2016年12月12日已办理注销手续，不再对外进行经营活动，肇庆一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1）广东聚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注销）

广东聚鑫，2013年1月21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200061487801K，法定代表人：潘政，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潘政，监事：李少华。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住所：肇庆市大旺区尚林苑 C 幢 204 之一。经营范围：以自由资金进行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贾平凡持有广东聚鑫 48.00% 股权，周彩莲持有广东聚鑫 40.00% 股权，潘政持有广东聚鑫 10.00% 股权，李少华持有广东聚鑫 2.00% 股权。2017 年 8 月 17 日已办理注销手续。

广东聚鑫为公司关联方贾平凡控制的企业，经营范围为以自由资金进行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主要业务为对外投资管理。广东聚鑫与公司在经营范围上不存在相同或相似之处，且已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已办理注销手续，不再对外进行经营活动，广东聚鑫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2）PISTON HOLDING LIMITED（匹思通控股有限公司）

匹思通控股，公司编号 2537387，贾平凡任董事长，该公司系贾平凡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在香港设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贾平凡系匹思通控股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经查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个人履历、征信报告等，并查询了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等，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报告期初至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八）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24日威易发有限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王征豫担任；2017年12月25日股份公司成立后，由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聂优钢、胡峰5人组成董事会，其中王征豫为董事长。

董事变动主要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后，进行了董事会选举。

2、监事变动情况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24日有限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胡峰担任。2017年12月25日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设立了监事会，由殷锋、陈西、徐梅芳三人组成，其中殷锋为监事会主席，徐梅芳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8年3月1日，陈西向公司提出离职申请，2018年4月3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一致同意陈西辞去监事职务，并选举吴丽花为监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监事会成员为殷锋、吴丽花、徐梅芳三人。

监事变动主要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后，进行了监事会选举和部分监事离职所致。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24日，有限公司总经理由刘刚担任。2017年12月25日股份公司成立后，总经理为蒋红亮，增设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职位，副总经理由聂优钢、王春银担任，董事会秘书由王春银担任，财务总监由赵瑾担任。

上述人员的变动主要是公司为了完善管理体系，增设了部分管理岗位。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6 年度公司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和信审字（2018）第 00049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 报告期内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8,962.18	1,178,974.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3,940.00	497,000.00
应收账款	8,094,155.60	4,406,680.99
预付款项	1,081,179.96	345,593.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78,073.00	316,514.00
存货	4,378,760.79	3,492,596.19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855,071.53	10,237,358.2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70,449.80	3,053,446.8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401.23	37,580.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41,851.03	3,091,027.36
资产总计	19,196,922.56	13,328,385.59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63,587.01	1,392,708.15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558,513.43	1,010,875.65
应交税费	1,939,454.07	1,066,243.2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4,830.15	553,860.2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16,384.66	4,023,687.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8,446.38	236,990.4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446.38	236,990.42
负债合计	3,584,831.04	4,260,677.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98,246.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1,384.54	706,770.79
未分配利润	2,802,460.84	6,360,937.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12,091.52	9,067,707.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196,922.56	13,328,385.59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361,776.16	16,351,218.72
减：营业成本	8,252,211.25	7,296,863.84
税金及附加	326,028.42	105,009.24
销售费用	378,290.59	295,508.10
管理费用	2,996,088.22	2,387,928.93
财务费用	69,518.40	-20,172.02
资产减值损失	244,077.61	204,021.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95,561.67	6,082,058.92
加：营业外收入	67,347.68	10,655.00
减：营业外支出	1,796.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61,112.65	6,092,713.92
减：所得税费用	1,052,129.03	860,404.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08,983.62	5,232,309.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08,983.62	5,232,309.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08,983.62	5,232,309.4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09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037,318.76	13,342,512.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527.43	116,498.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29,846.19	13,459,011.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45,554.34	4,883,892.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29,494.23	5,607,393.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74,457.40	1,025,403.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7,419.75	747,423.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66,925.72	12,264,112.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920.47	1,194,898.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8,322.88	603,816.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8,322.88	603,816.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322.88	-603,816.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515.80	30,969.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1,119.96	648,603.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1,635.76	679,572.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635.76	-679,572.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973.70	55,595.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011.87	-32,895.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8,974.05	1,211,869.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8,962.18	1,178,974.05

所有者权益表（2017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								706,770.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								706,770.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0				2,498,246.14				-395,386.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08,983.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5,400.00				435,4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35,400.00				435,4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10,898.36 -610,898.36
1. 提取盈余公积									610,898.36 -610,898.3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000,000.00				2,062,846.14				-1,006,284.61 -9,056,561.5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8,000,000.00				2,062,846.14			-1,006,284.61	-9,056,561.53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498,246.14			311,384.54	2,802,460.84	15,612,091.52	

所有者权益表（2016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								183,539.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								183,539.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3,230.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32,309.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23,230.95
1.提取盈余公积									523,230.95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23,230.95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								706,770.79	6,360,937.11	9,067,707.90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会计准则和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正常营业周期通常短于一年。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满足

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1)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 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公司将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允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与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提示：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本公司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 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2) 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

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允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与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本公司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

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在确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八）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项目	识别依据	计提坏账准备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 \geq 50 万元，且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geq 10%	(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2)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加入组合中计提。
单项金额不重大	(1)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 (2)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合计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4) 账龄 3 年以上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2、按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风险特征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欠款、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	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含一年）	5	5
一至二年	10	10
二至三年	30	30
三至四年	50	50
四至五年	80	80
五年以上	100	100

（九）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1）取得存货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2）存货领用或发出时，采用月末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

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本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公司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本公司将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十一）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2、采用成本模式核算政策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

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办公设备、电子设备、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

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本公司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三）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本公司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

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四）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1）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2）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和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

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本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2）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3）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

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九）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

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收入全部来自销售金属密封环，产品销售收入的具体方法如下：

（1）寄售业务

根据销售合同，公司将产品发往客户指定的仓库，客户从仓库领用公司产品

后，公司取得收款权利，与货物所有权有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即转移给客户，公司根据与客户对账的实际领用数量确认收入。因此寄售业务于客户确认领用产品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普通销售业务

内销：客户签收货物后，公司根据销售合同已取得收款权利，与货物所有权有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客户，因此公司于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外销：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装运离港，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

（二十一）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

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判断依据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本公司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本公司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本公司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二十三) 租赁

1、经营租赁

(1) 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

(1) 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

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 年影响金额	2016 年影响金额
部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数据不调整。	递延收益、固定资产	-	-
部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成本费用，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营业外收入	-	-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营业外收入	-	-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持续经营净利润	6,108,983.62	5,232,309.48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新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资产处置收益	-	-

2、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3、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五)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说明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前期差错更正。

三、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资产总计(万元)	1,919.69	1,332.8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61.21	906.77
每股净资产(元)	1.56	4.53
资产负债率	18.67%	31.97%
流动比率(倍)	4.51	2.54
速动比率(倍)	2.96	1.59
项目		
营业收入(万元)	1,936.18	1,635.12
净利润(万元)	610.90	523.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05.17	522.33
销售毛利率	57.38%	55.37%
销售净利率	31.55%	3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40%	81.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92%	80.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2.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2.62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94	6.29
存货周转率(次)	2.10	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6.29	119.4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7	0.60

注: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2)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3)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预付款项)/流动负债;
- (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E_0+NP/2+E_i\times M_i\div M_0-E_j\times M_j\div M_0\pm E_k\times M_k\div M_0)$$

其中: P_0 对应于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NP 为净利润; E_0 为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内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

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数月。

- (5) 每股收益=当期净利润÷当期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6)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7)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销售毛利率分析

2016 年度、2017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1,635.12 万元、1,936.18 万元，2017 年收入增长幅度为 18.41%。2016 年度、2017 年度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55.37% 和 57.38%，毛利率提高 2.01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销售毛利率无明显波动。

2、销售净利率分析

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32.00% 和 31.55%，变动不大。2017 年与 2016 年相比销售毛利率略有增加，而销售净利率略微下降，主要原因是在拓展市场和技术研发过程中，公司经营开支和研发费用均有所增加，导致销售净利润的降低。

3、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2016 年度、2017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81.10% 和 50.40%。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降低较多，主要原因是公司在经营活动中利润不断积累，净资产增幅较大，而报告期内净利润增幅较小，导致 2017 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较多。2016 年、2017 年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分别为 0.91 万元和 5.72 万元，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很小。最近两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与净资产收益率的波动情况和原因相同。

4、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分析

2016 年、2017 年每股收益分别为 2.62 元/股和 0.61 元/股。2017 年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较 2016 年下降较多，主要是因为 2017 年公司经过股份制改制，股份总数增加至 10,000,000 股，摊薄了每股收益金额。稀释每股收益的变动原因与每股收益变动原因相同。

(二) 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所需资金主要来自于股东出资和生产经营产生的积累，尚无银行融资项目。公司负债主要为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短期应付项目和以融资租赁

方式购入固定资产产生的长期应付项目，资产负债率保持在较低水平，偿债风险较低。

2016 年末、2017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1.97%、18.67%，呈下降态势。2017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16 年末有所上升，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因收入增加而增加了 368.75 万元，存货因期末备库增多而增加了 88.62 万元，导致流动资产和速动资产增加，而流动负债相对资产而言较为稳定，偿债能力增强。

（三）营运能力分析

1、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6 年、2017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6.29 次和 2.94 次，2017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比 2016 年下降较多，主要系应收账款增长幅度大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2017 年末存在付款期限已到但尚未收回的货款，由于双方对账等原因延迟至 2018 年支付，对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加强对应收账款回款的管理，保持与客户良好的沟通关系，降低销售回款风险。

2、存货周转率

2016 年、2017 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81 次和 2.10 次，主要系 2017 年末存货增加所致。公司从订单到交货的生产周期约为 1-2 个月，原材料中的钢材根据生产计划提前 6 个月备库。因公司销售规模扩大，按照客户订单和预测需求，钢材和产成品备库增多，降低了 2017 年的存货周转率。公司存货周转率的降低并不是由销售不畅、存货呆滞或放慢生产节奏引起的，恰恰相反，为了防止因订单增多而出现存货短缺、生产延迟的情况，根据可预计的销量增加存货量，有利于产销活动的顺利进行和客户关系的维护。

（四）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值分别为 0.60 元和 0.07 元，下降原因主要系公司 2017 年进行股份制改制，股本数量从 2,000,000 股增至 10,000,000 股。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19.49 万元和 66.29 万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53.20 万元，主要原因系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和业务的扩展，生产物资的采购支出、人工成本和期间费用、税费支出均相应增加。

公司客户基本按照约定信用期付款，2017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1年以上的账龄。2017年末前五大应收账款余额合计为7,082,401.73元，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83.13%，截至2018年3月31日已收回金额合计5,200,763.89元，占前五大应收账款余额合计比例73.43%，整体回收情况较好。公司获取现金能力较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

（五）可比上市（挂牌）公司毛利率的比较分析

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密封件制造行业，生产产品为钢材制的金属密封环，同行业的竞争对手有：萍乡德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博科技”，代码为834377）、江西省萍乡市三善机电有限公司、萍乡市耀萍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除德博科技为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外，另外两家公司均为非上市公司，其相关的财务数据难以获取。通过查询国内同行业业务类似的公司，选取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密封科技”，代码为837048）、舟山海山机械密封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山密封”，代码为870292）进行毛利率比较分析，如下：

可比公司证券简称	主营产品	毛利率 (%)	
		2017年度	2016年度
德博科技(834377)	浮动轴承、密封环、喷嘴环和止推轴承	43.52	49.69
密封科技(837048)	密封垫片、密封板材和金属涂胶板	-	43.34
海山密封(870292)	密封垫片及钣金、密封材料和模具	35.19	46.51
威易发	金属密封环	57.38	55.37

注：密封科技可以已于2017年12月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产品毛利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系：1、公司专注于金属密封环生产，生产技术在该细分市场处于领先地位。2、德博科技以生产喷嘴环为主，密封环占收入比重较小，喷嘴环毛利低于密封环毛利，综合毛利率被拉低。密封科技和海山密封的产品中有非金属制的密封材料，产品附加值不同引起毛利率的差异。

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基本符合行业特征。

四、报告期营业收入、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

1、营业收入结构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9,361,776.16	100.00%	16,351,218.72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19,361,776.16	100.00%	16,351,218.72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均来自主营业务收入，无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明确。2017 年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增加 301.06 万元，营业收入稳步增长。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列示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金属密封环	19,361,776.16	8,252,211.25	57.38	100.00
合计	19,361,776.16	8,252,211.25	57.38	100.00
2016 年度				
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16,351,218.72	7,296,863.84	55.37	100.00
合计	16,351,218.72	7,296,863.84	55.3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以钢材为主要原材料的金属密封环，是用于发动机内涡轮增压器的密封部件，目前共有 500 多种不同型号。

2017 年公司销售收入增长幅度达 18.41%，主要系 2016 年公司处于新客户开发、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的阶段，经过对研发的持续投入和对产品按定制化需求不断调试改进，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逐渐提高。在 2017 年公司对数家客户的产品进入全面供应阶段，如威孚天力、康跃科技、凤城太平洋、长城汽车和博格华纳，上述客户 2017 年收入较 2016 年分别增加 181.23 万元、152.77 元、64.04 万元、39.61 万元和 38.77 万元。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国内				
华东	11,811,188.75	61.01	7,172,130.92	43.86
东北	1,523,759.84	7.87	816,744.95	5.00
华中	1,294,205.35	6.68	585,524.79	3.58
华北	415,475.66	2.15	10,423.67	0.06
华南	335,421.78	1.73	-	-
国内合计	15,380,051.38	79.44	8,584,824.33	52.50
国外				
亚洲	3,041,865.46	15.71	5,090,840.62	31.14
欧洲	690,245.87	3.56	2,268,175.05	13.87
美洲	249,613.45	1.29	407,378.72	2.49
国外合计	3,981,724.78	20.56	7,766,394.39	47.50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9,361,776.16	100.00	16,351,218.7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收入呈增长趋势，2017年比2016年增加679.52万元，增长了79.15%。一方面，经过2016年国内市场的开拓和客户合作关系的逐渐增强，2017年公司对数家重要客户的产品进入量产供应阶段，其中承接了威孚天力的汽油机涡轮增压器项目配套的相关产品供货订单，为康跃科技开发新型号的产品并持续供货；另一方面，老客户霍尼韦尔在国内的工厂霍尼韦尔（武汉）和霍尼韦尔（上海）因推出应用于乘用车第三代涡轮增压器GEN3，增加了对公司的产品需求。

外销收入主要来自第一大客户霍尼韦尔，2017年相比2016年有所下降，收入金额减少378.47万元，降幅48.73%。主要原因系霍尼韦尔在韩国和意大利的订单减少较多，收入分别减少152.30万元和125.83万元。韩国现代汽车系霍尼韦尔在韩国的重要客户，近年来因其自主生产涡轮增压器使得霍尼韦尔在韩国的订单受到冲击，从而波及对公司配套零件的采购需求。另外，受霍尼韦尔在意大利的工厂停产关闭影响，公司对其供货量从2017年期中开始逐渐减少。

报告期内收入内外销结构发生了较大变动，公司成立前期以霍尼韦尔为主要客户，虽然目前外销仍以霍尼韦尔为主，但在不断开拓新客户、与已有客户合作关系日益稳固的情况下，国内市场正在不断扩大，内销收入占比增加。虽外销收入受到霍尼韦尔下游客户影响而减少，但在逐渐打开国内市场的情况下，营业收入仍有较为稳步的增长。

（二）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成本按照类型分类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2,006,618.30	24.32	1,973,446.44	27.05
直接人工	4,227,583.02	51.23	3,574,691.85	48.99
制造费用	2,018,009.93	24.45	1,748,725.55	23.97
合计	8,252,211.25	100.00	7,296,863.84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其中直接人工占比较大。公司产品对精密度要求较高，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公司设有多道质检程序，产生较多的人工成本。

2、成本构成变动分析

直接材料分为生产所需的主材料及加工费、辅材、消耗品。主材料为钢材，包括不锈钢和工具钢，辅材包括液氮、研磨液和润滑液等，消耗品系生产日常中领用的砂轮、压料杆、五金件和包装物等材料。2016 年、2017 年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分别为 27.05% 和 24.32%，比重下降原因是 2016 年公司因生产产能尚未扩充，外购一部分密封环毛坯进行加工处理，该部分毛坯作为直接材料列示，拉高了 2016 年的直接材料占比。

直接人工主要是公司生产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和福利费。报告期内直接人工分别为 357.47 万元和 422.76 万元。公司生产人员按不同岗位分为计时工资和计件工资，固定工资的生产岗位比较少，直接人工中的固定成本较少，随着公司产销量的增加，生产人员的绩效工资也相应增加。另外，2017 年下半年公司与生产部门劳务派遣员工全部签订劳务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社会保险费缴纳人数增多，增加了直接人工费。

制造费用包括水电费、车间和仓库分摊的房屋租赁费、折旧费用、机物料消

耗和检测费等车间辅助费用。2017 年制造费用较 2016 年增加 26.93 万元，主要原因系：为了扩大产能，公司加大对生产设备的投入，报告期内增加激光切割机、清洁度分析仪和数控外圆磨床等专业设备，固定资产折旧费相应增加；变动成本水电费、机物料消耗等费用也因产量增加而增加。

（三）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

公司最近两年的营业收入及利润变动趋势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长率(%)
营业收入	19,361,776.16	16,351,218.72	18.41
营业成本	8,252,211.25	7,296,863.84	13.09
营业毛利	11,109,564.91	9,054,354.88	22.70
期间费用	3,443,897.21	2,663,265.01	29.31
利润总额	7,161,112.65	6,092,713.92	17.54
净利润	6,108,983.62	5,232,309.48	16.76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变动趋势一致，因折旧费用、房屋租赁费等固定成本的存在，营业成本增幅略小于营业收入增幅，产品毛利率变动较小。由于市场的不断开发、产品研发的持续投入，加之 2017 年公司对员工持股平台实施了股权激励，期间费用有所增加，一定程度上降低了营业毛利对净利润的贡献度。

（四）报告期内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国外销售	3,981,724.78	2,345,861.71	41.08	7,766,394.39	4,229,109.31	45.55
国内销售	15,380,051.38	5,906,349.54	61.60	8,584,824.33	3,067,754.53	64.27
合计	19,361,776.16	8,252,211.25	57.38	16,351,218.72	7,296,863.84	55.37

1、2016 年度、2017 年度外销毛利率分别为 45.55% 和 41.08%，内销毛利率分别为 64.27% 和 61.60%，外销毛利率比内销毛利率分别低 18.72 个百分点和 20.51 个百分点，外销毛利率低于内销毛利率的原因为：

1) 报告期内的外销收入均来自霍尼韦尔在国外的工厂，霍尼韦尔属于公司下游行业的巨头企业，生产销售份额占下游行业的 30%，其议价能力较强；公司

在设立之初与霍尼韦尔合作，由于霍尼韦尔对产品和技术的要求较高，与霍尼韦尔的合作使得公司产品在同行业中获取了广泛认可，建立良好的企业形象，有利于公司开拓其他客户；由于霍尼韦尔需求量大，公司给予其一定的价格优惠。

2) 公司产品均为金属密封环，多按照客户具体要求进行定制，不同型号的产品在工艺难度、直径大小、精度、弹性度、线条等方面有所不同，钢材的用量、钢材的型号、检测环节所用的工时、生产工序等因素影响了不同型号的单位成本。公司产品型号众多，内外销产品的加权成本差别不大，内外销毛利率的差异主要因销售价格的不同所致。

2、2017 年度外销毛利率和内销毛利率均呈下降趋势，分别下降 4.46% 和 2.67%。内外销毛利率均呈下降趋势的原因为：1) 成本方面，2017 年单位成本下降了 0.14 元，主要体现在边际效应和生产效率的提高。2017 年的产量增加 19.46%，摊薄了单位成本中的租赁费、设备折旧、固定工资等固定成本；部分工艺因为生产设备的提高的技术的改进，效率提高，降低了单位人工成本。2) 销售价格方面，主要客户每年依据汽车厂的价格调整情况，对公司提出年降需求，另外客户采购量整体增加，在 2017 年给予了一定的价格优惠。

3、2016 年度、2017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55.37% 和 57.38%，虽然 2017 年度外销毛利率和内销毛利率均呈下降趋势，但因 2017 年毛利率较高的内销销量增加，内外销结构变动拉高综合毛利率，2017 年度毛利率略有涨幅。

五、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两年的期间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营业收入	19,361,776.16	-	16,351,218.72	-
销售费用	378,290.59	1.95	295,508.10	1.81
管理费用	2,996,088.22	15.47	2,387,928.93	14.60
财务费用	69,518.40	0.36	-20,172.02	-0.12
期间费用总额	3,443,897.21	17.79	2,663,265.01	16.29

2016 年度、2017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266.33 万元和 344.39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6.29% 和 17.79%。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占比较小，期间费用主要为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

(一) 销售费用

最近两年，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及其占比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职工薪酬	146,323.00	38.68	69,136.00	23.40
运费	46,340.06	12.25	29,745.52	10.07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	-	30,974.75	10.48
差旅费	154,768.72	40.91	146,057.65	49.43
折旧费	-	-	1,353.04	0.46
房屋租赁费	18,023.81	4.76	18,000.00	6.09
业务招待费	8,690.00	2.30	-	-
其他	4,145.00	1.10	241.14	0.08
合计	378,290.59	100.00	295,508.10	100.00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工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与销售有关的运费、销售人员因公报销的差旅费、销售部门分摊的房屋租赁费和其他费用。2016 年和 2017 年销售费用分别为 29.55 万元和 37.83 万元，变动金额不大。

公司在 2016 年 6 月新设销售经理的职位，销售部门职工薪酬增加。2016 年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系公司制作经营场地标语、图片、名片等费用。折旧费系销售部门使用的电脑等办公设备，折旧均于 2016 年计提完毕，2017 年无折旧费用产生。

(二) 管理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职工薪酬	448,734.38	14.98	704,944.00	29.52
福利费	108,911.54	3.64	212,437.96	8.90
研发支出	1,021,344.31	34.09	879,391.82	36.83
业务招待费	118,412.65	3.95	127,072.98	5.32
股权激励	435,400.00	14.53	-	-
折旧费	37,379.60	1.25	17,475.47	0.73
办公费	150,052.82	5.01	139,253.52	5.83
聘请中介机构费	477,265.31	15.93	139,481.69	5.84
差旅费	54,627.03	1.82	73,462.50	3.08
房租、物业费	75,095.24	2.51	36,000.00	1.51
残保金	12,806.40	0.43	12,000.00	0.50
其他	56,058.94	1.86	46,408.99	1.94
合计	2,996,088.22	100.00	2,387,928.93	100.00

管理费用核算管理人员薪酬、费用化的研发支出和其他日常开销。2016 年度、2017 年度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238.79 万元和 299.61 万元，增加 60.82 万元。

主要原因系：1、随着研发项目持续增加，参与研发活动的人员增多，研发支出中的职工薪酬上升；2、折旧费增加系2017年新购入运输设备所致；3、2017年度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按照行权价格低于行权时每股公允价值的差额作为股份支付计入管理费用；4、聘请中介机构费增加33.78万，主要系2017年支付了为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而聘请的主办券商、律师和会计师的服务费用。

2017年度职工薪酬较上年减少较多，主要系管理人员变动所致，公司聘请的职业经理人在2016年期末离职，离职后其工作职责由公司股东和销售经理担任，减少了2017年度的管理人员职工薪酬。

（三）财务费用

1、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20,515.80	30,969.26
减：利息收入	2,473.07	1,843.56
汇兑损失	40,973.70	
减：汇兑收益		55,595.44
银行手续费	10,501.97	6,297.72
合计	69,518.40	-20,172.02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融资租赁产生的利息费用、银行存款活期利息收入、汇兑损益和手续费。财务费用金额较小，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不大。

2、报告期内汇兑损益金额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汇兑损益	40,973.70	-55,595.44
净利润	6,108,983.62	5,232,309.48
占净利润比重	0.67%	1.06%

公司出口销售主要采用美元结算，报告期内美元汇率变动情况如下：

月份	2017 年	2016 年
1月末	6.86	6.55
2月末	6.88	6.55
3月末	6.90	6.46
4月末	6.89	6.46
5月末	6.86	6.58
6月末	6.77	6.63
7月末	6.73	6.65
8月末	6.60	6.69

9月末	6.64	6.68
10月末	6.64	6.76
11月末	6.60	6.89
12月末	6.53	6.94
平均汇率	6.74	6.65

注：数据来源于国家外汇管理局

由于 2016 年人民币对美元总体处于贬值趋势，2017 年人民币对美元处于升值趋势，导致报告期内产生了一定的汇兑损益。公司外汇结汇较为及时，汇率波动的影响主要来自客户货款结算周期。2016 年度、2017 年度公司汇兑损益金额分别为 40,973.70 元和 -55,595.44 元，对当期净利润影响较小。

(四) 研发费用明细

最近两年，公司研发费用明细及其占比如下：

2017 年	金额(元)	比例(%)	2016 年	金额(元)	比例(%)
材料	34,852.34	3.41	材料	115,981.03	13.19
职工薪酬	902,059.28	88.32	职工薪酬	726,860.07	82.65
折旧费	46,207.32	4.53	折旧费	23,909.22	2.72
其他	38,225.37	3.74	其他	12,641.50	1.44
合计	1,021,344.31	100.00	合计	879,391.82	100.00

研发费用包括研发人员薪酬、研发部门和研发项目使用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和领用的材料。2016 年、2017 年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38% 和 5.28%，研发支出基本保持稳定。职工薪酬较上年增加 17.52 万元，是因为研发项目持续增多，参与研发活动的人员增多，职工薪酬上升。材料费用减少是因为随着机械设备的增加和更新，部分工艺得到改进，研发活动耗用的材料减少。

六、重大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无重大投资。

七、政府补助情况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款	11,933.00	10,655.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防洪基金退款	5,414.68	-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67,347.68	10,655.00	-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5,414.68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933.00	10,655.00
小计	67,347.68	10,655.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102.15	1,598.25
合计	57,245.53	9,056.75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净利润影响很小，对公司正常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税收返还系依据江苏省人民政府下发的苏政发[2016] 26 号文件中基于停征防洪保安资金收到的退税。政府补助包括收到无锡市惠山区科技局的产业发展扶持资金和无锡市劳动就业管理中心发放的稳岗补贴，均属于偶发性的非经常性损益。

九、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2017 年税率(%)	2016 年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00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税额	7.00	7.00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税额	3.00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税额	2.00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15

(二) 税收优惠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3200317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

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本公司自 2016 年度开始三年内享受 15% 的优惠所得税率。

十、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4,544.66	8,581.67
银行存款	864,417.52	1,170,392.38
合计	888,962.18	1,178,974.05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以及存在境外的款项。

(2) 货币资金外币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美元	39,076.40	6.5342	255,333.01
欧元	11.18	7.8023	87.23
外币合计			255,420.24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美元	38,728.08	6.9370	268,656.69
外币合计			268,656.69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33,940.00	497,000.00
合计	433,940.00	497,000.00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应收票据。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终止确认金额	2016年12月31日终止确认金额
----	-------------------	-------------------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终止确认金额	2016年12月31日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71,000.00	356,000.00
合计	2,971,000.00	356,000.00

(三) 应收款项

1、各期末应收账款按种类列式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20,163.79	100.00	426,008.19	5.00	8,094,155.60
其中：账龄组合	8,520,163.79	100.00	426,008.19	5.00	8,094,155.6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8,520,163.79	100.00	426,008.19	5.00	8,094,155.60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38,611.57	100.00	231,930.58	5.00	4,406,680.99
其中：账龄组合	4,638,611.57	100.00	231,930.58	5.00	4,406,680.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4,638,611.57	100.00	231,930.58	5.00	4,406,680.99

2、组合中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分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计提比例 (%)	净额(元)
1年以内	8,520,163.79	100.00	426,008.19	5.00	8,094,155.60
合计	8,520,163.79	100.00	426,008.19	5.00	8,094,155.60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计提比例 (%)	净额(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638,611.57	100.00	231,930.58	5.00	4,406,680.99
合计	4,638,611.57	100.00	231,930.58	5.00	4,406,680.99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4、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1)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元)
霍尼韦尔	2,321,367.35	27.25	1 年以内	116,068.37
上海毅合捷	1,993,725.42	23.40	1 年以内	99,686.27
威孚天力	1,111,862.37	13.05	1 年以内	55,593.12
康跃科技	938,926.00	11.02	1 年以内	46,946.30
博格华纳	716,520.59	8.41	1 年以内	35,826.03
合计	7,082,401.73	83.13		354,120.09

(2)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元)
霍尼韦尔	1,373,425.17	29.61	1 年以内	68,671.26
康跃科技	834,208.31	17.98	1 年以内	41,710.42
上海毅合捷	822,158.90	17.72	1 年以内	41,107.95
威孚天力	712,892.27	15.37	1 年以内	35,644.61
博格华纳	607,071.47	13.09	1 年以内	30,353.57
合计	4,349,756.12	93.77		217,487.81

2016 年末、2017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440.67 万元和 809.42 万元，分别占总资产 33.06% 和 42.16%，报告期内占比有所增加。随着公司业务和市场的不断开拓，2017 年产销量相比 2016 年均有大幅增长，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也有比较明显的增长，2017 年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增幅达到 83.68%。

由于公司客户相对集中，应收账款余额主要集中在公司前五大客户中，2016 年末、2017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前五名占应收账款账面总余额的 93.77%、83.13%。

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全部为 1 年以内，主要客户大多为行业内巨头或知名企业，信用较好，截至目前尚未出现长期未收回的货款。2017 年末应收账款增加金额高于 2017 年度营业收入的增加金额，客户上海毅合捷、霍尼韦尔（武汉）和霍尼韦尔（上海）2017 年 12 月已到付款期限的货款因对方延迟支付尚未结清，该部分款项在 2018 年年初收到，未对公司销售回款产生重大不良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回款情况较好，回款风险较小，且应收账款余额账龄较短，不存在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款项坏账，期末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足额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

5、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前五名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欠款情况。

6、2017 年末前五大应收账款期后收回情况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元)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回款金额(元)	期后回款率 (%)
霍尼韦尔	2,321,367.35	1,458,394.04	62.82
上海毅合捷	1,993,725.42	1,954,125.42	98.01
威孚天力	1,111,862.37	770,000.00	69.25
康跃科技	938,926.00	440,000.00	46.86
博格华纳	716,520.59	578,244.43	80.70
合计	7,082,401.73	5,200,763.89	73.43

2017 年末，前五大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为 7,082,401.73 元，占当期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比例为 83.13%，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已收回金额合计 5,200,763.89 元，占前五名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比例 73.43%，整体回收情况较好。

（四）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81,179.96	100.00	345,593.00	100.00
合计	1,081,179.96	100.00	345,593.00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1）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无锡隆达	非关联方	500,000.00	46.25	1 年以内
浙江银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4,300.00	15.20	1 年以内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83,184.80	7.69	1 年以内
常州澳肯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494.16	6.61	1 年以内
苏州威汉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000.00	5.36	1 年以内
合计	-	876,978.96	81.11	1 年以内

(2) 2016年12月31日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82,332.00	52.76	1年以内
北京信兴盛达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500.00	22.14	1年以内
上海福堡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00.00	15.63	1年以内
丹阳市嘉禾炉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600.00	7.99	1年以内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无锡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3,921.00	1.13	1年以内
合计	-	344,353.00	99.64	-

公司预付款项包括电费、房租、按合同约定支付的机械设备进度款、加油充值卡等内容。2016年末、2017年末预付款项为34.56万元和108.12万元，分别占资产总额的2.59%和5.63%。2017年末预付款项较2016年末增加73.56万元，增加项目主要系公司生产经营所用房屋的租赁费和预付的机械设备款项。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式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28,073.00	100.00	50,000.00	4.86	978,073.00
其中：账龄组合	1,000,000.00	97.27	50,000.00	5.00	950,000.00
无风险组合	28,073.00	2.73			28,073.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28,073.00	100.00	50,000.00	4.86	978,073.00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6,514.00	100.00			316,514.00
其中：无风险组合	316,514.00	100.00			316,514.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16,514.00	100.00			316,514.00

2、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信用风险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000,000.00	50,000.00	-	-
合计	1,000,000.00	50,000.00	-	-

信用风险组合中，无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073.00	100.00	106,514.00	33.65
1-2年	-	-	110,000.00	34.75
2-3年	-	-	100,000.00	31.60
合计	28,073.00	100.00	316,514.00	100.00

3、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1) 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无锡金美菱	关联方往来款	1,000,000.00	1年以内	97.27	关联方
个人社保	代扣代缴款	24,529.00	1年以内	2.39	非关联方
个人住房公积金	代扣代缴款	3,544.00	1年以内	0.34	非关联方
合计	-	1,028,073.00	-	100.00	

(2) 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聂优钢	员工借款	60,000.00	1年以内	53.71	关联方
		110,000.00	1-2年		
陈西	员工借款	100,000.00	2-3年	31.59	关联方
李福钢	员工借款	30,000.00	1年以内	9.48	非关联方
个人社保	代扣代缴款	13,778.00	1年以内	4.36	非关联方
个人住房公积金	代扣代缴款	2,736.00	1年以内	0.86	非关联方
合计	-	316,514.00	-	100.00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不存在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其他应收款核算公司关联方往来款、员工借款及备用金、代扣代缴员工社保和公积金。2016 年末、2017 年末其他收款账面价值为 31.65 万元和 97.81 万元，分别占资产总额 2.37% 和 5.09%，账面价值增加了 66.16 万元，主要系增加了对关联方无锡金美菱的往来款。2016 年末未收回的员工借款主要是报告期内以前公司重要职位的员工向公司的借款。

为了更好更及时地补充日常经营周转资金，公司向关联方无锡金美菱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内未计付贴现息。2017 年末尚有 100.00 万票据未收到贴现款，该款项于 2018 年 1 月收回，未计付贴现息。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关联方及员工借款等资金管理制度不够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建立了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和票据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关联方资金往来、员工借款额度及借支期限等审批程序。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关联方无锡金美菱的往来款已结清。

(六) 存货

1、报告期各期末存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02,024.45	-	1,102,024.45
委托加工材料	349,074.57		349,074.57
库存商品	1,649,419.31	-	1,649,419.31
在产品	1,078,292.67	-	1,078,292.67
发出商品	199,949.79	-	199,949.79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4,378,760.79	-	4,378,760.79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50,989.71	-	750,989.71
委托加工材料	242,945.40		242,945.40
库存商品	1,278,391.03	-	1,278,391.03
在产品	1,138,204.73	-	1,138,204.73
发出商品	82,065.32	-	82,065.32
合计	3,492,596.19	-	3,492,596.19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和发出商品。原材料包括主材料钢材，液氮、研磨液和润滑液等辅材，生产日常中领用的砂轮、压料杆、五金件和包装物等消耗品。委托加工材料系公司委托给加工单位进行拉丝工序的钢材，库存商品为存放在公司仓库的金属密封环产成品，发出商品为寄售业务中存放于客户仓库、客户尚未领用的产成品。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订单生产模式，主要客户按月或周发送下一个要货周期的明确订单和滚动的预测需求明细，公司销售人员据此制定销售周计划、月计划，生产主管结合销售计划和当前产成品库存情况下达生产指令，采购部门根据生产指令采购主材料，钢材一般提前六个月备货。2016年末、2017年末公司存货金额为349.26万元和437.88万元，分别占资产总额26.20%和22.81%。2017年末存货相对2016年末增加88.62万元，增幅25.37%，主要在于公司销售规模扩大，按照客户订单和预测需求，原材料和产成品备库增多。

2、存货减值情况

公司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期末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时，根据产成品对应订单售价和相关税费率计算出的可变现净值与账面成本相比较，判断存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客户多为行业内实力较强、信用较高的知名企业，公司按照客户订单生产和备库，存货滞销和跌价的风险小。期末经过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后，未发现减值迹象，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发出商品

报告期末外仓存货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外仓存货金额	199,949.79	82,065.32

期末存货金额	4,378,760.79	3,492,596.19
占存货比重	4.57%	2.35%
期末产成品金额	1,849,369.10	1,360,456.35
占产成品比重	10.81%	6.03%

公司外仓存货是寄售业务模式下，将产品按照订单发往客户仓库处、客户尚未领取的产成品。根据寄售业务的销售合同，客户尚未领用的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仍保留在公司，客户承担产品存储在客户仓库期间的保管责任，公司未取得收款权利，不符合收入确认原则的条件，财务上作发出商品核算。

销售人员根据客户发送的预测需求、订单安排和客户外仓库存情况发货，仓库根据领料单出库。客户定期发送产品领用明细，销售人员将产品领用明细与发货记录进行核对，核对一致后通知财务人员开票。公司根据收到的用量信息整理外仓存货结存数量，获取客户供应商管理系统中即时库存信息，两者核对，并将核对结果及时反馈给财务部门。

针对存放在客户仓库的发出商品可能存在的滞销和保管风险，公司采取以下应对措施：1、在接受客户需求计划时，充分了解客户下游项目的生产规划、未来趋势以及对公司产品后续的需求，结合客户预测信息、销售订单和产品库存结余数量下达生产指令；2、加强与客户经办人的日常沟通，及时了解尚未领用存货的数量、产品状态。

(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具体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348,758.07	703,564.48		5,052,322.55
其中：电子及办公设备	169,110.23	36,324.79	-	205,435.02
机器设备	4,179,647.84	446,205.16	-	4,625,853.00
运输设备	-	221,034.53	-	221,034.5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95,311.19	486,561.56		1,781,872.75
其中：电子及办公设备	121,528.95	26,825.12	-	148,354.07
机器设备	1,173,782.24	446,612.52	-	1,620,394.76
运输设备	-	13,123.92	-	13,123.92
三、账面净值合计	3,053,446.88			3,270,449.80
其中：电子及办公设备	47,581.28		-	57,080.95
机器设备	3,005,865.60		-	3,005,458.24

运输设备	-		-	207,910.6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电子及办公设备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3,053,446.88			3,270,449.80
其中：电子及办公设备	47,581.28	-	-	57,080.95
机器设备	3,005,865.60	-	-	3,005,458.24
运输设备	-	-	-	207,910.61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503,061.20	845,696.87	-	4,348,758.07
其中：电子及办公设备	156,984.62	12,125.61		169,110.23
机器设备	3,346,076.58	833,571.26		4,179,647.84
二、累计折旧合计	901,248.86	394,062.33	-	1,295,311.19
其中：电子及办公设备	97,607.94	23,921.01		121,528.95
机器设备	803,640.92	370,141.32		1,173,782.24
三、账面净值合计	2,601,812.34	-	-	3,053,446.88
其中：电子及办公设备	59,376.68			47,581.28
机器设备	2,542,435.66			3,005,865.6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电子及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2,601,812.34	-	-	3,053,446.88
其中：电子及办公设备	59,376.68			47,581.28
机器设备	2,542,435.66			3,005,865.60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电子及办公设备。公司生产经营场所通过租赁而来，无房屋建筑物。报告期内固定资产的变动主要是机器设备的投入和购入的运输设备，没有进行报废、转让的固定资产。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未发现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976,923.06	204,595.22	-	772,327.84
合计	976,923.06	204,595.22	-	772,327.84

3、期末公司受限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运输设备	221,034.53	13,123.92	-	207,910.61	抵押
合计	221,034.53	13,123.92	-	207,910.61	抵押

2017年9月，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股东蒋红亮签订汽车分期抵押合同，约定公司通过蒋红亮在招商银行的信用卡消费信贷账户分期支付购买的汽车尾款，分期金额为16.00万元，期数24个月。公司以该汽车作为抵押物为蒋红亮所欠汽车分期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蒋红亮已支付所有分期债务款项，上述分期抵押合同已解除。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坏账损失	476,008.19	71,401.23	231,930.58	37,580.48
合计	476,008.19	71,401.23	231,930.58	37,580.48

十一、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 应付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63,587.01	1,392,664.15
1-2年	-	40.00
2-3年	-	4.00
合计	563,587.01	1,392,708.15

2、公司应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1) 2017年12月31日应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无锡科任达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620.00	22.47	1年以内	采购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研究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534.40	13.58	1年以内	加工费
无锡市宝亨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355.22	9.29	1年以内	采购款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8.87	1年以内	中介费
大连北方华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476.60	8.07	1年以内	加工费
合计	-	350,986.22	62.28	-	-

(2)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广州市锦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关联方	570,006.99	40.93	1年以内	采购款
无锡市公信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4,437.18	22.58	1年以内	劳务费
无锡科任达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433.50	10.80	1年以内	采购款
大连北方华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166.80	6.62	1年以内	加工费
无锡市川益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462.00	4.34	1年以内	采购款
合计	-	1,187,506.47	85.27	-	-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核算的是采购钢材、毛坯件、五金耗材、设备款项、加工费等内容。2016年末、2017年末应付账款余额为139.27万元和56.36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32.69%和15.72%。2017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和占比相对2016年末都有所减少，主要是2016年末向关联方广州锦翰采购毛坯件的款项在2017年度支付，2017年度该应付款项已结清。此外，2017年公司劳务派遣员工转为正式员工，公司与劳务派遣公司之间的劳务费已结清，减少了2017年末的应付款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期末应付账款中不存在欠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二)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010,875.65	6,167,555.94	6,619,918.16	558,513.43
二、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	488,146.90	488,146.90	-
合计	1,010,875.65	6,655,702.84	7,108,065.06	558,513.43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678,767.94	5,616,981.56	5,284,873.85	1,010,875.65
二、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	322,520.00	322,520.00	-
合计	678,767.94	5,939,501.56	5,607,393.85	1,010,875.65

2016年末、2017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101.09万元和55.85万元，分别占负债总额的23.73%和15.58%。2017年末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减少45.24万元，主要系2017年末发放了当年奖金，2016年度奖金在2017年发放。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10,875.65	5,816,401.07	6,268,763.29	558,513.43
二、职工福利费	-	77,068.39	77,068.39	-
三、社会保险费	-	188,960.08	188,960.0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57,466.74	157,466.74	-
工伤保险费	-	15,746.67	15,746.67	-
生育保险费	-	15,746.67	15,746.67	-
四、住房公积金	-	72,320.00	72,320.00	-
五、其他	-	12,806.40	12,806.40	-
合计	1,010,875.65	6,167,555.94	6,619,918.16	558,513.43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8,767.94	5,126,375.02	4,794,267.31	1,010,875.65
二、职工福利费	-	315,782.54	315,782.54	-
三、社会保险费	-	146,600.00	146,600.0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17,280.00	117,280.00	-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工伤保险费	-	14,660.00	14,660.00	-
生育保险费	-	14,660.00	14,660.00	-
四、住房公积金	-	28,224.00	28,224.00	-
五、其他	-	-	-	-
合计	678,767.94	5,616,981.56	5,284,873.85	1,010,875.65

3、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养老保险	-	440,906.88	440,906.88	-
失业保险	-	47,240.02	47,240.02	-
合计	-	488,146.90	488,146.90	-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养老保险	-	293,200.00	293,200.00	-
失业保险	-	29,320.00	29,320.00	-
合计	-	322,520.00	322,520.00	-

(三)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301,010.87	797,085.55
增值税	597,477.35	257,844.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845.51	6,331.26
教育费附加	16,318.22	4,522.33
个人所得税	1,255.02	145.72
印花税	547.10	313.80
合计	1,939,454.07	1,066,243.23

(四)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关联方往来款	441,772.82	484,123.26
费用报销款	-	69,736.98
代收款项	13,057.33	-
合计	454,830.15	553,860.24

其他应付款主要核算公司股东往来款、员工报销款、代收待付款等内容，2016

年末、2017年末其他应付款分别占负债总额13.00%和12.69%，余额和占负债的比重均略有下降，主要系股东往来款的减少。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了及时满足资金周转的需求，公司向股东拆入资金，并由其代垫部分房屋租赁等费用，随着公司业务扩大和销售回款增加，公司逐步归还股东借款及代垫款项。

2、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张冬梅	关联方	往来款	309,197.06	1年以内	67.98
蒋红亮	关联方	往来款	132,575.76	1年以内	29.15
代收生育津贴	非关联方	代收款项	13,057.33	1年以内	2.87
合计			454,830.15	-	100.00

3、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蒋红亮	关联方	往来款	180,000.00	1年以内	60.59
		往来款	155,560.00	1-2年	
刘丽萍	关联方	往来款	110,000.00	2-3年	19.86
员工报销款	非关联方	费用报销款	69,736.98	1年以内	12.59
王征豫	关联方	往来款	9,563.26	1年以内	6.96
		往来款	29,000.00	2-3年	
合计			553,860.24	-	100.00

(五) 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68,446.38	236,990.42
合计	68,446.38	236,990.42

十二、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一) 实收资本(或股本)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王征豫	680,000.00	2,720,000.00	-	3,400,000.00	34.00

周廷碧	300,000.00	-	300,000.00	-	-
蒋红亮	510,000.00	2,040,000.00	-	2,550,000.00	25.50
刘立璞	510,000.00	2,040,000.00	-	2,550,000.00	25.50
无锡征凡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500,000.00	-	1,500,000.00	15.00
合计	2,000,000.00	8,300,000.00	3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王征豫	680,000.00	-	-	680,000.00	34.00
周廷碧	300,000.00	-	-	300,000.00	15.00
蒋红亮	510,000.00	-	-	510,000.00	25.50
刘立璞	510,000.00	-	-	510,000.00	25.50
合计	2,000,000.00	-	-	2,000,000.00	100.00

股份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二) 资本公积

1、报告期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	2,498,246.14	-	2,498,246.14
合计	-	2,498,246.14	-	2,498,246.14

2、资本公积变动情况说明

(1) 设立股份公司

2017年12月，公司以截至2017年8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2,062,846.14元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按照1:0.82899176的比例折为10,000,000股，净资产大于股本的余额2,062,846.14元计入资本公积。

(2) 股份支付情况

2017年8月29日，威易发有限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由股东周廷碧以2.99元/每元出资额的价格向员工持股平台征凡亮合伙转让15.00%股权，该股权转让价格低于转让时的每股公允价值6.10元，按照转让价格低于每股公允价值的差额及行权股份数量确认股份支付成本，计入资本公积435,400.00元。

(三) 盈余公积

1、报告期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706,770.79	610,898.36	1,006,284.61	311,384.54
合计	706,770.79	610,898.36	1,006,284.61	311,384.54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83,539.84	523,230.95	-	706,770.79
合计	183,539.84	523,230.95	-	706,770.79

2、报告期盈余公积变动说明

2016 年增加系按照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523,230.95 元。

2017 年减少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二、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之“（二）资本公积”之所述，以公司净资产折股减少盈余公积 1,006,284.61 元。

2017 年增加系按照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610,898.36 元。

(四)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6,360,937.11	1,651,858.58
加：本期净利润	6,108,983.62	5,232,309.4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10,898.36	523,230.95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9,056,561.53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02,460.84	6,360,937.11

十三、报告期内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920.47	1,194,898.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322.88	-603,816.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635.76	-679,572.6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011.87	-32,895.55

2016 年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3.29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19.49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0.38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7.96 万元。2017 年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29.00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6.29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2.83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8.36 万元。

从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情况来看，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19.49 万元和 66.29 万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53.20 万元，主要原因系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和业务的扩展，生产物资的采购支出、人工成本和期间费用、税费支出均相应增加。

从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来看，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活动均为对生产经营的固定资产投资，尚无其他对外投资活动。2016 年度、2017 年度为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60.38 万元和 62.83 万元，现金支出相对平稳。

从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来看，报告期内筹资活动包括收到和归还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拆入的资金、以融资租赁方式购入机械设备所支付的本金和利息。为了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向股东及其关联方以不计息方式拆入资金，2016 年度、2017 年度分别收到拆入资金 0 元和 256.80 万元，分别归还拆入资金 33.00 万元、262.81 万元；公司按照融资租赁合同支付租金和利息，2016 年度、2017 年度分别支付本金 31.86 万元和 20.31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不一致的原因主要为经营性应收应付金额的影响。报告期内，将公司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08,983.62	5,232,309.48
加：资产减值损失	244,077.61	204,021.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6,561.56	394,062.33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1,489.50	-24,626.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820.75	-30,603.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6,164.60	-1,783,484.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65,638.18	-4,613,720.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7,968.29	1,816,938.71
其他	435,400.0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920.47	1,194,898.2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88,962.18	1,178,974.0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78,974.05	1,211,869.6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011.87	-32,895.55

2016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的主要原因如下：

1、2016 年公司新客户增多，销售收入增加较多，2016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期初增加 408.04 万元，已实现的净利润对应的现金尚未收回，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未能同比例增加。

2、为应对逐渐增加的客户和销售订单，增加了产成品和原材料的备库，2016 年末存货增加 178.35 万元，减少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由于公司信用良好，赊账期延长，2016 年末未付采购货款增加，2016 年应付账款期末数 139.27 万元比期初数增加 85.93 万元，减少 2016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2017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的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应收账款随收入大幅增长而增加，2017 年末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期末数 852.01 万元比期初数 463.86 万元，增加 388.15 万元，已实现的净利润对应的现金尚未收回，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未能同比例增加。

2、2017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和其他应收款均有所增加，其中预付款项比期初数增加 73.56 万元，主要是增加的预付房租费用；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增加 71.16 万元，主要是对关联方无锡金美菱的往来款尚未收回，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出增加。

3、2017年末根据客户订单和预测需求，对产成品和原材料的备库增加，2017年末存货增加88.62万元，减少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2017年度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中，其他事项43.54万元是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时，按照股份转让价格低于以每股公允价值确定的股份支付成本，计入管理费用，该部分属于未付现费用。

十四、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规定，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第四条规定，下列各方构成企业的关联方：（一）该企业的母公司。（二）该企业的子公司。（三）与该企业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四）对该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五）对该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六）该企业的合营企业。（七）该企业的联营企业。

（八）该企业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投资者个人，是指能够控制、共同控制一个企业或者对一个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投资者。

（九）该企业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与主要投资者个人或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企业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十）该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企业和关联自然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王征豫直接或间接持持股比例合计为 49.00%，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蒋红亮和刘立璞分别直接持股比例分别为 25.50%，二人并列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征凡亮合伙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1,5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15.00%，为公司第四大股东；征凡亮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其中王征豫持有征凡亮合伙 53.34%出资额，为征凡亮合伙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征豫通过征凡亮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15.00%股份，王征豫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 49.00%股份。公司无任一股东持股比例超过 50.00%，无任一股东能够单独对公司实施控制。故公司无控股股东。

2010 年 12 月，公司股东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书》，约定三人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等事项时共同行使股东权利，在行使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时充分协商、沟通，并保证顺利作出一致行动，如三人在召开一致行动人会议后 3 个月内仍不能就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蒋红亮、刘立璞二人需与王征豫的意见保持一致。三人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 100.00%的股份。自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公司股权变动及公司整体改制等事项时，三人均能保持共同行使股东权利，并保持一致意见，未出现违反《一致行动协议书》中约定的情形。故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三人为公司共同控制人。

综上，公司无控股股东，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三人为公司共同控制人。

共同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1	王征豫	董事长	无锡征凡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34
			深圳市邦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00.00
			武汉市邦孚汽车零配件有限公司	51.00
			长沙市铖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1.00
2	蒋红亮	董事/总经理	广州金菱机械有限公司	95.00
			无锡金美菱机械有限公司	90.00
			中山金菱机械有限公司	85.00

			安徽金美达机械有限公司	85.00
3	刘立璞	董事	无锡发那特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60.00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无锡征凡亮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企业)	1,500,000	15.00

3、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胡峰	董事
2	聂优钢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	殷锋	监事会主席
4	吴丽花	监事
5	徐梅芳	职工监事
6	陈西	报告期内的监事
7	王春银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8	赵瑾	财务总监
9	罗妍艺	共同控制人、董事长王征豫的配偶
10	张冬梅	共同控制人、董事、总经理蒋红亮的配偶
11	白金红	共同控制人、董事刘立璞的配偶
12	蒋洪如	共同控制人、董事、总经理蒋红亮的兄弟
13	刘丽萍	共同控制人、董事刘立璞的姐姐
14	贾平凡	共同控制人、董事刘立璞姐姐刘丽萍的配偶

4、其他关联方

序号	名称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备注
1	河南天威	机电设备、金属制品、机械零配件生产及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出。	刘立璞持有30.00%股权并担任监事	无同业竞争
2	广州锦翰	汽车零配件批发；五金产品批发；电子产品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汽车零配件零售；电子产品零售；五金零售；摩托车零配件零售；金属装饰材料零售；机械配件零售；摩托车零配件批发；金属制品批发；化工产品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农业机械批发；机械配件批发；化工产品零售(危险化学品除外)	罗妍艺持有100.00%股权	无同业竞争
3	中原内配	汽车电子零配件、汽车电控系统、汽车仪器仪表、车联网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	罗妍艺持有6.50%股权并	无同业竞争

		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任监事	
4	索立诺德	电磁阀、电磁铁、传感器、执行器、汽车零部件的研发、制造、加工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张冬梅持有55.00%股权并任执行董事	无同业竞争
5	中山信特	生产、加工、销售；机械设备、五金制品（不含电镀）、电子产品、塑料制品；货物、技术进出口。	张冬梅持有17.50%股权并任监事	无同业竞争
6	无锡润东	普通机械及配件、电器机械及器材、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润滑油、金属材料、阀门、木材、建筑材料、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不含限制项目）、针纺织品、自动化办公设备的销售；危险化学品经营（凭有效许可证所列范围和方式经营）；普通货运（限分支机构经营）。	蒋洪如持有60.00%股权并任执行董事	无同业竞争
7	无锡润勤	-	蒋洪如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已注销
8	信誉电器	家用电器、通信器材（国家专控商品除外）批发、零售及其售后服务、旧货流通（旧家电回收）。	白金红持有20.00%股权并任监事	无同业竞争
9	安徽匹思通	机电设备、金属制品、机械零部件、汽车零配件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	贾平凡间接持有100.00%股权并任执行董事	无同业竞争
10	肇庆匹思通	生产、销售；机械手等机电设备、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等金属制品、空调压缩机零部件	匹思通控股持有100.00%股权，贾平凡任董事长	无同业竞争
11	肇庆一诺	依法为企业及自然人提供担保并开展相关担保业务；项目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咨询服务）；自有资金投资。	贾平凡持有90.00%股权并任监事	已注销
12	广东聚鑫	以自由资金进行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贾平凡持有48.00%股权	无同业竞争
13	匹思通控股	-	贾平凡为匹思通控股实际控制人	无同业竞争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7 年度	
			交易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无锡润东	关联采购	市场定价	30,769.23	0.37
------	------	------	-----------	------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 年度	
			交易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无锡润东	关联采购	市场定价	22,222.22	0.30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无锡润东采购原材料辅材磨削液，2016 年度、2017 年度交易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0.30%、0.37%，占营业成本比例较低，双方按照市场价格交易，价格公允。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采购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7 年度	
			交易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广州锦翰	关联采购	公允定价	81,846.15	0.99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 年度	
			交易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广州锦翰	关联采购	公允定价	602,248.71	8.25
广州金菱	关联采购	公允定价	303,243.59	4.16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广州锦翰、广州金菱采购密封环毛坯件，2016 年度、2017 年度向关联采购密封环毛坯件总金额分别为 90.55 万元、8.18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12.41%、0.99%，占营业成本比例较低，关联方采购按照毛坯件的加工程度，结合市场成品价格进行定价，价格公允。

2016 年度公司处于业务扩展和研发技术储备的时期，客户订单开始增加，公司原有的设备、人员有限，生产产能不能满足订单的需求，公司委托关联方采购密封环毛坯，购入后按照客户需求进行后续加工和质量检测。经过公司研发及

机械设备的投入、产品技术的改进，公司生产产能得到提高，能满足公司现有订单需求，2017年1月后不再委托关联方进行采购密封环毛坯件。

(2) 关联担保

单位：元

抵押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合同内容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威易发	蒋红亮	160,000.00	汽车分期抵押	2017年9月7日	2019年9月6日

2017年9月，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股东蒋红亮签订汽车分期抵押合同，约定公司通过蒋红亮在招商银行的信用卡消费信贷账户分期支付购买的汽车尾款，分期金额为16.00万元，期数24个月。公司以该汽车作为抵押物为蒋红亮所欠汽车分期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蒋红亮已支付所有分期债务款项，上述分期抵押合同已解除。

3、关联方资金往来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资金占用息
资金拆出					
无锡金美菱		5,505,996.00	4,505,996.00	1,000,000.00	不计息
聂优钢	170,000.00		170,000.00		不计息
陈西	100,000.00		100,000.00		不计息
资金拆入					
蒋红亮	235,560.00		235,560.00		不计息
刘丽萍	110,000.00		110,000.00		不计息
王征豫	29,000.00	2,061,000.00	2,090,000.00		不计息
张冬梅		507,000.00	192,500.00	314,500.00	不计息
关联方代垫款					
蒋红亮	100,000.00	160,000.00	127,424.24	132,575.76	不计息
王征豫	9,563.26		9,563.26		不计息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资金占用息
资金拆出					
无锡金美菱		880,000.00	880,000.00		不计息
聂优钢	150,000.00	60,000.00	40,000.00	170,000.00	不计息
陈西	100,000.00			100,000.00	不计息
资金拆入					
蒋红亮	345,560.00		110,000.00	235,560.00	不计息
刘丽萍	220,000.00		110,000.00	110,000.00	不计息

王征豫	139,000.00		110,000.00	29,000.00	不计息
关联方代垫款					
蒋红亮	210,000.00	180,000.00	290,000.00	100,000.00	不计息
王征豫		9,563.26		9,563.26	不计息

(1) 资金拆出

报告期内资金拆出的发生时间与次数、金额、资金占用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拆出时间	收回时间	拆借方式	资金占用费
无锡金美菱	330,000.00	2016.06.22	2016.06.27	货币资金	不计息
	400,000.00	2016.07.19	2016.07.26	货币资金	不计息
	150,000.00	2016.11.10	2016.11.17	货币资金	不计息
	50,000.00	2017.01.12	2017.01.12	承兑汇票	不计息
	100,000.00	2017.01.12	2017.01.12	承兑汇票	不计息
	50,000.00	2017.01.12	2017.01.12	承兑汇票	不计息
	90,000.00	2017.01.12	2017.01.12	承兑汇票	不计息
	200,000.00	2017.01.12	2017.01.12	承兑汇票	不计息
	200,000.00	2017.01.13	2017.01.13	承兑汇票	不计息
	250,000.00	2017.03.31	2017.03.31	承兑汇票	不计息
	190,000.00	2017.04.17	2017.04.18	承兑汇票	不计息
	60,000.00	2017.04.20	2017.04.24	承兑汇票	不计息
	220,000.00	2017.05.11	2017.05.11	承兑汇票	不计息
	140,000.00	2017.05.26	2017.05.26	承兑汇票	不计息
	240,000.00	2017.05.26	2017.05.26	承兑汇票	不计息
	100,000.00	2017.05.26	2017.05.26	承兑汇票	不计息
	100,000.00	2017.06.05	2017.09.27	承兑汇票	不计息
	220,000.00	2017.06.19	2017.06.27	承兑汇票	不计息
	281,996.00	2017.06.27	2017.08.25	承兑汇票	不计息
	240,000.00	2017.07.04	2017.08.25	承兑汇票	不计息
	150,000.00	2017.07.27	2017.09.27	承兑汇票	不计息
	340,000.00	2017.08.07	2017.10.31	承兑汇票	不计息
	150,000.00	2017.08.07	2017.09.27	承兑汇票	不计息
	183,000.00	2017.08.28	2017.10.31	承兑汇票	不计息
	100,000.00	2017.08.28	2018.01.17	承兑汇票	不计息
	300,000.00	2017.09.04	2017.12.26	承兑汇票	不计息
	240,000.00	2017.10.09	2018.01.17	承兑汇票	不计息
	220,000.00	2017.11.02	2018.01.17	承兑汇票	不计息
	140,000.00	2017.11.06	2018.01.17	承兑汇票	不计息
	651,000.00	2017.12.26	2017.12.27	承兑汇票	不计息
	300,000.00	2017.12.26	2018.01.17	承兑汇票	不计息
聂优钢	150,000.00	2015.10.14	2017年6月	货币资金	不计息
	60,000.00	2017年4-10月	2016年9-11月 /2017年6月	货币资金	不计息
陈西	100,000.00	2014.12.16	2017年7-12月	货币资金	不计息

康跃科技、威孚天力、凤城太平洋等客户与公司的结算方式为银行承兑汇票，随着公司与上述客户的合作日渐扩大和稳固，公司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逐渐增多，为了更好更及时地补充日常经营周转资金，公司向关联方无锡金美菱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内未计付贴现息。2017年末尚有100.00万票据未收到贴现款，该款项于2018年1月收回，未计付贴现息。

2016年度、2017年度公司拆借给无锡金美菱合计金额分别为88.00万元、550.60万元，按照同期银行短期贷款利率4.60%进行测算，2016年、2017年公司应分别收取利息0.08万元、2.67万元，合计为2.75万元。公司拆借给聂优钢和陈西的款项在报告期内按照同期银行短期贷款利率4.60%进行测算的利息分别为1.24万元、1.39万元。按照其测算的利息金额较小，若收取相关利息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公司在有限责任时期未建立健全和合理的票据管理制度，存在上述不规范的票据融资行为，但公司未因不规范使用票据行为受到过行政处罚，不存在潜在民事法律纠纷，并未给相关第三方造成任何实际损失。

股份公司设立后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公司将采用银行贴现或建立在商业实质基础上的背书转让方式进行票据流转，逐渐减少关联交易资金往来和无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行为。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无锡金美菱之前的票据往来款项已结清，且无锡金美菱已作出承诺，不再对公司计收已提供票据贴现相应的融资费用。2018年4月10日公司共同控制人王征豫、蒋红亮和刘立璞作出承诺，承诺若因上述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致使公司遭受任何责任或处罚的，以及给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均由其承担全部责任。

聂优钢系公司负责研发的副总经理，陈西原系公司技术工程师，公司在有限责任公司时期向其提供资金借款，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收回上述借款，未计收利息。

(2) 资金拆入

为了满足经营资金周转的需要，公司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拆入资金，报告期内未计付资金占用利息。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关联方张冬梅外，公司对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拆借资金均已偿还完毕。

4、关联方往来余额

单位：元

财务报表项目	关联方名称	2017.12.31	2016.12.31
其他应收款	无锡金美菱	1,000,000.00	-
	聂优钢		170,000.00
	陈西		100,000.00
应付账款	广州锦翰		570,006.99
	无锡润东	10,000.00	18,000.00
其他应付款	蒋红亮	132,575.76	335,560.00
	刘丽萍		110,000.00
	王征豫		38,563.26
	张冬梅	309,197.06	

5、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交易价格公允，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三）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为规范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1、公司在《章程》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决策权限

(1) 《章程》第三十八条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负有诚信义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或其他各种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2) 《章程》第六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

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关部门的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作出详细说明。”

(3) 《章程》第八十条规定：“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

除非有关联交易的董事按照本条前款的要求向董事会作了披露，并且董事会在不将其计入法定人数，该董事亦未参加表决的会议上批准了该事项，公司有权撤销该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在对方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下除外。”

(4) 《章程》第十二章关联交易中第一百八十条至第一百九十条对关联交易作出了具体规定。

2、公司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关联交易应遵循的依据、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决策、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均作出了详细的规定。

3、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该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决策权限作了相关规定。

4、在有限公司阶段尚未建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有限公司阶段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当时的章程，由执行董事、总经理作出决定。股份公司成立后，针对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即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已于 2018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关联交易及定价公允性的议案》；2018 年 4 月 3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关联交易及定价公允性的议案》；2018 年 4 月 3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关联交易及定价公允性的议案》，公司对有限公司阶段发生的关联交易及定价公允性予以确认。

5、股份公司成立后的关联交易按照关联交易制度履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决策程序。

十五、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期后事项

截至公转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该披露的重要期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三)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其他事项。

十六、资产评估情况

威易发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委托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7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威易发有限的整体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7 年 12 月 9 日出具了《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该公司净资产公允价值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7）沪第 1526 号），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180.21	1,254.45	74.24	6.29
非流动资产	325.01	335.60	10.59	3.26
资产总计	1,505.22	1,590.05	84.83	5.64
流动负债	288.80	288.80		
非流动负债	10.13	10.13		
负债总计	298.93	298.93		
净资产	1,206.29	1,291.12	84.84	7.03

本次资产评估仅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十七、股利分配政策和两年分配情况

(一) 股利分配政策

股份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作出明确规定。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二) 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股利。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公开转让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按股东在公司注册资本中各自所占的比例分配给各方。视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可进行中期分配。

公司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十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参股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十九、特有风险提示

(一)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股东。王征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3,4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34.00%，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蒋红亮和刘立璞分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550,000 股，持股比例均为 25.50%，二人并列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征凡亮合伙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1,5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15.00%，为公司第四大股东；

征凡亮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其中王征豫持有征凡亮合伙 53.34%出资额，为征凡亮合伙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征豫通过征凡亮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15.00%股份，王征豫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 49.00%股份。公司无任一股东持股比例超过 50.00%，无任一股东能够单独对公司实施控制。

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三人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 100.00%的股份，2010 年 12 月，公司股东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书》，约定三人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等事项时共同行使股东权利，在行使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时充分协商、沟通，并保证顺利作出一致行动，如三人在召开一致行动人会议后 3 个月内仍不能就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蒋红亮、刘立璞二人需与王征豫的意见保持一致。自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公司股权变动及公司整体改制等事项时，三人均能保持共同行使股东权利，并保持一致意见，未出现违反《一致行动协议书》中约定的情形。王征豫、蒋红亮、刘立璞三人为公司共同控制人。若公司的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运作不够规范、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可能会导致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公司治理风险。

尽管自公司设立以来，尚未发生过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公司或其它股东利益的行为，但不能排除未来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股东权利或采取其它方式影响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对公司经营活动和长远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440.67 万元和 809.42 万元，分别占总资产 33.06% 和 42.16%，2016 年、2017 年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大。公司客户一般都能按照合同约定按期付款，且报告期末应收账款结构良好，主要为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公司主要客户具有良好的信用和较强的实力。如未来个别客户存在逾期、拖延付款等情形，公司可能面临客户回款的风险。

（三）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2016 年度、2017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累计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3.22% 和 85.60%，客户集中度较高，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公司第一大客户为霍尼韦尔，2016 年度公司对其销售额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56.97%，占比较高。2017 年度，公司通过积极开拓新客户，优化客户结构，对霍尼韦尔销售额占比降至 33.40%，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但由于客户

集中度较高，如果未来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有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四）租赁厂房无产权证的风险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所用厂房系向无锡隆达租赁，该厂房所在土地性质为集体所有的工业用地，所有权人为无锡市惠山区玉祁街道睿湖村村民委员会，使用权人为无锡隆达纺织品有限公司，公司生产经营所用厂房系无锡隆达自行建造，由于历史原因，目前尚未办理房屋产权证书。虽政府相关部门已出具证明文件明确公司租赁厂房所在地块没有列入拆迁计划，但未来随着城镇建设规划的调整，公司租赁厂房仍面临会被拆的风险，有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五）产品单一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金属密封环，主要用于涡轮增压器的密封。2016年度、2017年度公司金属密封环的销售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均为 100.00%。虽公司产品型号达 500 多种，但产品用途比较单一，金属密封环为公司唯一产品，公司存在产品单一的风险。如果未来因涡轮增压器技术进步或新型替代材料的应用，公司产品需求可能出现较大幅度的下滑，有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六）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技术研发方面的投入，公司业务规模迅速扩张，公司产品占有市场份额逐渐增加，对营运资金的需要增加。公司客户康跃科技、威孚天力、凤城太平洋等知名企业，基于其市场优势地位，一般向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资金回笼时间较长。鉴于公司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将部分汇票背书转让给公司关联方无锡金美菱以获得流动资金，存在通过转让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进行融资的情形。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虽规范并逐步减少直至禁止此类无真实交易背景或真实债权债务关系的票据行为，但公司仍可能会因上述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致使公司遭受处罚或承担赔偿责任的风险。

（七）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公司自 2016 年 11 月 30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632003177，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有效期三年。目前公司已享受企业所

得税按 15.00%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如果未来期间，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满复审不合格或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可能恢复按 25.00%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届时企业税收压力增加，增加公司经营风险。

（八）境外销售的风险

1、国际贸易环境相关风险

公司产品出口至欧洲、韩国、日本、美国、巴西等国家和地区，公司的业务受国外经济政治政策、国内外竞争格局等因素影响。如果未来公司与产品销售国家（地区）贸易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者上述国家（地区）的贸易法规、关税政策、行业竞争环境、政治局势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开展境外销售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2、汇率变动及出口退税的风险

2016 年、2017 年外销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6.50% 和 20.56%，虽然外销业务比重呈下降趋势，但作为霍尼韦尔在中国合作稳定的供应商，公司对霍尼韦尔境外工厂的销售仍然为主营业务的重要来源。公司外销业务主要以美元为结算货币，若未来汇率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将导致汇兑损益出现较大幅度的变动，从而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外销业务享受“免、抵、退”税收政策，若未来出口退税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导致公司营业成本的波动，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九）发出商品的风险

2016 年末、2017 年末发出商品金额分别为 82,065.32 元、199,949.79 元，占期末产成品的比重为 6.03% 和 10.81%。发出商品是寄售业务模式下将产品按照订单发往客户仓库、客户尚未领取的产成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尚未转移，公司未取得收款权利，客户承担存储在客户仓库期间的保管责任。

未来如果客户下游生产项目和订单产生变化，公司产品不再满足客户需求，存在可能因客户退货而导致产品无法销售的风险；产品存放在客户仓库由其代为保管，公司无法实施直接管理和控制，存在可能因保管不当导致产品损坏、盈亏等情况，对公司存货存在一定的影响。

（十）潜在同业竞争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对外投资的企业众多，且部分企业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相同或相似情形，虽在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公司主要产品、客户群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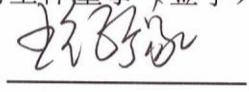
等方面与公司不同，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已针对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情况作出相应承诺，但公司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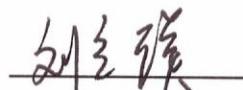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王征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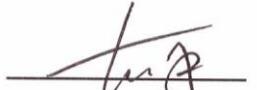
蒋红亮



刘立璞



聂优钢



胡 峰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殷 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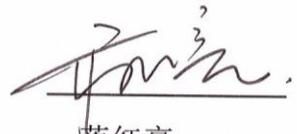


吴丽花



徐梅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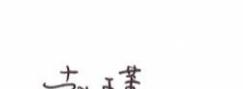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蒋红亮



聂优钢



赵 瑾



王春银

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王 婧

项目负责人（签字）

魏 东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魏 东

于雅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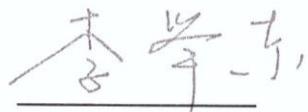
何文婕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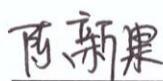


李举东

经办律师（签字）



徐军



陈新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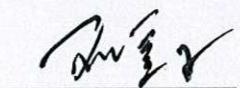
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盖章）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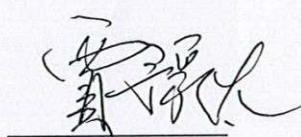


王晖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符美均



贾豫太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签字）



梅惠民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Detailed description: This block contains two sets of signatures and red square seals. On the left, there is a signature over a box containing '徐红兵' (Xu Junbin) and '31060027'. To its right is a signature over a box containing '刘欢' (Liu Fan) and '31130001'. Above these boxes are two rectangular red seals, both reading '资产评估师' (Appraiser) and '刘欢' (Liu Fan).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Detailed description: A large red circular seal of Yinxin Asset Appraisal Co., Ltd. The outer ring contains the company name in Chinese characters, and the center features a stylized dragon or fish design.

2018年6月4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